# 想要获取更多资源吗?

**点击上方图片，即可进入修行资料中心，探索浩如烟海的佛经经典、禅修指南、开示讲记以及实修方法等珍贵内容。这里汇集了助您精进修行的各类资源，无论您是初学者还是资深修行者，都能在此找到滋养法身慧命的甘露法雨，开启智慧，增长福德，成就菩提！**

万善先资集
周安士居士着述

生当劫浊，世运江河，先圣睹极重难反之势，万不得已，为害去太甚之言。而经传遗文，犹未免为饕夫借口，言之可胜悯叹。友人安士周子，慨然着书，警发良心，挽回杀运，搜抉分疏，披诚沥血，兼示域外之旷观，大破拘儒之陋说，期于大梦顿觉，沈屙必疗而后已。实贪残世界中大光明幢也。同志相劝，梓而传之。念杀为戒首，仁为善元，诸圣昭垂，决定明诲，因目之为《万善先资》。???
万善先资集
清朝?怀西居士周安士着述
万善先资集序
万善先资集卷一—因果劝（上）
万善先资集卷二—因果劝（下）
万善先资集卷三—辨惑篇
万善先资集卷四—谨微录
戒杀放生文（附）
万善先资集序

圣教虽云大同，佛法实为最胜。不必深求奥义，即所制不杀一戒，可以断为圣中之圣，无可比伦矣。夫人无智愚，莫不以杀为极苦，生为大德。罪、福之甚钜者，莫过于戕生、止杀。而物类之好恶趋避，与人情初无少异。乃大烹用享，宴宾充庖之类，犹杂见于《书》、《传》中，致使人忽于习见，狃为固然。自非大雄氏，首垂禁戒，痛切提持，谁复知蠢动含灵、万物一体之义？今儒门亦云爱物，吾未知脔割刳剔之可以称爱也。云断树杀兽，不以其时；非孝，不知太和常在；宇宙间固无可杀之时也；旱干水溢，亦知禁绝屠宰，仰格天心；而平时之鼓刀肆毒，干和酿灾者，置之不问，吾不知其解也。经云：转轮圣王，出现世间，普行教命，令除杀业，而国土人民，寿命福乐，乃至不闻刀兵饥馑之名。生当劫浊，世运江河，先圣睹极重难反之势，万不得已，为害去太甚之言。而经传遗文，犹未免为饕夫借口，言之可胜悯叹。友人安士周子，慨然着书，警发良心，挽回杀运，搜抉分疏，披诚沥血，兼示域外之旷观，大破拘儒之陋说，期于大梦顿觉，沈屙必疗而后已。实贪残世界中大光明幢也。同志相劝，梓而传之。念杀为戒首，仁为善元，诸圣昭垂，决定明诲，因目之为《万善先资》。是编所在，无量贤圣，慈心三昧，为之护持；诸天鬼神，恭敬围绕，应以华香，而散其处。同邑五云学人，冰庵张立廉述。
万善先资集卷一
因果劝（上）
劝阅是集者（此篇是戒杀之纲领）

仁列五常首，慈居万德先。皇哉三教论，异口若同宣。人人爱寿命，物物贪生全。鸡见庖人执，惊飞集案前。豕闻屠价售，两泪涌如泉。方寸原了了，只为口难言。蓦受刀砧苦，肠断命犹牵。白刃千翻割，红炉百沸煎。炮烙加彼体，甘肥佐我筵。此事若无罪，勿畏苍苍天。古来生杀报，往复如轳旋。吾昔弱冠时，目击生哀怜。搜（＊搜集）罗今昔事，将盈数万言。誓拔三途苦，此志久愈坚。落笔伤心处，一字一呜咽。绣板贫无力，劝募亦辛艰。崎岖三四载，今日方流传。奉劝贤达者，留神阅是编。
示劝全禄（出《梦觉篇》）

交河孟兆祥，登万历壬子《贤书》。患脾疾，梦至阴府，王语曰：‘汝禄远大，但杀生过多，将折尔算。今宜戒杀放生，刻梦中语劝世，可赎此罪。’孟许诺，苏后忘之。一夕，复梦如前，大惊。时正会试下第，急归成其事。是夕，寓屋栋折，床榻齑粉。因刻《梦觉篇》行世。后登进士，官至理卿。

[按] 人皆为‘因循’二字蹉过一生。孟君若有一念因循，便与筐簟床第，同为齑粉矣，安能更享后福耶？其所刻《梦觉篇》，诚哉梦觉篇也！
冥主遵行（见《感应篇广疏》）

钱塘郑圭，病，梦已故孝廉陆庸成来访，仪从盛于平时。问授何职，曰‘冥曹观政’，因出二书以赠，一《孝义图》，一《放生录》。郑曰：‘此《放生录》，莲池大师所刻也。公在冥府，何以得之？’陆云：‘冥主遇世间嘉言善行，随敕记录，且颁布遵行，惟恐人之不信也。君能奉行，病将痊矣。’寤而随觅二书玩之，即坚持杀戒，病果痊安。

[按] 道二，仁与不仁而已矣。戒杀，仁也；戒杀书，与人共广其仁者也。独善者，其仁小；兼善者，其仁大。莲大师，儒家麟凤，敝屣科名，后舍俗出家，为法门砥柱，所以祈雨而甘霖速沛，居山而猛虎潜踪。则知《戒杀》一书，天且不违，况于人乎？况于鬼神乎？
阻善显戮（见《证慈编》）

程嗣昌在密州，见胶西镇人好食生命，因夜拜星斗曰：‘昌欲为一切众生，并同七世父母因缘，将《戒杀图说》一本印施。今日真武真君下降，愿凭圣力流通。’部民彭景妻华氏，扯破，投于秽处。明日，买鱼欲脍，鱼忽跳，触破华眼，流血化虫，绕身咀嚼。方喧传，监镇郭向见一神，自言：‘吾是真武，察知此地大善人程嗣昌，印施《戒杀图说》，华氏弃投秽处，罪重当死。其不悔者，亦当获罪，俟再降施行。’

[按] 末世之人，恶业转多，善根浸少，见人行一善事，发一善言，未有不阻挠之者。且如见人戒杀，必曰：‘此迂阔之为也，此薄福之态也。’见人放生，必曰：‘放之未必终活也，纵去之后，不旋踵而被人取也。’甚至露齿谈笑，谤无因果。或于多众之前讥其惑，或引他端之失指其愚。直使善人面赤内惭，退厥初心而后止。噫！此等恶人，天仙见而怒之，等于鸠盘恶鬼，一瞑目后，不可问其为何物矣。敢劝同心善士，凡遇阻善之人，纵或肆行诽谤，但当顺受之而已，不可存忿恨之心；劝化之而已，不可发自矜之语；怜悯之而已，不可萌弃彼之想。观于华氏，能不凛然知所惧乎？

劝宰官（以下言居官不宜杀生）

普天之下，富贵贫贱，万有不齐。有人焉，高车驷马，威德巍巍；即有人焉，负贩肩挑，伶仃孤苦。有人焉，安富尊荣，金珠满藏；即有人焉，糟糠不继，哀乞穷途。其间荣辱相去，不啻天渊。若不信佛家报应之说，宿世酬偿之理，则天之赋于人者，亦甚不平矣。所以经言：‘为人豪贵，国王长者，从礼事三宝中来。为人大富，从布施中来。为人长寿，从持戒中来。为人端正，从忍辱中来。’宿生作如是因，今生受如是果，喻如典乐之士，叩钟得钟声，叩磬得磬声；亦如治圃之人，种桃必得桃，种橘必得橘，此富贵贫贱所以悬殊也。叩以小者小鸣，叩以大者大鸣；乃至种一树得一树果，种十树得十树果，此富贵贫贱所以又有差等也。今之年少登科，享高官厚禄者，皆宿生好善不倦，广修福德之人。不然，彼苍何独厚于宰官乎？然居高乘势，顺风疾呼，为善有力，为不善亦有力，譬之服参、苓者，却病在于此，致病亦在于此，此孟子所以言‘惟仁者宜在高位也’。又况爵秩既尊，则日用烹鱐（*同‘炮’），宾朋宴会，所杀尤广。身至一方，一方水陆众生，蓦尔而被凌迟之惨。居官一日，一日无辜物类，相继而遭刳剔之刑。是以往昔高贤，恻然戒惧，随在设放生之河，不时悬禁屠之榜，发一令曰‘宰牛者有罚’，而觳觫群牛，悉庆余生于屠肆；发一令曰‘屠犬者有罚’，而司阍义犬，皆脱惨报于刀砧。至围山而猎，竭泽而渔，尤为申严号令，禁止杀机。诚恐事权既去，有善愿而无善力耳。普劝当道仁人，速种善缘，乘机作福。仰体上帝好生之意，朝廷恺悌之心。一操政柄，便当广积阴功。苟可生全，无或因循错过。爵尊者，谕各属以禁其屠；位卑者，请诸宪以止其杀。若能奉仁风于万世，固当名挂仙曹。即使广惠泽于一时，亦可福资后代。否则，何异身入宝山，空手而回者乎？

勒石垂慈（出《旧唐史》）

唐颜真卿，字清臣。精于书法，信奉三宝，尝受戒于湖州慧明禅师。乾元三年，肃宗置天下放生池，凡郡县要津，沿江带郭，共八十一所。各乞御制碑文，勒石以垂不朽。公爵至尚书右丞，封鲁郡公，为一代名臣。

[按] 设放生池，须奉宪立石，一切渔舟网簖，概不得近，方可久远。鲁公所请碑文，虽称御制，实出自公手。自唐迄今，千有余载。其间所救无量物命，种无量阴功者，皆公创始之力也！

鱼泣志感（见《广仁录》）

宋诸暨县令潘华，修普贤忏法，禁捕鱼。后奉诏诣阙，梦江河中数万鱼皆号泣曰：‘长者去，吾属不免烹矣。’哭声沸天。华异之，作《梦鱼记》，嘱后来邑宰。

[按] 圣人之心，岂不欲尽物命而生全之？但羊豕之类，势所难禁。至兽类中，若牛若犬；水族中，若虾若鳝，若鳖若蛳（*螺）等类，无不可禁者。宜于数日前，先申号令。其有违者，所卖之物，人人得而夺之，且凭夺者送官究治。通邑之人，亦不许买违禁之物，如有买者，亦凭路人夺去。务在信赏必罚，慎终如始。则虽日挞而求其捕生，不可得矣，所谓拔本塞源之禁也。

两度回生（出《感应篇广疏》）

吴郡司理某暴卒。一宿而醒，急呼家人，请太守及僚属至。叩首曰：‘吾至阴司，乞命甚哀。初犹不许，既而曰：“汝能劝千人不食牛乎？限以三日。”今幸再生，非诸君为我遍劝百姓，不可得也。’众佯许。越三日，复死。郡守大惊，召僚属共持此戒。复立簿于通衢，令百姓皆书名。得数千，焚之。少顷，司理复生，曰：‘被使摄去，主者方怒责，忽黄衣人持簿至，云是戒食牛肉姓名。主者启视，大喜曰：“不但再生，且延寿六纪。”’太守与众，俱受福无量。司理后至百岁。

[按] 迩来官长，亦有能禁宰牛者，第不得其方。所以禁榜虽悬城市，牛羹遍列通衢也。屠牛为业，本欲得利，利无所得，自当息刃。宜着衙役，更番纠察。有缉得牛肉者，即罚卖主出银以赏之。务使缉获屠家之利，倍于私受屠家之利，则衙役皆乐为官长效用，无所容其欺罔。不然，受屠人之重贿，互为掩饰，官长何从知之，何从见之乎？

禁牛益算（出《戒牛汇编》）

嘉靖间，福建布政胡铎，宴召众宾。座间尚书公林俊忽昏倦熟寐，呼之不醒。良久方苏，曰：‘异哉！予适被召至冥，主者乃吾宗尚书林聪也。云：“今阎罗王即宋范文正公，吾为其属。以尔昔为县令，未禁宰牛，合减寿一纪，故特摄汝。”予辩曰：“吾任某县时，曾有禁宰牛榜，案卷犹存。”聪愕然曰：“得毋失检乎？”急命再查。有顷，县土神以予禁榜呈复。聪喜，仍代申奏，还寿一纪，敕原使送归。’座客皆惊，共誓不复食牛。俊后寿果一纪。

[按] 贫人所望者富，富人所望者贵，贵人所望者惟寿耳。冥冥之中，为屠牛一事，宰官之增龄者，不知凡几？减算者，不知凡几？惜幽明隔绝，无由觉悟耳！

劝在公门者

衙门之士，见人婴木索，受笞棰，略不悲悯。其视戒杀，尤为迂阔。所以一至乡村，肆行无忌。见鸡索鸡，见鸟索鸟，甚至迫其卖女鬻男，以供口腹所欲。既遂，则又夸于侪伍，而凶暴之风日盛。抑知天道好还，或陨身杖下，或丧命囹圄，或不再传而子孙乞丐。良由设心惨刻，以致自速其辜。普劝公门善士，行时时之方便，见颠连莫告者，以善言安慰之；无辜被冤者，于公庭昭雪之。至于口腹，无有穷尽。与其上干天怒，何如惜福延年，克昌厥后乎？古云：‘推人扶人，同一运手，吞菜吞肉，同一举口。’明理者何弗思之？

觉恶冥谴（见《观感录》）

龙游邵秋芳，崇祯甲申，县禁屠宰，乡间虑衙役为扰，贿秋芳御之，屠户遂得肆志。乙酉四月二日，秋芳死。七日苏，自言至冥，见冥君审宰牛事，有牛来啮。又屠人王十一，亦欲嫁祸焉。牛刀、血盆忽现目前，秋芳力辩。冥君曰：‘虽非汝杀，然当日无汝，此辈畏罪，未必杀矣。’查寿数未尽，因令回阳，死后处分。

［按］屠戮之事，开之易，禁之难。一劝人开，披毛戴角矣。出入衙门者，尚其慎之哉！

劝养亲者（以下言居家不宜杀生）

人子养亲，其道各别；全乎下养者为小孝，全乎次养者为中孝，全乎上养者为大孝，惟全乎最上养者为大孝之大孝。何则？下养者，惟知口腹之奉，酒食甘旨，不致有无余之叹，是亦世所难能，谓之小孝。次养者，体亲之志，父母所爱亦爱，所敬亦敬，使亲心安乐，是名中孝。上养者，谕亲于道，善则赞成，过则几谏，使父母圣德在躬，是名大孝。至于最上养者，更有进焉。常念父母之恩，同于覆载，父母之寿，易于推迁，当用何法，可报亲恩？何法可延亲寿？何法可使父母出离生死？何法可使父母罪障消除？何法可使父母得入圣流，究竟成佛？譬如刀兵劫至，负亲而逃，遁入山中，得毋亦有寇至乎？遁入水中，得毋亦有寇至乎？遁入旷野，得毋亦有寇至乎？辗转熟思，必置父母于万全之地。是名最上养，亦名无上养，亦名超出一切世间养，岂非大孝之大孝乎？若杀物养亲，使物类抱冤来世，父母偿债多生，不啻以漏脯救亲饥，鸠酒止亲渴矣。何逆重之，而可托言孝耶？或曰：‘士人功成名遂，光祖扬宗，可谓孝乎？’答曰：‘功成名遂，固足取也。若以此济其善，固为荣亲。倘以此济其恶，不反为辱亲耶？桧、嵩之父，亦宰相亲也，假令起于今日，人必恶之、疾之矣。’故知孝子荣亲，莫如积德，功名其次焉者耳。

业钱偿报（见《好生录》）

嘉兴一老媪，子以捕蟹为业。常用草索缚卖，卖后，随易薪米给母。一日，媪病，即将草索纳腹中，纳尽，仍逐节抽出，出已，复纳，纳已，复抽。肠肺间血秽，一一自口牵出。自云：‘我受子业钱奉养，故得此报，稍不如是，反觉难过。’观者如蚁。如是数日而死。

［按］昔世尊在王舍城中，见一大鱼，身有多头，头头各异，堕于网中。世尊见已，入慈心三昧，乃唤此鱼，鱼即时应。世尊问言：‘汝母何在？’答言：‘母在厕中作虫。’佛语诸比丘：‘此大鱼者，迦叶佛时（*迦叶佛：释迦牟尼佛以前的佛，为七佛之一），作三藏比丘，以恶口故，受多头报。其母尔时受其利养，以是因缘，作厕中虫。’观此，则知业钱养亲，尚非孝子所为，况殉世俗之见，杀物以享乎？

饭饤余业（出《观感录》）

常熟顾顺之，寓无锡，素茹斋。康熙庚戌二月朔，瞑七昼夜，苏，曰：‘见道人约往听经，至其处，前法堂讲《金刚经》，后法堂讲《报恩经》。讲毕云：“茹斋者，坚心念佛，食肉者，务戒杀生。一可超度父母，二可消己罪业。”少顷，忽见母在血池中哭，螺蛳、蚯蚓绕身。道人云：“汝今生之母已度，此过去母也。因其好食肥鸭，故群类绕身耳。须念《往生咒》度之。”遂觉。

［按］世俗称孝，止于一世。佛门尽孝，广利多生，所以为大。

劝爱子者

儿童所造杀业，由于父兄不禁，则习以为常。始仅以昆虫蝼蚁为不足惜，继即以屠牛杀犬为不必戒。恻隐既失，陨节败名，覆宗绝祀，靡不由之。故知总角之时，习善则善，习恶则恶，不可一日失教也。普劝为父兄者，毋以物命微而不救护，毋以儿童幼而弗防闲。使子弟见闻，无非善行。虽至不仁之质，犹将化之，况本善者乎？不然，幼时失教，后虽悔之，弗可及已。

汤公述冥（出《观感录》）

溧水汤聘，顺治甲午乡试，出闱疾作。至十月六日夜半，举体僵冷。一生行事，俱现目前。忆童子时，戏藏一鸡于沟中，为黄鼠所伤。又杀蝙蝠一窠。又一仆善睡，燃油纸伤其手。须臾，见蝙蝠等皆来索命，心甚怖之。其余善事，亦丝毫必记。忽思《心经》‘无挂碍故，无有恐怖’语，觉心渐安隐。见观音大士杨枝一洒，遂苏。至辛丑，成进士。

［按］公之藏鸡、杀蝠，特儿童时事耳，然方至冥间，皆来索命，则杀业之不恕于幼也明矣。况儿童所害，岂止一鸡一蝠乎？爱子弟者，急宜思患而预防之。

探巢枯足（见《好生录》）

冀州一小儿，恒探巢取卵以食。一日有人唤云：‘彼处有卵，可同吾取。’即牵之至桑田。忽见道左一城，城中悉绣户花街，笙歌喧闹。儿怪曰：‘何时有此城？’使者喝勿言，遂引入城中。城门忽闭，满城热铁、碎火，烙足不可忍。小儿号呼，奔至南门，南门闭。至东门，东门

闭。西北亦复如是。时有采桑者，见其在田中号泣奔走，以为狂疾，归语其父。父至呼之，儿始应声倒地，城火俱不见矣。父视其足，膝下焦烂如炙。儿语其故。抱归疗养，膝以下遂为枯骨。

［按］地狱之苦，俱是自心所造，亦从自心所现。福力既厚，地狱即是天宫；罪恶既深，天宫即成地狱。譬如病疟之人，与无病者同处，无病者初不以为寒，而病者则摩牙股栗，若卧大雪之中。无病者初不以为热，而病者则汗注滂沱，如居猛火之中，此一证也。又如六欲天子（*六欲天：即欲界的六重天；天子，天王）皆享天馔，而其中福力胜者，其色纯白，福力次者，其色渐赤。天衣、天宝及诸宫殿，亦复如是，此亦一证也。又如世人在母腹中，为五脏、血秽所蔽；而世尊在摩耶夫人腹（*摩耶夫人：释迦牟尼佛的生母），入离垢三昧，则有旃檀、妙宝、宫殿百千万数，以自庄严。岂非一切惟心造耶？是知此儿所闻有卵者，自心所现，无明卵也。桑田有城者，自心所现冤业城也。满城皆火者，自心所现烦恼火也。闭于四门而不能出者，自心所现牢狱门也。故曰：地狱不远，即在目前，随人业报以现耳。

劝妇女

女子‘无非无仪，唯酒食是议’。其于屠割烹煞，往往习为故态。苟非宿植德本，不能毅然信从。然既司中馈之权，则一家之生杀，操之者居其大半。好生者，岂可不以慈祥之化，自淑其闺乎？

写经脱苦（出《法苑珠林》）

唐龙朔元年，洛州伍五娘死月余，托梦其姊及弟曰：‘吾幼时患疮，杀一螃蟹涂之。疮虽得愈，而我已堕刀林之狱。现有七刀在身，痛不可忍，愿作佛事救吾。’姊乃以其遗衣送净土寺宝献师，为写《金刚经》七卷。写毕，复梦其致谢曰：‘今七刀并出，蒙福托生矣。’

［按］有补于病且犹不可，况徒造杀业哉！

蝇蚁索命（出《观感录》）

明末，无锡余氏，年二十余，即持斋奉佛，而性恶蝇蚁，见辄杀之。七十二岁，病甚，大呼有无数蚁子入口，又呼有千万苍蝇皆来索命。少顷，见引魂童子来，即死。

［按］观余氏好杀蝇蚁，及临终恶报，则其持斋奉佛，必系泛泛之徒可知。不然，如来具无量威力，至心念佛一声，犹能免宿世重罪，岂有毕世修持，而不能免现在之业者乎？亦岂有真实奉佛，而尚欲戕杀蝇蚁者乎？

劝勿畜猫

人造恶业，如植葛藤，一本既发，枝叶蔓生。且以畜猫论，自世俗观之，不过造业一端。若明眼观之，则能长养无量恶业。今试略陈一二：盖鼠本无害于人，而吾忽兴恶意以害之，是名无缘杀；吾不能害，而假手于猫，是名教他杀；见捕鼠而悦之，是名随喜杀；见捕鼠而称之，是名赞叹杀；纵猫于有鼠之所，是名方便杀；欲其日日捕鼠，是名誓愿杀；本欲养猫以食吾家之鼠，而猫正食吾家之鼠，是名正杀，亦名通心杀；本欲养猫以食吾家之鼠，而猫反食邻家之鼠，是名盗杀，亦名隔心杀；畜猫止欲杀鼠，而至烹鱼以啖之，是名增益杀；使亲邻效之，子弟效之，是名辗转无尽杀。如是无量恶业，皆从畜猫一念基之也，可不严戒乎？

硕鼠呈文（出《古史谈苑》）

李昭嘏应会试，主司阅其文，未佳，因投之架上。旋为大鼠衔于枕侧，弃而复衔至者三。主司异而录之。榜发问故，曰：‘已三世不畜猫矣。’

［按］家中多畜一物，即多一业。《菩萨戒经》云：‘若佛子（*指受戒的佛教徒，又总称一切众生）长养猫狸猪狗者，犯轻垢罪。’《优婆塞戒经》云：‘畜猫狸者得罪，养猪羊等者得罪，养蚕者得罪。’琅函所载不一，惜世人无缘见之耳。惜物命者，种花养鱼之类，皆不可高兴为之，多杀生之累也。幸细思之，勿以为迂言也。

劝诞日称觞者（以下言吉庆不宜杀生）

诞日称觞，诚为乐事。然当念今日济济儿孙，衔杯上寿之辰，正是昔年‘哀哀父母，生我劬劳’之日。今人一遇寿诞，但杀物类，广宴亲朋，至罔极之恩，殊不念及，良可异也。呜呼！人子一生，费父母无量精神，增父母无量烦恼，至皓首庞眉，犹以杀业累及，于心何安？昔唐太宗居万乘之尊，犹且生日不敢为乐，况其他乎？敢告仁人孝子，每逢诞期，宜怃然自思曰：‘今日无逸乐为也，当年父兮母兮，为吾不肖形骸，几度彷徨濒死，在此日也。今日无逸乐为也，当年过此日后，慈母夜夜朝朝，怀我腹我，推燥就湿，数载不得安眠也。今日无逸乐为也，吾则妻孥完具，安享家赀，不知父母托生何道，此时苦乐何如也。’纵或广修善事，以资冥福，犹恐不及；忍以母难之期，为群饮酣歌之用哉！

送经答寿（昆邑共传）

昆山徐母许太夫人，翰林公锡余母也，持斋好善，礼诵不辍。崇祯丁丑冬，系六旬诞。是日，惟修福斋僧。将亲友寿分，刻《法华经》一部。答贶（*赐）仍用蔬肴，即以所刻之经，每人各赠一部，识者无不羡之。夫人后益康强寿考，子孙特盛云。

［按］他人以腥膻答贶，反招短寿之因，徐母以法味酬恩，乃种长生之果。此孰得孰失，何去何从，唯愿清夜思之。

福事酬宾（思仁目击）

昆山张冰庵，讳立廉，登崇祯丙子《贤书》。累世修德，虔奉三宝。公尤精研教乘，雅志禅宗。康熙己未秋，系公周甲，捧觞者踵至，乃汇分刻《普门品》、《大悲咒》数种。其答贶也，一如许太夫人盛举，片鳞只鸿无伤焉。

［按］亲友贺寿，皆谓喜祥之举，不知甚不然也。人若修善，自享遐龄，则高寿乃意中事，何须作惊讶态，人人称贺？唐虞以前，寿皆百数十岁，然无庆贺之名。其后福德渐薄，齿算渐亏，所以受贺渐早。呜呼！此三灾（*末劫时的火灾、水灾、风灾）将至，人寿短促之兆，不可不知。先生所为，可谓迥出寻常矣。

宴费惠贫（思仁目击）

武林袁午葵，讳滋，寓居昆邑，好善不倦。康熙己卯孟夏，正值五旬之诞。绅士与交者，悉敛分称觞，袁公却之，不得。乃汇亲友于景德寺，以众分给散贫人，及孤寡废疾者，而又自出几金，贮之同善会中，以作答贶云。

［按］果之熟者，其落也可待；木之大者，其伐也有期。是以智者过中年后，即当于室家作旅舍想，眷属作同伴想，光阴作少水鱼想。若至视茫茫，发苍苍，齿牙动摇之后，犹然恣意杀生，迷而不悟，则‘民斯为下矣’。

劝节日杀生者

良辰美景，人逢之而色喜，物遇之而心伤者也。何则？人于此时，欢呼畅饮；物于此时，魄震魂飞。人于此时，骨肉团圞（*圆）；物于此时，母离子散。人于此时，饰衣服，贺新禧，珍羞草芥；物于此时，血淋漓，肠寸断，肝脑沙尘。故节日杀生，第一残忍者所为也。试于操刀之顷，蓦地回光一照，虽嘉肴在御，当必黯然神伤矣。《梵网经》有‘不敬好时戒’，盖为此耳。

鹅死代亡（见《戒杀现报》）

明末，杭州府庠赵某，仁慈不杀。岁尽，有以鹅馈者，家人欲杀，赵力止之。元夕复请，又止之。逡巡至端阳，家人又请，赵怒，又得不杀。是月十七，赵病，至六月朔，甚笃。见青衣摄至一衙门，有投文者三，堂官一一接览。又见某某并杨妪亦摄至。正欲讯赵，忽见一鹅，掷体吐人言，谓赵曰：‘汝去，我代汝矣。’赵从旧路归，见尸停棺盖上，以魂合体得苏（*同‘苏’）。而鹅于是日，已自扑杀笼内矣。所见三人，皆同日卒。

［按］生死之事，父子不能相代。赵虽有德于鹅，鹅焉能代死于赵？然思法性圆明，互融互摄之义，则诚之所感，何所不通？鹅之救赵，不可谓无其理也。

劝弄璋家

富家生一子，珍之如宝玉；物类若引群，便作羹中肉；清夜一提撕，此心何太毒；愿将《地藏经》，与君三复读。《经》云：‘阎浮提人，初生之时，慎勿杀害，广聚亲戚，能令子母不得安乐。’观此，则求儿孙长育，福寿康宁者，断断不宜杀生矣！世人每遇生子，辄有一种鄙夫，争来索酒，口中虽称祝贺，心内实为甘旨。愚痴者不觉为其所动，小则烹鸡炙鸟，大则割鼢刽（宰杀）羊，致来世今生，怨怨相报，甚无谓也。

烹羊速报（出《法苑珠林》）

唐显庆中，长安某氏，诞儿弥月，大宴亲朋。欲杀一羊，羊屡向屠人拜，不顾，竟杀之。有顷，烹羊于釜。产妇抱子而观，釜忽自破，沸汤冲入猛火，直射母子头面，顷刻俱毙。

［按］佛世一鬼王有五百子，幼者名嫔伽罗，其母凶暴，食人儿女。世尊取其幼子覆钵内，鬼母飞行天下，七日不得。问佛所在，佛言：‘汝子五百，仅失其一，何故愁忧？世人生子，岂不爱惜，汝何食之？’答言：‘我今若得嫔伽罗者，更不杀世人之子。’佛示鬼母钵处，鬼母同五百子取之，尽神力不能动，还求世尊。佛言：‘若受三归五戒，当还汝子。’鬼即依佛敕。佛言：‘好持是戒。汝是迦叶佛时羯肌王女，以不持戒，受是鬼报。’（详载《杂宝藏经》）噫！天下为鬼母者，岂少哉？

劝祀先者（以下言享祀不宜杀生）

祭祀祖先，不过尽报本之思而已。至祖宗来格与否，未可知也。何则？祖宗修人天之福，必生人天受乐；造三途之业，必在三途受苦。然享乐者少，受苦者多。故孝子慈孙，每遇节日、忌日，但当虔诚斋戒，念佛持经，回向西方清净佛土，使祖先出轮回苦，是为真实报恩。至杀生以供鼎俎，徒增死者业障耳，遇明眼人，不胜悲悯。

杀生冥累（出《竹窗随笔》）

钱塘金某，斋戒虔笃，没后附一童子，云：‘吾因善业未深，未得往生净土。今在阴界，然亦甚乐，去住自由。’一日诃妻子云：‘何故为吾坟墓事，杀鸡为黍？今有吏随我，不似前日之自由矣。’子妇怀妊，因问之，曰：‘当生男，无恙。过此，复当生男，则母子双逝。’众异而志之。其后一一皆验。

［按］祭不能用蔬，第一不可杀生。而世有科名得志，杀猪羊以祭祖。彼且扬扬自得，以为荣亲，旁观者亦肩摩睨视，啧啧称羡。问祖先此时果能享一脔一箸乎？徒杀物命，致父母沉沦。死者有知，当必拊膺痛恨于九原矣。反不如单寒之子，蔬果告虔之为愈也。

劝祷祀神只者

世俗认造罪为烧香，以逆天为修福者，莫如祷赛。祷赛中最可恨者，莫如代人保福。盖寿夭生死，皆宿世因，业果既定，不可复逃。譬如官吏奉旨摄人，衙役岂因口腹之故，代其上击登闻，挽回圣旨乎？所以堂中献神，室内气绝者，举目皆是。而沿习成风，皆口腹小人误之也。小人见人疾病，辄敛金杀物，以媚邪神。主人愚痴，不知病者阴受其祸，反以为德，不亦重可怜乎？普劝世人，凡遇有疾者，宜劝其作善消灾，诵经礼忏。如病势危剧，必劝其专心念佛，求愿往生，是为无边功德。慎勿听巫卜妄言，使病人以苦入苦也。

祀天遇佛（载《法句经》）

佛世有一国王，名曰和墨。奉事外道，举国信邪，杀生祭祀。王母寝病，经久不瘥（*病愈），召婆罗门问故。答言：‘星宿倒错，阴阳不调，故使然耳。’王言：‘作何方便，使得除愈？’答言：‘当备牛马猪羊百头，杀以祀天，然后乃瘥。’王即如数牵就祭坛。佛怀大慈，愍王愚迷，往诣王所。王遥见佛，为佛作礼，白佛言：‘母病经久，今欲祀天，为母请命。’佛言：‘欲得谷食，当行种田；欲得大富，当行布施；欲得长寿，当行大慈；欲得智慧，当行学问。行此四事，随其所种，得其果实。祠祀淫乱，以邪为正，杀生求生，去生道远。’佛即放大光明，遍照天地。王闻法睹光，惭愧悔过，遂不祀天。母闻情悦，所患消除。王于是后，信敬三宝，爱民如子，常行十善（*不杀生、不偷盗、不邪淫、不妄语、不两舌、不恶口、不绮语、不贪、不嗔、不痴），五谷丰登。

[按] 生天宫者皆具清净色身，光明赫奕，无有脓痰涕唾，大小便利之秽。所食甘露，自然化成。下视阎浮世界，坑厕荆榛，腥膻恶气，不欲闻见，望其乘云来享，无有是处。鸡虽自爱蜈蚣，岂可衔之以塞人口？若谓但吸其气，则普天之下，肉气熏蒸，时刻不断，天亦吸之久矣。如云为天杀者乃享，则和墨国王祀仅一日，过此以后，天其枵腹耶？‘黍稷非馨，明德惟馨’，《书》言可考。‘东邻杀牛，不如禴祭’，《易》有明文。惜读书者不善会耳。

祷树变羊（载《杂宝藏经》）

佛世有一老人，其家颇富。忽思肉食，指田头树，告其子曰：‘吾家薄有产业，由此树神恩福所致。可于群羊中杀一以祭。’诸子从之，寻即杀羊，祷于此树。复于树下，立一神祠。其后父死，即生己家群羊之中。时值诸子欲祀树神，执而将杀。羊忽自言：‘此树无神，我于往日，思食肉故，妄使汝祀，与汝同食。不谓偿债，我独先之。’时有罗汉乞食，以神通力，令诸子皆见其父。遂毁此树，悔过修福，不复杀生（在七卷）。

[按]《增壹阿含经》云：‘有五种布施不得其福：一者以刀施人，二者以毒施人，三者以野牛施人，四者以淫女施人，五者造作淫祠。’（在二十八卷）。世有无知之辈，遇三宝福田，不肯布施，而于鬼神庙宇，辄欣然创造者，良由正眼未开耳。一祠既成，书其上栋曰‘某年某月某日某建’。彼且扬扬自得，以为我施财作福。呜呼！岂知自此之后，大则猪、羊、鹿、兔，小则鸡、鸭、鱼、虾，哀鸣于白刃下，跳踯于镬汤中者，不知几千万万乎？所谓‘天堂未就，地狱先成也。’孔子曰：‘非其所祭而祭之，名曰淫祀，淫祀无福。’大哉圣训，不异金口亲宣矣！

东岳受戒（出《传灯录》）

唐元圭禅师，俗姓李，伊阙人也。永淳二年，受具戒（*指比丘、比丘尼的具足戒，又叫‘大戒’。出家人依戒法规定受持此戒后，即被认为取得正式的僧尼资格），后谒安国师，印以真宗，卜庐于泰山之庞坞。一日，有异人峨冠而至，舆从赫奕。问‘师能识我否？’师曰：‘我等视一切众生，不作分别。’神曰：‘我岳帝也，能操人生死之权，何得一目相待？’师曰：‘我本不生，汝安能死吾？吾身如空，汝能坏空乎？’神即稽首曰：‘我亦聪明正直，胜于余神。愿受正戒，令我度世。’师乃张座秉炉正几，告曰：‘付汝五戒。汝能不淫乎？’神曰：‘我亦曾娶。’曰‘非谓此也，谓无外色耳。’神稽首曰‘能。’又问‘汝能不盗乎？’神曰：‘我无所乏，焉得有盗？’曰：‘非谓此也，谓不因受享而福淫，不奉而祸善耳。’神稽首曰‘能’。又问‘汝能不杀乎？’神曰：‘实司其柄，安得不杀？’曰：‘非谓此也，谓无滥误疑混耳。’神稽首曰‘能’。又问‘汝能不妄乎？’神曰：‘正直之神，何曾有妄？’曰：‘非谓此也，谓先后皆合天心耳。’神稽首曰‘能’。又问‘汝能不遭酒败乎？’神稽首曰‘能’。师曰：‘如上五戒，乃佛戒之本。’辩论良久，神曰：‘我受师教，当报师恩。乞师命我为世间事，现我小神通，使未信之人，皆生信念。’师辞，固请，乃告曰：‘东岩寺之障，空旷无树。北山有之，而非屏拥。汝能移北树于东岭乎？’神曰：‘闻命矣。但昏夜间必有喧动，愿师无骇。’即作礼辞去。师送出，观之，见仪卫如王者，云霞瑞霭，环佩幢幡，凌空隐没。其夕，果有暴风吼雷，奔云震电。诘朝视之，则北岩松柏，尽移东岭，森然行植矣。开元四年丙辰，嘱门人曰：‘吾始居寺东岭，没后可塔于此。’言讫，安然而化。

[按] 水陆神只，宿世亦曾修福，但不能发菩提心。所以一受福报，便复昏迷。世有持戒之僧，转世居权要，遂饮酒食肉，毁谤三宝者，皆修福不修慧故。昔世尊未成道时，在菩提树下端坐。魔王波旬，恐其成道，将八十亿众，欲来害佛。而告佛言：‘悉达太子，汝可起去。若不去者，我执汝足，掷之海外。’佛告波旬：‘我观一切世间，无能掷我海外者。汝于前世曾作一寺主，受一日八戒。布施辟支佛一钵之食，故生第六欲天，为大魔王。而我于阿僧只劫，广修功德，供养无量诸佛，汝安能害我？’波旬谓太子：‘汝之所言，有何证据？’佛指地言：‘此地证我。’说是语已，大地震动，无量地神从地涌出，胡跪合掌白佛言：‘世尊，我为作证。如佛所说，真实不虚。’（详载《杂宝藏经》。胡跪：指北方少数民族的跪坐方法。一般有左跪、互跪、长跪之分。左跪为左膝着地，右足踏地，以示敬意。互跪为两膝交互跪地。长

跪为两膝着地，两胫上空，两足指拄地，挺身而立。佛教规定，比丘实行互跪，比丘尼实行长跪。长跪较互跪容易一些，是为体谅比丘尼身弱之故。）。故知福慧二者，不可偏废。东岳圣帝，可谓不昧正因矣。所以垂训有云：‘不因享祀而降福，不因不奉而降祸。’明明是受戒后语也。世俗不察，枉杀物命，良可慨已。

关公护法（见道书《关帝经注》）

关公讳羽，字云长，后汉人也。没后奉玉帝敕，司掌文衡，及人间善恶簿籍。历代皆有徽号（*美好的称号，一般用来称颂帝王皇后等）。归依佛门，发度人愿。明初，曾降笔一显宦家，劝人修善，且云：‘吾已归观音大士，与韦驮尊天同护正法（*韦驮：佛教护法神名。保护佛法，驱除邪魔，着甲胄，捧金刚杵，貌作童子相），祀吾者勿以荤酒。’由是远近播传，寺庙中皆塑尊像。显应不一。

[按] 余阅道家书籍，见有《文昌忏》三卷，系帝君降笔，其言纯用佛书，虽不及《梁忏》之圆融广大，然其归信三宝，殆不亚于关公也。因叹二帝现掌文衡，一应科场士子，皆经其黜陟。出天门，入地府，威权如此赫濯，然且倾心归向，则佛法之广大，不待辩而可知矣。孟子以伯夷、太公为天下父，曰：‘天下之父归之，其子焉往？’余于二帝亦云。

劝星卜之士

刀杖杀生，显而易见；言语杀生，微而难知。且如卜人占病，必曰‘某神见咎’，遂使愚人误信。燔鱼鳖、割鸡鹅，无所不至。由是被杀物命，生生与病者为怨，且生生与占病者为怨。则卜筮者一言之害，岂不大乎？普劝卜者，凡遇占疾，必告以行善修福，念佛持斋。倘诚系鬼神见咎，祷祀势所难已，劝之以蔬代腥可也。

师巫偿报（出《广仁录》）

江陵吕师巫，断事必言杀生。后至病家，正欲判断，忽仆地死。两日苏，问之，曰‘见一丈余恶鬼，摄至王所，王以我妄言祸福，广害生灵，大加诃骂。又见鬼囚数百，泣且詈曰：“误听汝言，致吾受罪。”皆持枷抵触。又见无数禽兽，皆咆哮怒目，争来攫掠。时王即欲驱吾入狱，一绿衣者云：“彼阳寿未尽，姑放之，旋当追论也。”因得苏。尔家病人，闻已上牌，想不复起矣。’不数日，果死。巫自此改业，遍书其事以告人。

[按] 城隍社令，江河土神，人皆谬称为菩萨。甚至杀生设祭，亦名献佛。噫！此等么么（*微小）神鬼，滥加以佛、菩萨之号，则朽木亦可指为旃檀。若夫史鉴诸书，皆称西域有神，其名曰佛。则是佛而反称以神矣。正眼未开，一至于此！

劝宴客者（以下言宾燕不宜杀生）

世人皆恶吃亏，而人人做吃亏之事。世人皆畏堕落，而在在种堕落之因。有人于此，父母无故而詈之曰：‘尔乃犬豕，尔乃异类。’彼必愀然不乐，愠父母之辱己矣。夫犬豕异类之名，既恶之惟恐不至，则犬豕异类之实，宜绝之惟恐不深。独至宴客，辄怠鳖烹鱼，屠鸡割鸟。惧以三途之苦报而不悟，岂非但恶虚名，不畏实祸耶？《楞严经》云：‘以人食羊，羊死为人，人死为羊。食余众生，亦复如是。死死生生，互来相啖。恶业俱生，穷未来际。’佛无诳语，何敢不信？故知割鸡者得鸡报，屠犬者得犬报，理所必然。呜呼！向虽父母詈我而不受，今为他人口腹为之；向虽父母詈我而不受，今为一时欢笑为之。是亦不可以已乎？

夫杀羊妻（见《广仁录》）

刘道原，为蓬溪令，解官，宿秦氏家。梦一妇泣诉曰：‘吾乃秦之妻也，曾捶杀一妾，冥官处我以死，仍罚为羊。今现在栏中，明日将杀以享君。死固不惜，但腹中有羔。若因吾而死，则吾罪愈重耳。’刘待旦言之，则已宰矣。举家大恸，纳羔于腹而葬之。

[按] 昔舍卫国有一邪见长者，名曰都提。一日偶出。世尊至其家，见一白狗，在于床上，盗盘中食。狗见佛来，下床便吠。佛言：‘汝于往世，悭惜财宝，不肯布施，故堕于此。’狗闻而怒，卧地不食。都提归见，亦起嗔心，来诣佛所。佛言：‘狗是汝父，汝若不信，回家问狗，令狗示汝伏藏。’都提惭惧，如命问狗。狗即趋至床下，以口足开土，大获宝物。都提乃信，归命佛僧（详《中阿含经》）。所以佛言有生之属，或多宿世父母六亲。夫人一世，即有一世之父母六亲。无始以来至今日，托生之数，满一恒河沙，则有一恒河沙之父母六亲，满百千恒河沙，则有百千恒河沙之父母六亲。岂可妄杀？即如秦氏之羊，当被杀时，举家咸指为羊耳。夫不知为杀妻以享客，子不知为杀母以娱宾，奴婢不知杀主母以供鼎俎。及四体瓜分，身首异处，方悟辗转刀几者，即向之虫飞同梦者也。哀号挺刃者，即向之顾我复我者也。口不能言，含怨就死者，即向之供服役、效勤劳者也。碎骨粉身，不可复赎。向使秦氏戒杀，则自救其妻，自救其亲，自救其主母矣。乃以泛泛知交，杀至亲骨肉，宴客杀生者，宜痛心切戒矣！

多杀变猪

正德中，南京孝廉某，家巨富。多杀生，常以三、四猪宴客。一夕，梦城隍神谓曰：‘汝杀生无算，当先变为猪。’卒不戒。越半载，暴死。既殓，棺中有声。启视之，已化为猪矣。

[按] 世间杀生，大约为宴客居多。独不思密友良朋，当其饮我食我，未尝不称为莫逆。至他日途遇，不过一谢而已。患难相恤者，千中希得一二。而三途之苦，已冥冥注定。安见阎罗殿上，可引某客以宽其罪耶？即如孝廉宴客，非不自谓豪侠多情。及尸化为猪，丑声外播，斯时成何意兴耶？

黑气示灾（其友面述）

玉峰许某，富而好客。食务精美，所杀无数。顺治乙酉，厨下忽有黑气如车轮，绕庭一转而灭。未几，北兵陷城，家中四十口尽毙。

［按］富家中馈，乃大怨业薮也。地虽寻丈，然哀号望救者，恒于斯；母离子散者，恒于斯；剖腹刳肠，脔心拔肺者，恒于斯。积之久久，将见怨气充塞，怒鬼悲啼，愁声彻夜。或有现形为无头者，或有现形为血身者，或有现形为闭目突目者，或有现形为摇头鼓翅者；或作咯咯喷血之声，或作啾啾忍痛之声，或作唧唧受苦之声。莫不切齿椎心，磨牙掉尾，各欲得怨对而甘心焉。是以天地灵只，往来神鬼，录名恶簿，生遭九横，死堕三途，莫能救之。则中馈岂非大冤业薮乎？好客之士，甚无蹈此覆辙也。

劝膳师者

人情莫不爱子，不知用爱之方。即如延师教子，本望其成名，列身士林耳。然以膳师故，往往鱼鳖烹鱼，割鸡煮蟹。假令一岁伤千命，十年即害万命。积之久久，子弟虽有大福，亦削去矣，况福力未厚者乎？如谓肴膳未丰，未遂西席之志，则当移杀生所费，额外加隆。使为师者，常欣然教育，则沽酒市脯，自当相谅。而子弟福基寿算，冥冥日增矣。何必伤杀物命，相率而入三途也。

为膳殃儿（见《广仁录》）

常熟有人，善鸟铳，所杀无算。年四十，产一儿，头面端正，心甚爱之，因悔前非，不复打鸟。儿长就塾，为膳师故，复理前业。年余，子患痘，满身发紫泡，皮肉焦烂，毛孔皆出铁珠而死。

［按］铁珠从何而来？岂非一切惟心造乎？

烹羊祸子（见《续笔乘》）

徽州方尚贤，家巨富，二子各请一师。幼子乃宠姬出，甚爱之，故待其师加厚。其师田姓者，嗜羊羹。尚贤日进其味，至畜三、四头于栏，择肥而宰之。康熙丙午，幼子疽发于颈，哀号半月，未溃。尚贤日事医祷。一日，其子忽作羊鸣而绝。

［按］方既受报，田亦难免。

劝塾师

设教之士固难，不知膳师之家尤难。朝而饔，夕而飧，日费经营。外而奴，内而婢，咸供奔走。甚至庭闱之奉，反多缺略，而西席不致有无鱼之叹，比比然也。今人不念及此，所以甫就西席，辄谓彼家礼当奉我，稍不尽礼，悻悻然见于面，而生徒学业，反若置之度外，此弗思之故也。敢告同心善士，宁使功浮于食，毋使食浮于功。倘生徒实系顽劣，教无所施，则馆课之外，当以福善祸淫之说，谆谆劝勉，使主家得一培植元气之子弟，未始非西席大功德也。至口腹之奉，自有定限。若享之既尽，命亦随亡。譬如有钱一千，日用百文，可延十日，用若倍增，数必倍减。故知藜藿是供，亦延年之事；食前方丈，实堕落之因。诚能以戒杀之理，劝勉东家，将东家父兄子弟，皆因吾言而积德矣。其不素餐也，孰大乎？

惜福延龄（见《因果目击编》）

福建曹舜聪，设教于汀州郑氏。奉十斋甚谨，凡鲜鸡虾蟹之类，一切屏除，盖恐主家为己烹杀也。席中若陈腌腊诸品，辄尽欢而退。顺治丙申，患腹疾，僵冷三昼夜。举家号哭，后事悉备。忽苏，告妻子曰：‘吾命应于甲申初夏被流寇所斩，缘设教以来，诚心爱物，主家未尝特杀一命，故延寿一纪，且免横夭。又于庚寅夏，劝人刻《金刚经》三页，又延三载。今阳寿尚有二年也。’果阅二年而卒。

［按］崇川一友，性慈，戒杀，但不能持斋，故鲜鸡鱼蟹之属，生平严戒。亲友招之，席间惟列腌品。虽至好杀之家，曾无一物为己而烹者，若仁人君子能仿此而行，是永无杀生之累矣！

贪饕丧命（云间人共述）

松郡郭止一，三十六岁，顶何姓卷游庠。康熙十四年，馆某氏。主人以郭嗜犬，时进其味。一日，指主家黄犬曰：‘此犬腿甚肥，未识可烹而遗我否？’主人从之。越数日，郭忽昏愦，摄至郡城隍庙。时黄犬先在，神曰：‘何某，汝何唆主杀犬？’郭辩曰：‘我姓郭，不姓何，不过庠姓耳。’神怒鬼卒误拘，郭遂苏。苏而甚夸其辩。未几，何姓随卒。明日忽苏曰：‘被郭某诬我杀犬，吾力辩不食牛犬，犬亦言音声非若。放我暂还，候郭到同审。但吾寿将尽，不能再生。’处分家事而绝。是晚，郭邻途见鬼卒，严锁郭入城。归探其家，已闻哭声矣。

［按］膳师之馔，虽杀自主家，然为我而杀，自不得不分其咎。假令西席诿东家，东家复诿西席，则物类默默受冤，无所控告矣。

万善先资集卷二

因果劝（下）

劝求功名者（以下言求福不宜杀生）

海内操觚之士，夙而兴，夜而寐，继晷焚膏者，曰为求功名也。父诏子，师勉弟，惟日不足者，曰为求功名也。然而少年之士，每有早掇巍科；博古之儒，往往怀才不售。非荣枯得失，操之者天耶。既操之天，则合天而天佑之，违天而天弃之，必然之理也。戒杀一端，文人每视为缓图，以为此特佛氏之教耳。噫！岂佛氏好生，吾儒独好杀乎？昔程明道，主上元县簿，见乡多胶竿以取鸟者，命尽折其竿，然后下令禁止（出《宋史》）。而吕原明，得程氏正传，然累

世奉佛，戒杀放生。为郡守时，署中多蓄笋干、鳆鱼干，以代水陆生命（见《圣学宗传》）。彼诚见好生恶死，天心所在，不可违耳！人能以天地之心为心，则福禄随之矣。

嗜蛤不第（见《龙舒净土文》）

宋初，镇江邵彪，梦至冥府。主者问曰：‘汝知未及第之故否？’对云‘不知’，遂引彪去，见一镬煮蛤蜊，俱呼彪名。彪惧，合掌念阿弥陀佛，蛤变黄雀飞去。彪遂戒杀，仕至安抚使。

［按］科名之事，虽锡自天曹，若有冤对相阻，鬼神亦不能禁之。欲向青云路，安可不虑及乎此？

帝君示梦（见《护生编》）

明末，蜀士刘道贞，客至，将割一鸡，忽不见。客坐良久。欲杀一鸭，忽又不见。索之，见同匿暗处。鸭以首推鸡出，鸡亦如之，相持甚力而无声。刘悟，作《戒杀文》劝世。辛酉七月，其友梦至文昌殿，帝君揭一纸示之，曰：‘此刘生《戒杀文》也，今科中矣。’寤而语刘，刘不信。榜发，果符其言。

［按］禽兽与人，形体虽异，知觉实同。观彼被执之时，惊走哀鸣，逾垣登屋，与人类当王难被擒之时，父母傍徨莫措，妻孥攀援无从，异乎不异？观彼临刑之际，割一鸡，则众鸡惊啼，屠一豕，则群豕不食，与人类当劫掠屠城之际，见父母血肉淋漓，妻孥节节支解，异乎不异？观彼宰割之候，或五脏已刳，而口犹吐气，或咽喉既断，而眼未朦胧，与人类当临欲命终之候，痛苦欠伸，点头熟视，异乎不异？即鸡鸭之私相推诿，世人当痛心而镂骨矣！

救物同登（见《广慈编》）

会稽陶石梁，与张芝亭过大善寺，放鳝鱼数万。其秋，陶梦神云：‘汝未该中，缘放生，得早一科。’榜发而验。因曰：‘事赖芝亭赞成，奈何功独归吾？’数日，南京录至，张亦中式。

［按］迩来恶俗，有应乡会试者，亲友必合赀祈祷，所杀无算。名为保福，实为造罪，高明者其痛绝之。

劝求子者

富家无子，挥金纳妾者有之，重价市药者有之。然求之愈切，得之愈艰。何哉？盖三界中定业，苟非大善，不能挽回。古来无子之人，往往因一念觉悟，勇猛修德，因而连生贵子者，指不胜屈也。求之不得其道，而徒怨天尤人，致慨宗祧之失守，亦惑之甚矣！

放生得子（见《广仁录》）

元朝一富商求子，闻太岳真人召仙判事有验，因往叩之。判云：‘汝前生杀业多，使物类不能保有子孙，故得斯报。今放满八百万生灵，方可赎罪。若误伤一虫，须放百灵以准之。挽回造化，是为第一。’商即立誓戒杀，捐资放生。未几，得一子，以孝廉出仕焉。

［按］《华严经》云：‘杀业之报，能令众生堕于三途。若生人中，得二种果报，一者多病，二者短命。’富商杀业甚多，而报不过无子者，想既受三途之正报，而后受无子之余报，未可知也。否则，或宿世福力尚厚，先受无子之华报（＊附属于正报的善恶报应），而后受三途之果报，亦未可知也。今能赎前过恶，回心向善，自应免祸获福矣。

悔过延嗣（见《感应篇图说》）

杭州吴恒初，好食牛肉，连丧子女。适一子患痘，医祷莫效。吴忽梦至阴司，有诉吴杀牛者，争辩良苦。主者唤群牛嗅吴周身，牛竟无言。吴自供食牛不杀牛，且誓永不复食。主者谕牛而遣之，吴遂得释。出见一阁，阁上有人呼己。吴仰视之，忽掷一物，曰‘还却汝！’视之，乃其子也，遂觉。子寻愈。

［按］食其肉而至连丧子女，则杀其身者可知。

戒牛育子（见《护生录》）

京师翟节，五十无子，绘大士像，恳祷特至。妻方娠，梦白衣妇抱送一儿，妻方欲抱，牛横隔之，不可得。既生子，弥月不育。又祷如初。或告曰：‘子酷嗜牛肉，岂谓是与？’节悚然，合门戒牛。未几，复梦妇人送子，抱而得之。后果生子成人。

［按］所谓现妇女身，而为说法也。

嗜鳖速毙（袁午葵述）

明末，杭州有潘德斋者，老而乏嗣。偶见一书云：‘食鳖者有子。’乃买而畜之，且饲以小鳝，烹割无虚日。如是年余，遍体皆生肿毒。毒有数口，宛如甲鱼之嘴，其痛入骨。未几死，竟无后。

［按］邪见之人，一时害人以言，百世害人以书，正谓此也。是故着书立说，虽善人君子，犹不可不慎，况其他乎？（附儒言以辟佛法，传医方而杀生命，更有刻佛书、善书，而不具正知正见，自作盲论瞽说，反致疑误众生，比比皆是，岂知其自入邪见，复引人入邪见，空负好心，大作恶业，仍当堕落者乎！）劝避难人

世人当乱离之际，避处深山旷野，颠沛不一。望旌旗，则母离子散；闻金鼓，则胆落魂飞。此等流离倾覆，虽国家大数，然莫非自业所招。慈受禅师偈云：‘世上多杀生，遂有刀兵劫。负

命杀汝身，欠财焚汝宅。离散汝妻子，曾破他巢穴。报应各相当，洗耳听佛说。’由是观之，无论杀身亡家，属之前定，即一指之伤，一针之失，乃至刹那恐怖，未有出于无因者。普告世人，但遇兵戈之际，宜回心自念曰：‘吾身尚未被执，然且如此恐怖，则物类当被执之时，恐怖更当何如？骨肉尚未分散，然且如此凄惨，则物类当分散之时，凄惨更当何如？四体尚未宰割，然且如此悲苦，则物类当宰割之时，悲苦更当何如？’由是过去杀业，必念佛超荐，未来杀业，当直下斩除。如此用心，则来世必生太平之代，必不生危乱之时；纵或生危乱之时，必不生被兵之地矣。岂非避难最上策乎？彼登山涉水，非万全计也。古德云：‘世上欲无刀兵劫，须是众生不食肉。’

刀兵偿报

宋徽宗时，寇兵入内，所至焚戮，惟安阳镇被祸尤惨。后有一僧，能于定中勘冥事。众叩之，僧为入定，具知其详，乃曰：‘此乡所造杀业，惨于他处，故受报亦惨于他处。然业报未尽，怨对方来，众等未能安息也。’后连年兵火，人民屡遭屠戮，果无遗类。

［按］人见渔翁洒网，忽得大鱼，必鼓掌称快，不知此又增一怨对也。悲怜救解，犹恐不及，奈何反称羡之耶？称之，是赞叹杀；羡之，是随喜杀。慧眼一观，皆是刀兵种子矣！

龙子救难

巢江水暴涨，寻复故道。有巨鱼重万斤，三日死，合郡食之，一老妪独不食。忽有老叟告曰：‘此吾子也，不幸罹祸，吾厚报汝。若东门石龟目赤，汝急出城，城将陷矣。’妪因日往视龟。有稚子讶之，妪以实告。稚子伪以朱傅龟目，妪见，急出城。遇一青衣童曰：‘吾龙子也。’引妪登山。而城果陷为湖。

［按］佛世有一大臣，相士决其兵死，日夜以兵自卫，至执剑而卧。一日，请佛诘朝赴斋，佛不受，告其国王曰：‘此臣今夜必死。’是夕，有四臣亦在其家防守，其妻见夫熟睡，代为执剑。未几，妻亦睡去，落剑断头。国王闻之，疑四臣与妇有私，俱断其右手。阿难问佛何因，佛言：‘其夫前世作牧羊儿，妇为白母羊，四臣尔时，同为劫贼，见儿牧羊，同举右手，指羊谓儿曰：“杀以食我。”牧儿涕泣从之。以是因缘，辗转酬报。’（详载《杂譬喻经》上卷）。童子伪赤龟目，亦系福力所致。因缘会遇，自然而然，不可强也。

劝食牛犬者（以下言自奉不宜杀生）

劝人戒食牛犬，不如劝人戒杀牛犬；劝屠户戒杀牛犬，不如劝官长禁杀牛犬。何则？劝人莫食，虽或面从，然肴俎在前，谁能自制？是知劝人戒食，不如劝人戒杀也。屠人因劝改者，十难其一。苟不摄以官长，惧以严刑，虽日进屠门诏之，终为无益。何如号令申严，群凶匿刃乎？况禁屠一事，贫儒亦能得之官长。俟禁榜既悬，而后严行纠察，奉为成规，虽不劝人戒，自无牛犬可食矣。惜乎！缙绅之士，凡名利所在，辄俯仰当道，哓哓不已，遇此等事，则钳口卷舌耳。

命终酬业（出《颜氏家训》）

齐贵人奉朝请，性奢荡而嗜牛犬，食必特杀。年三十余，一日，见大牛忽至，遍体痛如刀割，嗥叫发狂而死。

［按］异类有功者，莫如牛犬；食之最损阴德者，亦莫如牛犬。世人必欲沾其味，何哉？

戒牛得魁（出《广慈会要》）

金陵朱之蕃，未第时，梦神曰：‘今年状元当是镇江徐希孟，因私一奔女，黜之。次当及汝。但彼三代不食牛，汝父子未戒。倘能悔过，犹可及也。’觉而语父，父不信。是夕，父梦亦如之，始大惊，誓不复食。是年，果魁天下，徐止二甲第三。

［按］或云：牛系郊祀之物，唯有福者方得食。观此，可以塞口。

鬼显业因（出《观感录》）

无锡书吏王某，顺治丁酉，以钱谷事，狱死北都。癸卯夏，苏州金太傅子汉光，自京归。舟次张家湾，有人乞附舟，称无锡王书吏。泊舟待之，不至，舟发复呼。诘之，以实告，舟中皆惊。鬼曰：‘无妨，居舟隅可也。’舟近岸，似有人跃入。未几，忽叫跳。问故，曰：‘遗一小囊于岸，内有钱粮数，乞停舟取下。’从之。行三日，鬼曰：‘姑止，此地施食，吾欲往投。’去即下，曰：‘观音菩萨主坛，无饭与吾，以生前喜食牛耳’。汉光曰：‘天下有此奇事？吾素食牛，今当戒矣！’俄而大哭，问之，曰：‘天上戒坛菩萨至，吾不敢居此。’汉光停舟，鬼杳然。

［按］瑜伽法味（＊瑜伽：梵语物物相应之义。佛教大乘，一为中观（空宗），一为瑜伽（有宗）。这里的‘瑜伽’，有佛法之义），普济人天。上而天龙八部，下而地狱鬼畜，皆在所施之内。岂有菩萨主坛，嗜牛者不与食乎？王鬼不得食，自业所见耳。饿鬼积劫，不闻水浆之名，纵行于水上，望之但见为脓血，非业力使然乎？昔目连尊者，以天眼视世间，见亡母在饿鬼中，以钵饭饷之。其母左手障钵，右手取食，食未至口，变成火炭。目连大哭，求救于佛。佛言：‘汝母罪重，非汝一人力所奈何。汝虽孝动天地，天地鬼神亦莫奈之何。必须十方众僧威神之力，乃得解脱。’目连遂大兴佛事，供养众僧。其母即于是日，脱饿鬼苦（详《盂兰盆经》）。观此，则王鬼不得食，岂非自业所招乎？或曰：‘既如此，则世间施食，亦多无用。’答曰：‘众生与佛，分有缘、无缘二种。有缘者，即能沾惠。不沾，偶系无缘耳。非可执一论也。’（有信心，便是有缘；无信心，则无缘矣。可不早发信心乎？）戏侮速殃（出《现果随录》）

麻城二孝廉，一信佛，一谤佛，同读书地藏殿。一人馈犬肉至，信者麾去，令不得入，且仓皇避门外。谤者曰：‘吾奉儒者教，不知所谓佛老也。’遂登座，夹肉戏献菩萨。才举箸，觉空中一推，仆地立死。少顷，门外孝廉亦死。见谤者百刑皆受，颈陷火枷，遍体烧烂。冥君向信者曰：‘汝有信心，不应到此。令汝来者，欲汝见彼受苦，传示世人耳。’敕回阳而苏。

［按］地藏菩萨于娑婆世界，有大誓愿：一人不解脱，若已推而纳之沟中。世尊在忉利天宫说法，称之曰：‘假使十方诸佛，赞汝功德，经千万劫终不能尽。’又云：‘若有天人，享天福尽，五衰相现（＊五衰相：天人将死时，出现五种衰相：云裳垢腻、头上花萎、身体臭秽、腋下汗出、不乐本座），当堕恶趣。见地藏菩萨形像，志心瞻礼，是诸天神，转增天福。’又云：‘若有众生，专诚供养，终身不退者，未来世中，常在诸天受乐。天福纵尽，下生人间，百千万劫，犹为帝王。’（俱载《地藏菩萨本愿经》）嗟乎！大士有如是不思议神力，名震河沙世界，威摄万亿诸天。一切众生，闻名见形者，皆获胜福。乃以愚浊凡夫，么么知见，妄加讥毁，何异萤光敌日，蝇翼障天，亦不自知其分量矣！

劝勿烹蟹

人闻地狱之苦，皆谓渺茫，不知世人烹蟹，即是沸汤大狱景象，人特习而不觉耳。当其薪焰一扬，锅中发热，此时群蟹恐怖惊惶，周身烦闷。俄而更热，则绕釜循行，各各欲出。俄而大热，则互为妨碍，神识昏迷。尔时浮在水上，大痛难忍；沈在水下，大痛难忍；相轧不动，大痛难忍。未几，锅中沸水，绕身涌注。注目，则如热钉烙眼；注背，则如沸铁浇身。如是受苦无量，而后含冤就尽，周身发赤。噫！众生不过为瞬息甘旨，造此无边业障。假令诸佛菩萨，以天眼观之，则此人与蟹，自无量劫来，曾为父母、兄弟、六亲，特以改头换面，不复相识。以故更相造业，更相杀害，乃至更相报怨，靡有底止也。普劝欲发慈悲，先行强恕，彼此借观，贪化为慈矣。

蟹山受报（出《南阳广记》）

湖州医沙助教，母嗜蟹，所杀无算。绍兴十七年，媪以恶疾死。后有数岁孙，见其立门外，遍体流血。语孙曰：‘吾因生平杀蟹，今在蟹山受报。急告汝父，作福荐吾。’言讫不见。

［按］腌蟹之家，将生蟹抉去其脐，蓦以椒盐塞入，痛苦真不可形容。蟹山之报，业力所招感也。观蟹横行于地，知宿生必惯由邪径，不向菩提正路；绳系于背，知宿生必爱欲羁身，不能解脱缠缚。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

劝勿食蛙

捕蛙大约渔舟无赖。劝其戒杀，自不听受。但美味甚多，屈指及蛙，其细已甚。食者既寡，捕者自稀矣。戒之。

蛙诉商冤（见《现果录》）

苏州同知王某，在句容，忽见群蛙跳踯其前。王告曰：‘果有冤，指吾处所。’众蛙遂集一处。王命人掘之，得一死尸，口塞一鞭，柄上有脚夫名。至丹阳，一询而获。乃一商买蛙放生，露白而被脚夫害也。立为抵命。吴人因呼田鸡王焉。

［按］蛙之被杀也，受八种小地狱之苦。人之杀蛙也，造八种小地狱之因。如蛙被杀时，先斩其首，是为第一断头小狱。既断头已，次去其皮，是为第二剥皮小狱。去其四爪，是为第三落足小狱。拔肺抽肠，是为第四刳腹小狱。热镬煎熬，是为第五沸油小狱。调和五味，是为第六碱糟小狱。齿嚼牙摩，是为第七磕石小狱。流入肠胃，是为第八粪尿小狱。是知杀蛙而卖者，前四种狱因，系自作。后四种狱因，系教他作。买蛙而食者，后四种狱因，系自作。前四种狱因，系教他作。杀而自食者，八种狱因，皆系自作。若不杀不食，从而和之者，八种狱因，皆系教他作。人能如是观想，方知视听言动间，无非罪垢，而娑婆世界，五浊难居矣（＊五浊：佛教称人世为五浊恶世，即劫浊、烦恼浊、众生浊、见浊、命浊）。

劝求寿者（以下言疾病不宜杀生）

人既乐生恶死，当知趋吉避凶。吾与物类同禀天地之气，吾爱天所生，天亦爱吾生。吾愿物不死，物亦愿吾不死。今人自少至壮，自壮至老，无适而非杀。方其甫离母腹，即称庆而杀生。未几弥月矣，复杀生。未几周岁矣，又杀生。长而就塾，以膳师而杀生。继而议婚，因纳吉而杀生，请期而杀生，成婚而杀生。况子复生子，子之子复周岁，复就塾，复议婚，辗转无非杀生也。有女者，女出阁而杀生。信邪者，祀神故而杀生。好客者，宴宾故而杀生。多病者，贪味者，为口腹而杀生。加之步履杀，树艺杀，随喜杀，赞叹杀。积之一生，将为吾毙者，不下百千万数。以是求长寿，可得乎？普劝世人，欲冀延年，先持杀戒。杀戒既持，延年可必矣。

救蚁延生（见《经律异相》）

一比丘得六神通，与沙弥同处（＊沙弥：佛教语。指七岁以上，二十岁以下受过十戒的出家男子）。定中见其七日当死，因遣省亲，谕以八日再来，盖欲其死于家也。至八日，沙弥果来。比丘复入定察之，乃知沙弥于归路时，见流水将入蚁穴，急脱袈裟拥住。以是因缘，寿至八十，后成罗汉。

［按］经云：人不杀，得长寿报。观于沙弥而益信。

救鱼免摄（出《法苑珠林》）

唐魏郡马嘉运，贞观六年春，忽见两骑迎之，遂仆地。往谒主者，乃东海公也，欲邀为记室。

马辞以固陋，强之，举文士陈子良以代。马因得苏，陈暴亡。一日，马与其友同行，望空若有所畏。询之，曰：‘见东海公使，将往益州追人，言陈子良极诉君，君几不能免。赖君在蜀之日，见池鱼将被取，出绢数十匹救之，故得免摄耳。’后嘉运以国子博士终。

[按]时太宗在九成宫，闻之，敕侍郎岑文本就问，故得其详。

算尽复延（见《竹窗三笔》）

华亭赵素，至青浦，见亡仆立舟上，惊问之。曰：‘见役冥司，今追取三人耳。一湖广人，一即所探之亲。’余不答，疑己当之。至所亲室，已闻哭声。赵急还，复遇亡仆。曰：‘君且无恐，至夜吾不至，则免矣。’赵问故，答：‘于路见有为君解者，以合门戒杀故。’及夜，果不至，赵竟无恙。

[按]所谓神灵卫之也。

膳减龄增（见《感应篇图说》）

寺丞萧震，梦人告以寿止十八。从父帅蜀，蜀官以主帅履任，大设宴。震偶至庖，见系牛，叩之，曰：‘酒三行，例进玉箸羹。法取牸牛，烙铁钻乳，乳凝箸上以为馔。’震亟白父，索食牌，判永免此味。是年十七岁。复梦神曰：‘汝有阴德，不但免夭，可望期颐（*百岁）。’后享年九十余岁。

[按]一脔既可以延寿，一脔即可以削寿矣。

劝医士

医道所以可贵，以其有救济之功耳。然药能医病，不能医命。若杀生以佐药饵，不惟使病者反增怨孽，将来自己苦报，亦不能免。何则？乐生恶死，人物同情。杀一命以生一命，然且仁者不为，况不止一命乎？况又未必生乎？若谓病入膏肓，不忍坐视，则当以净土法门告之，使其永离生死，其为救济，不更大乎？大抵人有疾病，则善言易入，平时虽愤愤排佛，到此瓦解冰消。乘机化导，是为第一良方也。

改书赎过（见《梁书》）

陶宏景，字通明，母霍氏，梦天神擎炉至家而生。宋末为诸王侍读。齐永明中，脱朝服挂神武门，隐句曲、华阳洞天。与梁武帝有旧，国家大事悉访之，号山中宰相。其徒桓恺，得道飞升后，一日密降其室，曰：‘君所修《本草》，以水蛭蚊虻为药，功虽及人，而害物命，上帝以此谴怒矣。宏景悔，乃以他药可代者，别着《本草》三卷以赎过。且诣鄮县阿育王塔前受五戒。曾梦佛授记（*佛对发心修行的人授与将来证果作佛的预记），名胜力菩萨。临终以袈裟覆体，安然脱化。年八十五。谥贞白先生。

[按]杀物济人，似不失正道，犹然上干天谴，可畏哉！

劝勿击蛇（以下言细行不宜杀生）

世皆谓蛇能害人，惟恐不杀，甚有言击之不死，贻患于后者。独不念击而不死，犹当报怨，倘击之至死，其怨不更深乎？无如世人所见甚小，但知今世，而不知来世，所以作此断灭之想。又况害我必有宿因，若无宿因，决不害我。何必先料其杀我而害之耶？纵蛇欲害我，亦不当杀。何则？蛇因前世害彼而来，若又杀之，则是前仇未报，今怨复结，反当两世受其患矣。世人奈何不思乎？

焚蛇灭族（见《好生录》）

明方孝孺，父将营葬，梦朱衣老人拜曰：‘君所选穴，正我住处。幸宽三日，俟吾子孙迁尽，当有厚报。’言讫，复再三稽首。其父寤而不信，竟令人掘，有红蛇数百，尽焚之。夜复梦老人泣曰：‘我已至诚哀恳，奈何使我八百子孙，尽歼烈焰乎？汝既灭我族，我亦灭汝族。’后生孝孺，其舌宛如蛇形。官翰林学士，触怒成祖，命斩十族。计被杀者，正如蛇数。

[按]佛言：子以三因缘生，一父母先世负子钱，二子先世负父母钱，三怨家来作子（详《十二因缘经》）。人第知赌博饮酒者，为怨家；不知威权盖世，祸延宗族者，亦怨家也。人第知亏体辱亲者，为怨家；不知荣宗耀祖、血食千秋者，亦怨家也。世人争财夺产，无非为子孙计耳，想到后来结局，虽子女盈前，有何所用？一生拮据，徒自苦耳。是故夺东邻财者，东邻为子耗之；夺西邻财者，西邻为子耗之。世人日在颠倒中，日在羁縻中，终古没溺而不悟，殊可骇也。

死蛇得度（出《竹窗随笔》）

姑苏曹鲁川女，嫁文氏。有蛇逐鸽，家人毙之。数日，蛇附女作人言云：‘我昔为荆州守，侯景反，追我死江浒。父母妻子不知安否？’鲁川惊曰：‘侯景，六朝人。今历陈、隋、唐、宋、元而至明矣。’鬼方悟死久，曰：‘既作蛇，死亦无恨，但礼《梁皇忏》，我行矣。’忏毕，索斋，施焰口一坛。明日，女安稳如故。

[按]人在世间，循环生死，犹如呼吸，俄而入一胞胎，俄而出一胞胎也，俄而又入又出之无穷也。生不知来，死不知去。蒙蒙然，冥冥然，千生万劫而不知也。俄而升天宫、沈地狱，俄而为鬼、为畜、为人、为仙，升而沈，沈而升，千生万劫而不知也。昔须达为佛营室，佛视地上蚁子，而谓达言：‘此蚁自毗婆尸佛出世已来，经今七佛，尚堕蚁身。’（出《贤愚因缘经》）。夫一佛出世，历年甚久，矧曰七乎？释迦而后，过一千七百二十万五千余岁，而后弥勒菩萨从兜率天宫降生（载《弥勒下生经》）。未知此蚁脱蚁身否？由是观之，此蛇自六朝至今，即脱蛇身，犹未为迟也。噫！如是而不求生净土，永脱轮回。与物类浪生浪死者何异？

劝绝养金鱼蟋蟀

《正法念处经》云：‘人命不久住，犹如拍手声。妻子及财物，皆悉不相随。唯有善恶业，常相与随行。如鸟行空中，影随常不离。’故知金鱼、蟋蟀，虽可娱目，究之一无所用，唯有杀业永远常存。何苦为两眶瞳子，结怨生生，偿仇世世乎？

红虫示报（见《好生录》）

明末，无锡薛子兰喜畜金鱼，每取红虫饲之，所杀不可胜计。后得奇疾，舒手于身，握而掷之，曰：‘有千万红虫，在吾身上。’痛楚难忍，遍体搔烂而死。

［按］白起坑赵卒，一夕四十万；项羽坑秦卒，一夕二十万；献贼在川中（＊献贼：指明末农民起义军首领张献忠），断人手足成山。尔时众生血肉糜烂，与红虫何异？噫！死于刀兵者，过去必有其因；畜物伤生者，未来必有其果。故曰：众生畏果，菩萨畏因。

蟋蟀酬冤（见《因果目击编》）

明末，杭州张某好斗蟋蟀，负即断头弃之。后疽发于背，烂黑肉如蟋蟀头者数百，触之，皆动，其痛入骨，号呼而死。

［按］世人造业，本于六根。一根既动，五根交发。如畜蟋蟀者，本为眼根，而捕时静听其鸣，耳根造业；以手指挥，身根造业；计度胜负，意根造业；赌博、饮酒、鼻、舌二根造业。《楞严经》所云：‘六交报’，盖谓此也。

劝惜蝼蚁

积德之人，如作家（＊振兴家业）之子，不见其益，然日积月累，自成陶朱之业（＊陶朱：春秋时范蠡帮助越王灭掉吴国后，弃官不做，到了陶，自称朱公，以经商致富。后来用‘陶朱’称富者）；丧德之人，如败家之子，不见其损，然日侵月削，便无立锥之地。故曰：勿以善小而不为。

蚁王报德（见《古史谈苑》）

吴富阳董昭之，过钱塘江，见一蚁走水中芦上。欲救入舟，众不可。乃以绳系芦于舟，蚁得至岸。夜梦乌衣人谢曰：‘仆是蚁王，不慎堕江，蒙君济拔，后有急难，可来告我。’历十余年，昭之以盗诬入狱，思及蚁梦，欲告无由。一人曰：‘何不取地上两三蚁，置掌中而告之。’昭之如其言。夜果梦乌衣者曰：‘急投余杭山中，可免于难。’觉而逃之余杭山，遇赦得免。

［按］勿以蚁之报德为荒唐也，微细昆虫，每有不可解之事。昔苻坚与王猛、苻融二人，密议赦事于灵台。方定草稿，忽有大黑苍蝇，飞至笔端，其声甚厉。俄而国中遍闻将赦。苻坚念两人之外，更无泄其议者。因鞫（＊审讯、查问）有司所闻之由，奏曰：‘前日，途中遇一黑衣小人，长三尺，遍呼于道曰：“朝廷将赦，朝廷将赦。”言讫，忽然不见’。苻坚方悟即向之苍蝇也（出《北史》）。天下之大，何所不有？蚁王报德，无足奇者。

劝猎人（以下言营业不宜杀生）

佛言：‘念念仁慈修善者，造人天福德身；念念杀生食肉者，造地狱畜生身。’猎人自朝至暮，见鸟则思射之，见兽则思捕之，欲求一念之非杀而不得。所以怨对连绵，展转不息，沉沦亿劫，而无出期也。彼杀生如草芥者，何弗思之？

慈鸟感人（见《后汉书》）

邓芝征涪陵，见一鸟哺雏，射之不中。鸟以诸雏在，不忍远飞，再发中之，鸟犹带箭喂雏，复衔余食在侧，呜呜教子取食，遂哀鸣气绝，诸雏亦哀鸣不已。芝大悔曰：‘吾违物性，将死矣。’未几，果为钟会所害。

［按］天下最惨者，莫如中年慈母，将欲病亡之时，呼垂髫儿女至床前，执其手以永诀。眷眷叮咛，一语而愁肠百转；依依不舍，片时而雨泪千倾。既恐他人肆虐，又虑后母行凶。见伶仃之状，魂魄因以悲怆；闻啼哭之声，肝心为之寸裂。此等惨杀人事，皆系前业所招，以故无由解脱。

沸汤猎报（出《感应篇图说》）

汾州猎户刘摩儿，与男师保，相继而死。北邻有祁陇威者，病卒复苏。因言在冥司，见刘父子在沸汤镬中，肉尽见骨，良久，复还本形。叩其故，曰：‘好用火猎，故受此罪。’

［按］经言：‘地狱之中，一日一夜，万死万生。从此死已，巧风吹活，还受其苦。若彼业报未尽，纵使山河大地皆坏，受苦未尝少息。’所以《地藏经》云：‘此界坏时，寄生他界，他界坏时，更寄他方，他方坏时，展转相寄。此界成后，还复而来。’呜呼！不思则已，思之诚可畏也。

人鹿同果（同前）

庐陵吴唐，善射猎，常携子同出。遇鹿与麑（幼鹿）游，唐射麑毙之，鹿悲鸣而去。唐伏草中，伺鹿出舐麑，又射毙之。俄又逢一鹿，射之，矢中其子。唐抱子而哭，闻空中呼曰：‘吴唐，鹿之爱子，与汝何异？’惊视间，忽一虎跃出，搏折其臂而死。

［按］或问罪人不孥（＊孩子），吴唐固恶，其子何罪？恶其父而杀其子，冥间法网太苛矣。

不知行善之人，则托生积善之家以享福；行恶之人，则托生造恶之家以受祸。彼其子必宿世积恶，应毙于虎，故投胎吴氏，以受其殃。使天下知所畏，乃父知所惩，此因缘会聚，不思议业力之所招也。佛言：‘劫欲尽时，人寿十岁，众生相见，各生毒害杀戮之心，无慈愍意，如猎师在山泽中，见诸禽兽，惟起毒害屠杀之心。所以，劫末七日内，草木土石，悉成刀杖，共相屠害，从此命终，皆堕恶趣。’（见《起世因本经》）。普劝世人，见诸人类，皆生救度之想；见诸异类，亦生救度之想。在在发菩提心，纵有罪障，如日照冰山，应时消释矣。

劝打鸟人

禽鸟虽微，然雄者偶出，雌者唧唧以悲号；其母不归，子即喃喃而待哺，与人无异也。倘离其匹偶，丧厥群雏，必悲鸣不食，凄惨无依。故曰：‘散物之偶者，得夫妇分离报。伤物之雏者，得子孙夭折报。’因果灼然不诬也。

三燕念恩（出《证慈录》）

宋严州女王亚三，见猫捕燕母，取饭饲三小燕，迨长，飞去。是冬，亚三死，明春有三燕来，飞绕不休。其母曰：‘燕寻亚三否？亚三已死，葬后园中。’三燕辄入园飞鸣，死于墓上。

[按] 人有思念旧恩，情义深重，如三燕者乎？观之惨然知愧。

群鹊卜葬（出《观感录》）

武进瞿公，素有厚德，曾见一鹊，带箭哀鸣，悯之，呼鹊曰：‘汝欲拔箭，可急下。’鹊果飞至，公拔之，饲数日，纵去。后葬亲，得一佳地，而难点穴。有群鹊噪集其上，一鹊啄公衣，复还墓者三。公曰：‘若果佳穴，再鸣三声。’鹊遂应声而鸣。地师（*风水先生）审之，与穴法合，遂葬焉。后士达、士选，同举乡榜（*乡试榜上有名。科举时代，每三年考生会聚省城考试，称之为乡试。考中的称为举人），子孙日盛。

[按] 阴地生于心地，暴祖先之柩，而心外觅穴，愚夫也。

罗禽异疾（出《拙庵日记》）

鄱阳染工董某，好罗禽鸟，竹贯其头，燎于茅薪上，去羽灰货之。所杀无算。后得疾，遍体皮粗如树，奇痒难耐，但取干茅燎之。又患头痛，辄令人以竹片击脑。如是三年而死。

[按] 竹击茅燎，痛苦事也，董某甘之如饴，何哉？盖人性本善，射鸟网雏，为其所不为也。则竹击茅燎，亦欲其所不欲耳。

众鸟啄身（见《好生录》）

明末武进顾谋，捕鸟无数。病卧，自言曰：‘今日有鸟啄我手。’复曰：‘今日有鸟啄我足。’日易一鸟，遍身啄碎。病四十九日，曰：‘今日有鸟啄我目。’遂死。家人视之，果无瞳子。

[按] 畜禽鸟于笼者，虽不害其命，然未必非牢狱之因，戒之！

铁珠入腹（出《因果目击编》）

昆山龚福，善用鸟铳。顺治壬寅夏，以火照铳药，灯煤爆入药中，火大炽，须眉尽脱，铁珠自胸入腹，奇惨而死。

[按] 此等人，必堕铁丸地狱（*地狱中的一层。有热铁丸，狱卒驱使罪人抓取，手、脚都会烫烂）。若生人中，应得三种果报：一火伤，二炮死；三惊狂丧命。释迦如来曾于无量劫前，为忉利天王，与阿修罗战。引兵将还，有金翅鸟巢于大树。帝释念曰：‘吾兵若至，鸟卵必坏。’即敕驭者回千辐轮。修罗见帝释忽回车，惊怖退去。以慈力故，帝释得胜（详载《起世因本经》）。帝释且不忍一卵之伤，况薄福凡夫，而可草芥众生耶？

劝屠人

猪羊虽系物类，畏死与吾同情。只如豢豕之家，甫受屠人之价，此猪便涕泪不食，虽口不能言，然心知命在须臾也。所以就缚之时，哀号动地，出门之候，觳觫傍徨。屠人行一步，则恐怖一步，此猪见一人，则望救一人，及其既入屠门，见其攘臂就执，持刀相向，则大声疾呼。号天而天不赐梯，掉地而地不借孔。顾左盼右，无非杀己之人；视后瞻前，尽是伤身之具。蓦尔之间，仰卧几床，尖刀入腹。此时如沸油灌顶，此时如万戟钩心，声以痛极而转低，眼为血流而紧闭，是诸苦楚不可说，不可说矣，尚忍言哉。嗟乎！此猪宿世为人时，岂无父母珍之如手足，奈何膳夫视之如泥沙；岂无妻孥爱之如腹心，奈何屠户戕之如草芥。前生恶业可畏，此日方知；夙昔盖世英雄，而今何在？不求解脱，人人难免如斯。一入轮回，在在皆成堕落。故西方净土，是男是女总堪修；戒杀放生，若智若愚当自勉。各请直下回头，莫致他生自悔。

群豕索命（出《醒迷琐言》）

宋淳熙初，台州径山路口，有赵倪者，世业屠沽。一夕梦豕百千头，俱作人言，告曰：‘我辈被杀，受尽痛苦，今汝罪已盈，可速去。’明日将起宰豕，忽叫号发狂而死。

[按] 余闻屠户杀猪，尖刀刺心，猪方就毙，不然，犹叫号不已也。呜呼！此猪前世，吾决其必定杀生。其所以杀生者，心也；决其必定食肉，其所以食肉者，心也；决其必定毁谤三宝，其所以毁谤三宝者，亦心也。心自作之，焉得不心自受之乎？

嗔杀现报（见《敬戒堂笔乘》）

浙江邵某，业屠沽，豢猪数头，视肥瘠而宰之。忽一猪长跪泣下，邵略不悲悯，反加嗔怒而杀

之。是日天微雨，置肉几案，至晚无一买者。邵怨怒，着屐立凳，取肉挂于梁之铁钩上，不意用力过猛，脚滑凳倒，肉反堕地，而钩穿掌心，虚悬难脱。家人急救，已痛极闷绝矣。时方酿酒，号痛时，辄取酒与糟啖之。淋漓污溷，宛然一猪，叫卧二十余日而死。

［按］人情莫不欲富厚，而屠者偏赤贫；人情莫不欲善终，而屠者必横死；人情莫不欲室家完聚，而屠者偏离散，亦何苦业其术乎？佛世有一屠者，教子以杀羊法，子欲投佛出家，不受其教。父怒，以一刀一羊，并子，同闭一室。曰：‘汝若不杀此羊，即以此刀自杀。’其子沉吟良久，以为与其破佛禁戒，不如自丧身命。遂举刀自杀。一弹指顷，魂神即生忉利天，受无量乐（详见《藏经》）。所以，莲大师云：‘我劝世人，若无生计，宁丐食耳。造业而生，不如忍饥而死也。’

劝庖人

今人只为衣食二字，吃尽大亏，受尽大苦，结尽大怨。究竟吃亏、受苦、结怨，甚为不必。何则？伤生为业，不过为事父母、畜妻子，继饕飧耳。然他业营生者，父母未尝不事，妻子未尝不畜，饕飧未尝不继。此则枉结万世怨仇，岂非愚痴之甚乎？若云落在行业中，不得不然，则落在厕中者，竟长居厕中以没世耶？呜呼！今人动云改业不便，不知戴角披毛后，更有大不便在。盍（＊何不）从小不便时，毅然改之。

惨同车裂（见《自召编》）

杭州方湖，司庖为业，而兼开肉铺。杭俗岁暮，例必杀牲祀神，方则执刀，沿门代人屠戮。积之数年。后入长安，醉眠道左，忽有大车疾过，裂其胸腹肺肠，见者无不掩鼻。

［按］杀生之人，命终作猪羊鸡犬声，张目吐舌而毙者，见闻不可胜纪。此等皆未知佛法，所以造此业障。仁人君子，宜发怜悯心，委曲开导，劝之改业，若能翻然悔悟，不啻救数万生灵矣。迂阔之诮，又何惜焉。

死状如鳅（见《杀生炯戒》）

秀州人陈五，炙干鳅甚美，人竞买之。后陈得疾，但跳踯床上，遍身溃烂。其妻乃说五烹鳅之法最惨，今病状，宛然如鳅死云。

［按］经言：‘一切畏刀杖，无不爱寿命。’每见世人，活切鳅头，身犹跳踯，何其忍也。安得起陈五，而遍告杀鳅者哉？

疮中出鳝（出《护生录》）

吴兴一小民，卖鳝为业，后生恶疮，每疮形如鳝头，遍身缠绕，痛苦而绝。妻子亦相继饿死。

［按］学士周豫，尝煮鳝，见有鞠躬向上，以首尾就汤者，剖之，乃腹中有子，鞠躬避汤耳。恻然感叹，永断不食。

回心出世（出《龙舒净土文》）

唐张钟馗，杀鸡为业。后得病，恍见一绯衣人，驱群鸡来，啄其两目、两手，痛苦彻骨。一老僧闻之，急为其铺佛像，焚香敬礼，称阿弥陀佛圣号，兼令钟馗至心称念。方半日，忽异香盈室，安然而化。

［按］《地藏经》云：‘临命终时，他人为其称念佛名，彼诸罪障，亦渐消灭，何况众生自称自念。’钟馗因恶相现前，回心念佛，其真切恳至，倍厥寻常万万。虽有重罪，譬如千年暗室，一灯照破矣。何罪不灭，何福不生耶？昔阿弥陀佛，未成佛时，发四十八大愿。有曰：‘我若作佛时，名声超十方，人天欣得闻，皆来生我刹，地狱鬼畜生，亦生我刹中。’（详见《大本阿弥陀经》）。故知不问天仙人鬼，但能念佛，无不接引。岂非超出轮回之捷径乎？

劝开熟食酒肆者

人人知道有来春，各家藏着来春谷。人人知道有来生，何不修取来生福？如杀生为业，本图口食，然命未终而天横因之，恐怖因之，命既终而偿债因之，地狱因之。岂非所得甚微，所失甚大乎？仁人以因果恳切告之，获福无量。

临终异相（见《好生录》）

杭州郑某开熟盆酒肆，所杀不一。殁时见群畜索命，口称鸡来，则两臂扇动，如鸡被杀，以翅扑地状。口称鹅来，则伸颈摇臂，喉音哑哑，作悲鸣状。口称鳖来，则缩头手足，作拘挛状。每称某物，则作某物被杀时状，备极恶形而死。

［按］或问：‘一切惟心造，郑某生时所杀，既非一类，而临终索命者，亦非一类。则来世受身，将于数者之内，专为一物乎？或数者之外，别受其报乎？’答曰：‘杀业既重，必受三途剧报。三途报尽，然后怨怨索债，命命填还。若往昔因中，割鸡多者，鸡报先之，烹鳖多者，鳖报先之。杀他命者，亦复如是。譬如欠债，急处先还也。’

产蛇异报

康熙十七年夏，南京有卖鳝面者，门庭如市。一日，妻坐草（＊临盆生产），有大蛇自腹而出，俄产数百小蛇，满房缭绕，其妇骇死。

［按］杀戮如是，心先化为蛇矣，焉得无异蛇恶报。

劝持斋（此篇是戒杀之究竟）

刀兵之难，在于人道，约数十年一见，或数年一见。至于畜生道，则无日不见者。普天之下，一遇鸡鸣，即有无量狠心屠户，手执利刀，将一切群兽，奋然就缚。尔时群类，自知难到，大声跳踯，动地惊天，救援不至，各各被人面罗刹（*恶鬼通称），裂腹刺心，抽肠拔肺，哀声未断，又投沸汤，受大苦恼。片刻之间，阎浮世界，几万万生灵，头足异处，骨肉星罗。积其尸，可以过高山之顶；收其血，可以赤江水之流；览其状，惨于城郭之新屠；听其声，迅于雷霆之震烈。如是所造无量恶业，其端皆为吾等食肉所致。则食肉之罪，招报亦不轻矣。世人动云：‘吾未尝作恶，何必持斋？’呜呼！岂知君辈偃息在床之时，即有素不相识之人，先为君辈造过恶业乎？又况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可以异类血肉，供其滋养。曾见医书云：‘孕妇食蟹，多遭横产。’又云：‘男子食雄犬势（*雄犬生殖器），可以壮阳。’夫蟹性横行，食其味者，即得横行之性，所以横产。犬性最淫，食其味者，即得淫欲之性，故能壮阳。蟹与犬如是，则一切鸟兽鱼鳖亦必如是。今人自少至老，所食水陆之味，不可胜数，积而久之，则周身之血肉、骨髓，大可寒心。故知持斋一事，诚为清净高风，未持杀戒者，不敢即以此相强，既持杀戒者，安得不以此相勉哉？

梦感群神（出《现果随录》）

昆山张迩求，冰庵先生兄也。笃信三宝，力行善事，尝于崇祯戊寅冬，请三峰大树证和尚于清凉庵起禅期。偶食鲜鱼、鸡子，是夕，梦至庵门，见龙神八部，青发獠牙者五十余神，出门欲去，仓皇问之。曰：‘吾辈护道场神也，尔为期主，回家食荤，故欲去耳。’迩求于梦中苦陈忏悔，众神复进。由是终三月期，坚持斋戒。

破斋酬业（下三事同前）

昆山魏应之，子韶族子也。崇祯庚午春，与子韶同寝，忽梦中狂哭念佛。子韶惊问，乃曰：‘梦至阴府，见曹官抱生死薄至，吾名在缢死簿。下注云：“三年后某日，当自缢书寮。”余问何罪，曰“定业难逃。”问何法可免，曰：“莫如长斋念佛，精进修行，庶或可免。”，遂语子韶曰：‘侄从此一意修行矣。’遂持长斋，晓夕念佛，精进者八月。后文社友皆咻曰：‘此梦耳。堂堂丈夫，何为所惑？’由是渐开斋戒。癸酉春，无故扃（*关门）书房门缢死。屈指旧梦，适满三年。（此等文人，世间之蠢，眼光如豆，真可哀怜，然比比皆是也。）茹荤终堕

平湖给谏马嘉植，字培原。登崇祯甲戌第，操行清正。作县时，从某官所嘱，扑杀欠粮二吏。元旦扫墓，忽见二鬼陈冤，马公曰：‘此某台意也。’鬼曰：‘吾两人是替身，若一驳问，即能辨明。以雷霆之下，不容置辨，故负冤而死。今吾二人，虽不敢索命，老爷不久亦当谢世。为蒲圻县城隍。’马公大恶之。遂持斋戒，礼雪窦石奇和尚披剃，法名行旦，号僧祥。清净修持已十二年。偶因小恙，食鸡子。夜分，复见二吏曰：‘老爷以破戒，势不能留。某日当赴蒲圻矣。’至期而逝。

卖斋立摄

麻城王某，长斋三载，忽染恶疮，心生退悔。友人慰曰：‘公持斋人，佛天当默佑。’王曰：‘持斋三载，招此恶报，有何益乎？’友曰：‘汝不欲此斋，可卖与吾否？’王问如何卖，友曰：‘一分一日，三年当银十两八钱。’王喜，遂书券得价。明日将破斋，夜梦二鬼骂曰：‘十个月前，汝禄已尽。以持斋故，延至今日。今命算反透矣。’立欲摄去。王请缓一夕，当退银，誓复长斋。明日，呼其友索券，友曰：‘昨持归，即于佛前焚化矣。’王悔恨，立死。

持斋免溺（出《观感录》）

康熙二年，有渔舟泊小孤山下，夜闻山神命鬼卒曰：‘明日有两盐船来，可取之。’至晨，果有两船至，风波顿作，几没数次，久之得免。是夕渔舟仍泊故所，闻山神责鬼使违命，鬼曰：‘余往收时，一舟后有观音大士，一舟前有三官（*指天、地、水）大士，故不敢近耳。’次日，渔人追问盐舟，盐舟人不信。思之，忽悟曰：‘有一操舵者，持观音斋，一拦头者，持三官斋也。’

万善先资集卷三

辨惑篇

释生物养人之疑（凡六辨）

［问］惟天地万物父母，惟人万物之灵。天生异类，本为养人。禁之宰杀，逆天甚矣。［答］既知天地为万物之父母，奈何不知万物为天地之赤子。赤子之中，强凌弱，贵欺贱，父母亦大不乐矣。倘因食其肉，遂谓天所以养我，则虎、豹、蚊、虻，亦食人类血肉，将天之生人，又为蚊、虻、虎、豹耶？

［问］然则天何不禁人之杀？［答］天固禁之，故累示杀报。其不能人人禁者，亦犹不能禁虎、豹、蚊、虻耳。

［问］审如是，则鸟、兽、鱼、鳖，皆可不生，今何充满于世？［答］此等皆自业所致。若归其故于天，天亦不公甚矣。倘云得天地之戾气，所以为物，试问何以独得戾气？

［问］天下物类甚多，人人戒杀，则蕃息日盛，将来竟成禽兽世界。奈何？［答］蚯蚓虫蛇，人所不食者也，岂见充满于天下。况世间禽兽之多，正因杀禽兽者多耳。冤冤相报，互为畜生，则成禽兽世界。若人人戒杀，则物类业报渐销，必人天增盛矣。楚不捕蛙，而蛙反少；蜀不食蟹，而蟹自稀，非明验乎？且子杀犹未戒，遂虞物类之多，与耕田未下种，先忧天下之胀满

者何异?

[问] 天既恶杀，当使血肉之味，尽变为恶臭难堪，则普天之下，自然戒杀，不亦善乎？ [答] 禽兽血肉，原系恶臭难堪，世人食之，见为美者，其故有二：一物类业报所致；二人类业报所致。物类之报，未当解脱，其身自然变成美味，引诱世人宰割。人类之报，未当解脱，其舌自然贪爱肥甘，多方借其重债。若彼此业习俱尽，自无饮血茹毛之事。譬如有人，前世为猫，念念捕鼠。前世为鹤，念念吞蛇。若转世为人后，不复思此二物，可见一种形骸，一种嗜好。嗜好不同，从形骸起；形骸不同，从业缘起；业缘不同，又从心起。天不能化其心之善，安能变其味之恶?

[问] 杀生为业者，仰事俯育皆赖此，劝之改业，绝其生路矣。爱物不爱人，吾不取也。 [答] 杀生为业，犹漏脯救饥，虽暂得衣食，而千万劫受苦，未有了期也。正惟爱之，故劝改业，反谓绝其生路，则细人之见矣。

释俗见断杀之疑（凡八辨）

[问] 牛可耕田，犬能司夜，固当怜之。猪、羊一无所能，不食何用？ [答] 戒杀放生，不过自全其恻隐耳。岂因物之有用无用哉？因有用而不食，仍然自私之念矣。况蚖（＊同‘蝯’）、蛇、蝠、蝎、蠨蛸（＊一种蜘蛛）、蜣螂，俱系无用，试问何以不食乎？’

[问] 鸡、犬、牛、羊，皆哀鸣畏死，杀之固所不忍。水族无声泪者，安能尽戒？ [答] 形有大小，性无大小。杀防风氏与婴儿（＊古部落酋长名，身躯异常高大），其罪均也。倘谓形小者可杀，则人身更小于牛，是杀牛反不如杀人矣。若云无声不痛，试于哑人就戮时察之。

[问] 操刀自割，固害慈心。今携物至他所，使人杀讫，然后持归，不失远庖厨之义，足矣。 [答] 此掩耳盗铃也。若使人代杀，即可嫁祸于人，则屈受笞杖者，但当怨隶人，不当怨官长。若他处就戮，即可迁怨彼处，则枉判流徙者，但当恨边地，不当恨刑官。岂物类可欺，自心可欺耶?

[问] 所放之物，被人捕去，奈何？ [答] 捕者自捕，放者自放。譬如良医疗病，不能保将来之不死；譬如凶年设粥，不能保日后之不饥；譬如工师构大厦，不能保久远之不坏。世间万事皆然，何独至于放生而疑之。无如今人当名利所在，则奋然勃然，略无顾虑，独至善事当前，则逡巡畏缩，百计求其弊端，宜乎酿成此苦娑婆界也。

[问] 物既损伤，放之未必终活，何苦枉费钱财？ [答] 物既损伤，尤可怜悯。若乘此而生，固莫大之功。倘不幸而死，使物类善终，不犹愈于鼎镬煎熬乎？譬如狱中之囚，明知其无辜而将纵矣，岂得因彼形容枯槁，反置之死地乎?

[问] 行善以立心为主，心地苟善，何须戒杀？ [答] 何哉？尔所谓善心者，为口腹之娱，使物类受弥天痛苦，究竟一入咽喉，遂成粪秽脓血，则天下凶心毒心，莫此为甚矣。试问善心更在何处？吾恐三恶道中，尽是此辈善心人也。

[问] 吾则无可无不可，非戒杀非不戒杀，置之无心而已。 [答] 无心戒之，功固不浅，无心杀之，罪亦不轻。寇盗劫掠他家，飞矢误中于汝，汝能谅其无心乎?

[问] 异类众生，不下恒沙之数，今所救有限，亦何济于事？ [答] 上帝好生恶杀，生全一物，已合天心，况多命乎？譬之贫者，铜山金穴不可得，即斗粟亦足延命。

释业重难救之疑（凡六辨）

[问] 物类烹割，势所难逃。我纵不杀，必有杀之者，不杀何益？ [答] 物罪固不可逃矣，己罪独不可逃乎？因不可逃而杀之，与彼同受不可逃之罪矣。独不思物类前生，亦执不可逃之见，以致今日不可逃也。奈何处可逃之地，不思早自逃乎?

[问] 世间物命，类多欠债相偿，杀之何罪？ [答] 物命偿债，理所固然，但有对受杀果，不对受杀果之分耳。对受杀果者，前世彼曾杀我，今怨对相逢，理当酬我也。不对受杀果者，前世他人曾被其杀。今业报虽至，不当酬我也。世人一宴之时，牲肴数品，一盘之肉，细命百千，安得尽取对受者而杀之？故知取偿于宿世者，千中希（＊同‘稀’）得一二，而借债于来生者，比比皆然也。言念及此，良可畏矣。

[问] 不对受者杀之，固当有报。若对受者，一往一来，杀报已尽，庸（＊难道）何伤哉？ [答] 子不见市人相殴乎？此以杖来，彼以杖往，两拳迭下如雨。曾见一往一来之后，各各束手平心乎？菩萨于未来世因缘，洞若观火，所以遇怨仇而不报也。

[问] 佛言：‘有生之属，或多宿世父母六亲’，有何证验，而忍作此想？ [答] 六道众生，无量劫来，轮回不已。若以一劫论，其数无量，安见目前一切，与吾无关耶？汝作是想，犹且不忍。倘不知而杀，或见杀不救，独何忍乎？所谓不能三年之丧，而缌、小功之察矣（＊缌：细的麻布；缌麻，古代丧服之一。小功：古代丧服之一，用较粗的熟布织成）。

[问] 宿世六亲既多，则堕于异类者亦多，但既为六亲，定然与吾有缘，纵堕异类，未必死于吾手。 [答] 尔亦知六亲亦从怨对中来乎？吾蒙其惠者，彼酬吾债也；彼蒙吾惠者，吾酬彼债

也。纵或至亲骨肉，得从善缘相聚，又因爱之过深，未免责望过切；责望不已，继以愤怒；愤怒不已，两生嫌隙。第一世少有嫌隙，即种第二世仇怨之本；第二世既成仇怨，即种第三世相食相诛之本。而其间强凌弱、大吞小，无所不至。须知仇怨之根，皆从亲起。人若无亲，即无怨；无怨，亦无亲。怨亲者，对待之势，轮回之本。如来教人怨亲平等，其旨微，其利溥矣。

[问] 见人杀生，虽发救度之愿，而力不从心，奈何？ [答] 默持一切神咒，或称佛菩萨名号，或代其发忏悔心、出世心，则被杀之物，自然受益。

### 释宾燕违俗之疑（凡四辨）

[问] 亲朋在座，蔬食不可成欢；胜友谈心，嘉肴方足明礼。为物类而废宴享，非通论也。 [答] 其人而为善士，则必喜我戒杀，必不疾我之慢。其人而疾我之慢，则必口腹之小人。慢之亦无不可。冒重罪而奉他人之口，吾弗为之也！

[问] 嘉宾燕会，大礼所关，肴核简略，其如礼教何？ [答] 礼与其奢也，宁俭。食前方丈，仁人之所不为也。人而不仁，如礼何？

[问] 燕会竞为奢靡，目下已成风尚，纵欲挽回，孤立无助，奈何？ [答] 既不能挽回风化，独不可自善其身乎？举世皆浊，吾独清；众人皆醉，吾独醒，方称勇毅丈夫。若随俗迁流，以顺为正，则妾妇之道耳。

[问] 宾至特杀，固当戒矣。倘亲朋猝至，不及取办于市廛，若何？ [答] ‘既持杀戒，则肃宾（*款待宾客）之物，自当早为储蓄。客至而忧失礼，皆平日轻视物命所致耳。愿云禅师偈云：‘千百年来碗里羹，怨深如海恨难平。欲知世上刀兵劫，但听屠门半夜声。’宴客者，宜书之座右。

### 释荤血祷神之疑（凡六辨）

[问] 祷神者，或求生子、延寿，或求功名财货，舍牷（*纯色的牛）牲，无以明敬，若何？ [答] 天地神明，好生恶杀。使物类无子以求子，减寿以求寿，丧命以求名利，无论天理不容，自心亦不忍矣。求子得子，后自不绝也；求寿得寿，命自不尽也；求名利得名利，运自当亨也。不宁惟是，甚有本宜得子，反因杀生而绝后，未可知也；本当延寿，反因杀生而减算，未可知也；本有名利，反因杀生而折福，未可知也。未也，此犹现生业报也。至轮转三途，迭相酬报，更无穷期也。徇一时世俗之情，受万劫难偿之苦，其此之谓欤？

[问] 假使父母有疾，医药既无片效，又不问卜求神，将束手待其毙耶？ [答] 大限既尽，天地且莫奈之何，何况鬼神？杀生拜祭，徒增业障耳。若爱亲出于迫切，生死不能了然，则用蔬肴酌献可也。听小人邪说，必欲用荤，不可也。

[问] 凡持斋者，祭可用素，若出自食肉之家，慢神甚矣。 [答] 鹊独吞一腐鼠，凤凰决不起而夺之。

[问] 血食鬼神（*血食：古时杀牲取血，用来祭祀，因此得名），后堕地狱，信有之乎？ [答] 岂惟鬼神，纵生非想非非想天，福尽还受其报。昔摩耶夫人问地藏菩萨言：‘云何名为无间地狱？’菩萨答言：‘不问女人、男子，或龙或神，或天或鬼，悉同受之。故称无间。’（出《地藏菩萨经》）神福既尽，轮转三途，理固然也。

[问] 均是神也，或血食，或不血食。何故？ [答] 宿世正直，故为神明。就正直中，嗔心重者，必堕血食，慈心胜者，不堕血食。又因宿世布施作善，故为神明。若不知三宝，但修世间善事，则福胜于慧，必堕血食；若深信因果，于佛事门中布施，则慧胜于福，不堕血食。

[问] 人寿修短，若鬼神不能为主，宜乎祷之无验。而世有患病之人，百药不效，迨去问卜求神，其疾顿除者，则修短之数，鬼神操之明矣，安得不群然奉之？ [答] 前此之病，鬼神所致，后此之寿，非鬼神所延也。寿若未尽，不祷亦愈；命欲终时，祷亦无效。不过血食邪鬼，观衅而动，乘机索食耳。愚者但见适逢其会，遂深信不疑。见祷后病愈者，必曰此祷神所致也。见祷后随死者，又曰此不及早求神，故至此耳。呜呼！此等之人，吾决其世世为牷牲矣。《譬喻经》云：‘鬼神知人寿命罪福，不能生人、杀人，不能使人富贵贫贱，但欲使人作恶犯杀，因人衰耗而挠乱之。得设祠祀耳。’

### 释飨亲祭祖之疑（凡六辨）

[问] 为祀神杀生，固知不可矣。为养亲杀生，未识亦有罪乎？ [答] 殆有甚焉。善则归亲，过则归己，人子之道也。自则不杀，独为养亲而杀，是归过于亲矣。假令国家法网，自不敢冒，而独可使父母冒之乎？鬼神之福，享尽轮回。岂父母之福，享之不尽乎？倘父母不持斋，用三净肉可也，或求肆中熟食，可也。倘谓必出于杀而后可，则是鸩酒止亲渴矣。客忿然作色曰：‘是何言与？孝为百行之首，杀物养亲，乃名正言顺事，上天必不肯以杀生之罪，加于孝养之人，物类谅不能以微细之怨，报于命终之后。 [答] 以子一身观之，当奉养者，不过二人。若合天下观之，则当奉养者，河沙不足喻其数。若皆为养亲而杀，则虽积骨如山，流血盈海，亦不足为罪矣。杀如是无量众生，其中保无有宿世之六亲乎？杀过去眷属，供现在父母，颠倒固已甚矣。倘害过去父母，供现在父母，颠倒不更甚乎？若云出于养亲，天必见谅，试问上帝于此，独谅子一人之情乎？抑尽天下皆谅之乎？一言以蔽之，曰‘弗思耳。’

[问] 人子报本，莫重于祭。父母生不持斋，没而用素，不顺乎亲矣。 [答] 倘谓祖先藉祭而饱，则一岁设祭，不及数次，其三百五十日不其馁乎？若谓外此不至于馁，则设祭不过尽人子之心耳。岂宰割造业，而可称尽心乎？夫为子者，生时不能尽劳尽养，徒烦父母一世恩勤，死后仅以虚器虚名，又累父母多生业障，尚焉得为人子乎？曾元但养口腹（*曾、元：即‘曾、玄’，曾孙，玄孙，指后人），尚不及父之养志，奈何既没之后，反以口腹累之耶？孝子养亲，犹需仁者之粟；杀物命而陈鼎俎，何不仁如是？

[问] 子孙设祭，祖宗来享乎？抑不来享乎？ [答] 祖先若生鬼道，子孙能以精诚致之，则来享。若在天道，以受乐故，不肯来享。若在三途，以受苦故，不能来享。若生人道，别有六亲，不复来享。子孙虽极诚敬，不过自享其福耳，如《中阿含经》所说。

[问] 祖先若不来，更有他神受祭否？ [答] 有。《长阿含经》云：‘一切人民所居舍宅，皆有鬼神，无有空者’。《优婆塞戒经》云：‘若近树林，树神受祭，若近江河泉井，江河泉井等神受祭。’

[问] 梁武帝以面为牺牲，作史者皆谓其不血食（*血食，祭祀）之兆，故知祀先用素，非礼也。 [答] 人之过也，各于其党；观过，则可知仁。武帝杀六贵，灌寿阳城，是其不仁也。若以面牲而论，则祷祀者，至今犹受其赐。倘此法不行，则物命伤残，民财耗匮，又不知若何。武帝以一念之慈，令天下后世隐然消无边杀业，则面牲制度，较之成汤解网（*传说成汤出游时，看到有人用网捕鸟，便劝他撤开一面，好让鸟能够飞出去），子产畜鱼（*春秋时，有人送给郑国的子产一条鱼，子产不忍心吃，叫手下人放到池塘里去了），其功倍之又倍也。至于天下之失，乃国运使然耳，如云面为牺牲之故，则陈、隋诸君，夫岂不用太牢（*指牛、羊、猪三牲），何亡之速哉？果若斯言，当日牲不以面，则侯景之兵，必畏而避之矣。将谓帝王社稷安危，悬于畜生之去留耶？且圣如尧舜，不能保子之必类，安可以成败论乎？莲大师曰：‘作俑者，象人以葬，仲尼讥其无后，则象牲以祀，仁人犹不满焉，必欲舍似用真，何其忍也？’

[按] 武帝即位后，断酒禁肉，节俭爱民，暗室必整衣冠，暑月未尝袒裼（*赤身裸体）。每大辟（*死刑），必持斋一月，临刑为之流涕。休兵息民，频书大有。自晋至隋，号称小康者，莫如武帝，享国四十九年，寿至八十有六，皆莫有如武帝者。厥后子孙仕唐，八叶（*代，世）宰相（俱见《唐书》）。史臣因其奉佛，以私意诋毁，没其所长，岂圣贤取善之公心乎？

### 释古圣教杀之疑（凡六辨）

[问] 伏羲氏制网罟，以佃（*打猎）以渔，然则伏羲非与？ [答] 捕鱼网鸟，村夫童子皆能之，何待伏羲教诏？盖洪荒之世，鸟兽繁殖，不为之防，人将大困，伏羲教民御之，或未可知；否则或佃渔之事，兴于伏羲之世，亦未可知。若谓其教人杀生，吾恐渔舟无赖，皆为伏羲功臣，而解网纵禽，馈鱼使畜，反开罪不浅矣。尸子曰：‘伏羲之世，天下多兽，故教人以猎。’

[问] 伏羲之事，余既知之，但西伯养老，定母鸡母彘之数，又何为？ [答] 古圣之政，有当因者，有当革者，如结绳变书契，巢窟变宫室，正不嫌于判古也。往昔以子弟为尸（*代表死者受祭的活人），使父兄叩拜趋承于下，何等颠倒？今唯设虚位，何等相安？则知不畜鸡、彘，未始非善体文王意也，况五鸡二彘之说，不过谓岐周家给户足耳。笾豆之事，则有司存，圣人岂察及鸡豚耶？文王罔攸兼于庶言庶狱庶慎，岂鸟兽孳尾（*孳尾：繁殖交配），而必核其数耶？夫物之不齐，物之情也，又岂能截然五之二之耶？以理断之，未必有其事也。不然，文王泽及枯骨，枯骨无知者也。无知者泽犹及之，有知者反欲杀之，所见出于童稚之下矣。故曰：‘尽信书，则不如无书。’

[问] 孔子戒杀，不过不网不射宿耳。未尝废钓弋也，并欲戒之，将仲尼不足法与？ [答] 尔亦知钓弋之微意乎？钓者，所以引其不网。弋者，所以化其射宿。后人谓因养与祭而为之，亦浅乎窥圣矣。且试问后世所以尊夫子者，为其长于钓弋乎？抑为其道德莫加乎？若重其钓弋，则渔夫、猎叟，贤于孔子者多矣。若因其道德莫加，敢问君之道德，已能及孔子否？倘谓道德不能及孔子，先以钓弋法孔子，是犹学颜子，而但学其短命；学曾晳，而但学其嗜羊枣矣。噫，折巾效郭（*东汉时的郭林宗，是个名儒。一次遇雨，把头巾的一角折下来遮雨。当时的人纷纷仿效，都把头巾折下一角，称为‘林宗巾’），易名慕蔺（*司马相如原不叫相如，年轻的时候，倾慕战国蔺相如的为人，就改为相如），不足以为郭、蔺，以吾之不可，学柳下惠之可，始可以为鲁之男子，君其未之知耶？

[问] 君子贵人贱畜，以贵杀贱，理所宜然，等而视之，迂腐甚矣。 [答] 论圣贤大道，则天地万物，本吾一体，如人手足，虽分贵贱，不可以手断足。若止较眼前高下，则灶间奴婢，亦知呵骂畜生，何待君子说贵说贱。

[问] 天地万物，本吾一体，于何见之？ [答] 不观子思之言乎？子思谓尽其性，则能尽人性；尽人性，则能尽物性。细玩几个‘则’字，其理自晓。不然，致‘中’何以天地位，致‘和’何以万物育乎？

### 释仁民爱物之疑（凡五辨）

[问] 君子亲亲仁民，仁民爱物，施之有序，戒杀放生，先务其未矣。 [答] 孟子所言，是亲疏次第，非先后次第。若必尽此而后及彼，则幼失父母，而利济苍生；未登仕版，而放生修善

者，反得罪于君父矣。孟子岂作此执滞之论耶？又况亲、仁、爱，理本相成，不宜分之为三。有子以孝弟为仁之本，是亲与仁不可分矣。孟子称以羊易牛为仁术，是仁与爱不可分矣。孔子谓断树杀兽非孝，是亲与爱又不可分矣。譬之元首（*元首：头）股肱虽有高下之殊，然其间血脉贯通，相依为命，岂可过为区别耶？

［又问］。［答］政惟仁民之故，劝人爱物，子之爱人也以口腹，仁民之小者也。予之爱人也以心志，仁民之大者也。

［问］儒门戒杀，不过谓见生不忍见死，闻声不忍食肉。佛教必欲一虫不伤，与墨子兼爱何异？［答］墨子当日，何曾有戒杀之说，考之古书，皆未见也。况其学术之谬，在薄亲，不在兼爱。若以兼爱为非，则孔子谓‘泛爱众’，孟子谓‘仁者无不爱’，试问‘泛’与‘无不’，何异于‘兼’耶？至于摩顶放踵之说，乃好仁不好学所致，与从井救人，同其流失，彼既杀身无补，势必反归其咎于仁，孟子极其流弊，所以斥言之。此语不可向无智慧人道也。

［问］孟子谓人爱其兄子与邻之子，本有差等，而佛氏有平等之说，故谓其近于墨耳。［答］孟子此言，论情也，非论道也。不观仲尼之言乎？仲尼谓‘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故人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今大道既隐。天下为家，各亲其亲，各子其子。’又曰：‘大道之行也，某未之逮，而有志焉。’观此，则孟子所微言弹击者，正孔子所咨嗟叹慕，为不可及者也。充孔子之言，则如天之无私覆，地之无私载，日月之无私照。充孟子之言，则爱其兄子，又不若自爱其子矣。故孔子一念，可扩充，而孟子一念，不可扩充也。况名教所以坏者，皆由争名夺利，过于私之患，非过于公之患，则孔子所言，乃吾儒救时良药，而孟子所言，不过以水济水耳。论道者，当以孔子为正。

［问］然则夷子，反过孟子乎？［答］燕雀安能拟鸿鹄。爱邻犹兄子，孟子之言也，信为夷子实事。误已。

## 释因果差别之疑（凡七辨）

［问］好生得长寿，好杀致夭亡，定理也。奈何有好生而寿短，好杀而寿长者？［答］报有三。今世所为，一者今生受报，二者来生受报，三者多生多劫受报。好生寿短，宿世孽也，不好生则愈短矣。好杀寿长，宿世福也，不好杀则愈长矣。

［问］某某亦曾戒杀放生，诵经持咒，今不见有报，何与？［答］报之迟速，视缘之熟与否耳。缘未至而求速报，是犹甫下种而望禾稼之登矣。况官非（*同‘匪’）火盗疾厄，人所恒有，今不见此祸，亦即是福，安知不有默佑之者乎？

［问］现报示人，方知畏惧，迟至后世，皆谓渺茫，天何不使人速受其报乎？［答］报之迟速，自业所招。善人前孽既至，不能先报其善，恶人宿福既临，不能先报其恶。譬如治圃之人，先植桃而后植李，虽巧于灌溉。不能使尺寸之李，先成于拱把之桃也。若必俟现报而信，亦愚之甚矣。

［问］某某未修福时，所求如意，作善之后，触向坎轲，将谓业报偶然相值乎？［答］若非偶然，定是宿世有业，当受重报，因其修福之故，转重令轻耳。譬如大辟（*死刑）之囚，冬间方行就戮，未至其期，因有力贵人之请，杖而遣之也。

［问］布施者富，悭贪者贫，不必言矣。但今好施之人，类多穷困，富家巨室，鄙吝偏多，何为其然也？［答］人处逆境则思，思则善心生；顺境则乐，乐则忘善，忘善则恶心生，自然之理也。况轮回之事，互为高下。贫若悭吝，后世益贫。富若行施，来生愈富，不均甚矣。《业报差别经》云：‘若有众生，因劝布施，后还追悔，先富后贫。若有众生，因劝少施，施已欢喜，先贫后富。复有众生，先曾布施，不遇福田，流浪生死。在于人道以不遇福田故，果报微劣，随得随尽。以习施故，虽处贫穷，而乐行施。复有众生，未曾布施，遇善知识，暂一行施，值良福田。以田胜故，资生具足，先不习故，虽富而悭。

［问］杀生之人，使物类不保其子，宜得绝嗣报。而渔舟杀业最重，何以子息偏多。［答］世间子女，有以福致者，有以孽致者。渔人因衣食之计，广行杀害，故其业力所感，即有作恶眷属，分其衣食，使彼昼夜劬劳，不足供用，子愈多，累愈重也。君不见犬羊鸡豚，乳辄数子，而天仙列宿，永不产育耶？宜熟思其故矣。

［问］人生斯世，当学圣贤大道。上有益于朝廷，下有功于万姓，乃为可贵。至因果之说，何关世道人心乎？［答］因果之理，即圣贤之道也。《书》言：‘作善降祥，作不善降殃。’作善、作不善，因也；降祥、降殃，则果矣。在《易》为吉凶消长，在《洪范》为五福、六极，在《无逸》为寿夭，在佛教为因果，其实一理而已。末世恣行恶业，不畏王法，不顾廉耻，然清夜一思，惴惴焉不敢为恶者，惟恐死后受报耳。噫！自有佛法以来，不知令多少乱臣贼子寒心，多少巨慝豪强落胆，则因果之说，不可谓非有功儒教，有补王纲也。若谓善恶不复有报，死后不复受形，则世人更无所忌惮，彼见为圣为贤，徒然自苦，犯上作乱，反为得计，而天下有不疾趋于乱者乎？无如今人论及圣贤之理，辄以不谈因果为高，务欲别于二氏。只此便是好名之念，其于圣贤大道，未梦见在也。

晋永嘉四年，天竺佛图澄至洛阳，见石勒好杀，欲往化之。勒问：‘佛道有何灵验？’师知勒不达佛理，先示以神通。即取钵水烧香咒之，忽生青莲华。勒遂信服。由是每有所诛，师必开陈报应，蒙救济者甚众（出《晋书》）。又如南宋周颙，见明帝行多惨刻，不敢显谏，辄诵经

中罪福因缘之事，明帝为之动容改悔（出《南史》）。呜呼！不赏而劝，不怒而威，使民日迁善，而不知谁为之者，吾于如来之大教见之矣。

### 释恶道有无之疑（凡四辨）

［问］人为万物之灵，恩怨犹或颠倒，畜生至愚，反能报怨酬德，何为者？［答］恩仇报复，有可思议者，有不可思议者。知其恩怨而报之，可思议者也；不知其恩，而宿世有善缘者，见之自生欢喜；不知为怨，而往昔有恶缘者，遇之自生忿恚，此不可思议者也。盖杀业之报，有迟有速，业缘既至，不问天仙人鬼，无得而逃。假令未来之世，行杀者生于人中，被杀者生于畜中，则有蛇伤、犬咬、虎吞诸事。行杀者生于人中，被杀者生于鬼中，则有疠疫、奔尸、横天诸事。行杀者生于人中，被杀者生于天中，则有灾殃、疾病、暴亡诸事。又使行杀者生为良民，被杀者生为官吏，则有牢狱、枷锁、枉死诸事。行杀者生为军士，被杀者生为将卒，则有刀伤、箭毙、阵亡诸事。又使行杀者生天中，被杀者生修罗中，或行杀者生修罗中，被杀者生天中，则有摇山、撼海、战斗诸事。世人一遇患难，辄怨天尤人，而不知所以致此者，各有由也。

［问］地狱之说，不过劝人为善耳，岂真有哉？［答］阳间既有牢狱，冥府何独无之？佛虽劝人为善，岂作妄语，欺人耶？王龙舒云：‘世人所以妄语大抵非欲趋利，即欲避害。佛视天帝之位如敝屣，金玉之宝如瓦砾，何趋利之有？视刀剑割体如画空，猛火烧身如爇（*烧）影，何避害之有？不惟不妄语，且无所用其妄语。’
世尊在无量劫前，曾于此间为忉利天王，名善日光。此界名珊瑚池，举世好杀，世尊化为夜叉，向人索食，世人惊问，答曰：‘但欲食杀生者。’每于杀生所，取化人食之。举世大怖，尽戒杀生。佛言：‘我虽化导无量众生，然事出欺诳，仍受其报。’（出《大悲莲华经》）。观此，佛岂妄言地狱。

［问］地狱之说，即在阳世，且如乞丐，枵腹鹑衣（*枵腹：空腹，指饥饿。鹑衣：衣服破旧褴褛），便同饿鬼；囚徒枷锁羁身，即成地狱。岂有剑树刀山，即畜生宰割之顷是？岂有镬汤炉炭，即畜生煎熬之顷是？［答］此言似是而实非也。谓阳世亦有地狱，则可。谓地狱即在阳世，不可。且如下愚之流，人或比之畜生，岂得谓此人即是畜生，更无戴角披毛之畜生耶？昔司马温公，作解禅偈。以君子坦荡荡为天堂，小人常戚戚为地狱，而莲大师深讥之，以为其弊必至于拨无因果。倘子之说是，则经典所垂，皆妄语耶。

［问］地狱固有，但载在外书，儒者不当出诸口耳。［答］口欲讳之，不如身先避之，得其避之道，虽逢人劝勉，可也。否则绝口不谈，有何益哉？

### 释持斋断肉之疑（凡八辨）

［问］杀伤物命，罪固大矣。至于食肉，宜若无罪。而经言食肉必得恶报，则冥间法网太苛矣。［答］非独冥间，世间法律，亦复如是。杀生譬之劫盗，食肉譬之窝赃，窝主与盗，相去几何？
世尊告大慧菩萨云：‘有无量因缘，不应食肉。一切众生，展转常为六亲，以亲想故，不应食肉。臭秽不净，不应食肉。诸天厌弃故，不应食肉。令口气臭故，多恶梦故，不应食肉。入于空间林中，虎狼闻香故，不应食肉。听食肉者，无有是处。’（详载《楞伽经》）［问］衣食皆系前定，福多则所享亦多，持斋乃薄福耳。［答］食则是君禄，不食是君福。持斋戒杀，适见其福厚耳。如谓但得入口，即名为福，则鸡吞蜈蚣，鹊啄蚯蚓。人反逊其福耶？

［问］信斯言也，必持斋而后可，试问孔子持斋乎？［答］持斋。《书》言：‘斋必变食。’子之所慎斋。《礼》言：‘致斋于内，散斋于外。’班班可考（*班班：明显，明白），必斋戒而后可交神明，则食肉为昏浊之法可知矣。今人事事不如孔子，而不持长斋，必欲借口于孔子，将以食肉为入圣之门耶？

［问］儒者处世，当以远大为期，若拘拘于不饮酒，不茹荤，则近愚夫愚妇矣。［答］愚夫愚妇中，持斋者什鲜一二。食肉者遍地皆是，岂持斋者愚，食肉者不愚耶？子试问古来大憝（*大恶人）、奸恶，有持斋者乎？无有也。试问魁刽屠儿、市井无赖，有持斋者乎？无有也。观此，则持斋者可知矣。

［问］持斋之善，余既知之，但形容枯槁，奈何？［答］真身为重，假身为轻。

［问］世间五种辛菜，本从地中所产，何为并此戒之？［答］为其辛臭故，能障菩提故，食之诸天厌弃故，熟食助淫，生食发恚故，邪魔饿鬼闻气，常舐其唇故。

［问］有人谓吾虽不持斋，然胜于持斋而破；有人谓吾虽持斋而破，犹愈于不持，敢问优劣何如？［答］譬之仕宦，其不持斋者，未登仕版者也；持之而破者，既登仕版而被黜者也。暂持而破，如甫入朝班，旋遭放逐。久持而破，如向居权要，忽赋归田。

［问］吾等甚欲持斋，但美味在前，便不能自主，奈何？［答］当作五种不净观，则决定能持矣。何者为五？一者厥种不净，谓肉食皆畜生之精血故。二者所食不净，谓猪、羊所食，无非糟糠粪秽故。三者住处不净，谓其设身于大小便利之中故。四者腹中不净，谓其革囊中满盛恶露故。五者死后不净，谓其腐烂时，与死人无异故。

### 释佛理难信之疑（凡五辨）

［问］君论戒杀之道，动引佛经，则佛理似乎可信矣。而楚王英最先奉沙门法，何反罪废及祸

耶？［答］楚王遇祸，正坐不奉法之故耳。人既归心佛门，即当敬顺佛语。佛于为子者教以孝，为臣者教以忠，煌煌圣训，遍载琅函。楚王既敬其法，反谋不轨之事，则佛门之罪人矣，安得获佑于佛耶？说之不以其道，君子犹且不说。岂天中天，圣中圣，反因私党逆乎？浅人藉以谤佛，适自形其所见之小耳。

［问］楚王遇祸，既闻命矣。但梁武帝奉佛，其后饿死台城，何故？［答］饿死台城，迂儒之说也。考之《通鉴》，侯景攻陷台城，见武帝在太极东宫，神色不变。景不敢仰视，退告王僧贵，有‘天威难犯，不敢再见’之语。后武帝每有所求，多不遂意，饮膳亦为景所裁节。王纶上鸡子数百枚，武帝口苦求蜜，不得，再曰‘荷荷’，遂殂。夫曰口苦，则非枵腹可知；曰求蜜，则非疗饥可知；饮膳仅云裁节，则非全无可知。帝王之家，虽残羹余粒，犹足以供数人之饱，岂若灶间奴婢，裁节之而即饿耶？鸡子至数百枚，他物必称是矣，焉有数百枚鸡子在旁，而可称饿死耶？噫，天下古今须眉丈夫，自以为是者甚多，然只此一段史文，不觉以耳为目，何况其他深经奥义乎？

［问］后之论者，皆谓武帝舍身，并其天下而舍之，吾是以不取耳。［答］古今圣愚，从未有不舍其身者，三寸气在千般用，一日无常万事休。后人虽笑武帝舍身，不知自己之身，亦舍之久矣。只如足下今日，深以武帝为非，不知将来亦定有一日舍身在。毁谤佛者，舍身于地狱道；毁谤法者，舍身于饿鬼道；毁谤僧者，舍身于旁生道。恐求为同泰寺而不可得也。

［按］《旧鉴》、《僧史》、《金汤编》等书，皆载大通元年，造同泰寺成，帝幸寺，舍身三日，群臣皆舍财帛。中大通元年，帝复幸其寺。讲《涅盘经》题，非又舍身也。世传三次舍身，误矣。又加‘为奴’二字，又曰群臣以金帛赎出，未免文致之辞，曲加诋毁。噫，仲尼之世，作史者已无直笔，安望末世史官，不随俗为毁誉乎？

［问］饿死之谬，固灼然无疑，但诸佛、菩萨，救苦寻声，武帝如是舍身奉佛，奈何任之不救？［答］舍在于心，不在于身。武帝身虽舍而心未舍也。若纯心出世，则弃天下如敝屣，乃以垂暮之年，招纳侯景，图取中原，则知三日舍身，未免求福之念，非纯心出世也。然即其写经造寺，种种功德，亦有可取，所以虽遇叛逆，犹得以高寿令终，不可谓非福力所致也。春秋时，深恶孔子者，莫如盗跖、桓魋，然彼二人者，一以寿终，一为司马。敬信孔子者，莫若颜渊、冉伯牛、子路。乃三人者，或短命、恶疾，或遇难菹醢（＊一种酷刑，把人剁成肉酱。此指子路之被杀）。此何以说焉。定业难转，内典中具言之。台城之变，无容致疑也。
志公禅师将示寂，诣内殿别帝，帝大惊，因问国祚修短。师不答，但指喉及颈示之，盖指侯景也。帝不悟，又问。师曰：‘老僧塔坏，则陛下社稷亦坏。’师灭，帝为建塔于钟山，工既毕，帝忽思曰：‘木塔其能久乎？’命易之以石，冀其久远。拆塔甫完，而侯景兵已入矣（见《护法论》、《金汤编》及《旧通鉴》）。数之前定如此。

［问］吾儒既诵法孔子，当以排斥异端为己任，子反欲左袒之，何耶？［答］君亦未知异端之谓矣。异端者，其大端异乎圣人也。如恻隐为仁之端，无恻隐，则异端矣。羞恶为义之端，无羞恶，则异端矣。圣心无意必固我，有之，则异端矣。吾道一以贯之，不一贯，则异端矣。宋孝宗曰：‘佛之五戒，即五常也。’仲尼之道，夫何远之有？今人不察其故，一闻慈悲之说，出于佛氏，必反乎其说，而吾儒之仁，于斯而丧。闻盗、淫之戒，出于佛氏，必反乎其戒，而吾儒之义，于斯而亡。闻妄言之禁，出于佛氏，必反乎其禁，而吾儒之忠信，于斯而灭。岂非欲卫道，而反害道耶？况圣贤之道，大公无私，尧则允恭克让，舜则舍己从人，夏禹不矜不伐，文王望道未见，何尝互相排击？孟子距辟杨墨，由于万不得已，譬如大黄巴豆，良医偶一用之，非日日必需之物，若谓孟子之功，全在距辟杨墨，则当年若无二子，孟子将无得而称耶？而孟氏俎豆，所以百世不祧者（＊始祖之神永远不迁），得毋反受杨墨之荫耶？宋儒不及孟子，其愤愤之气，反过于孟子。今人又不及宋儒，其愤愤之气，又过于宋儒。自今以后，不知何所底止？吾为此惧，不觉言及于斯，知我、罪我，又何问焉？

万善先资集卷四

谨微录

禁约部

累世行慈修德，今朝偶尔邀荣。仁民爱物本相通，莫负当前光宠。但谓禁屠便是，其中诡弊无穷。从来衙役惯欺公，明者多遭戏弄。

○居官者，恭遇朝廷圣诞（＊皇帝生日），及千秋令节，与夫国忌之辰，皆当先期禁屠。

○禁宰耕牛，原系奉旨之事，凡属王臣，不得视为习套，故初下车时（＊新上任做官），乡城尽合晓谕。

○屠牛禁其本户，不如禁其四邻，四邻畏罪，本户自然息刃。

○皮骨角筋，济军需者，什止一二，民间用者，什居八九，需用既多，必至盗杀，故凡皮货、角货、骨货，可用竹木代者，谕各铺代之。

○顺平之世，士民不宜多蓄弓箭，宜令所属地方，不得私造、私买。

○司阍义犬，及水族微细众生，如鳝、蛙、龟、蛎等类，可以禁止者，亦当在禁约之列。

○缉获吏役，宜择贤而能者，更番密访，捕得违禁之物，即罚其金赏之。

○渔舟无赖，所以不能杜绝者，止因水泽之区，有河税若干耳。若能奏除河税，发一切渔人，开垦附近荒田，则田中之利，数倍于河，不惟永杜伤生，兼能饶裕国课（＊赋税），一举两得。

○好生者，操司牧（＊官吏）之任，凡本属沿江、带郭之处，俱当设放生河，勒石以垂后。
○每年冬月，宜示本属乡民，不许无故竭泽，若已为放生河者，须不时严察。

○水潦既降，村民往往张簖捕鱼，不知簖帘在河，水流为之迂缓。若张簖者多，则水退渐迟，纵有泄泻，一时不能奔赴，田禾大受其殃。故夏秋之交，宜日日稽查，见辄拔取。

○深山旷野，多有奸宄潜伏，彼便于带军器者，不过以猎为名耳。苟能禁之，则护生也，而实弭盗矣。
○牵犬纵鹰之辈，皆系游手游食之人，当谕其务本营生，再犯而后治罪。
○禁屠善事，不厌其频，即遇小小水旱，及父母诞辰，亦当为之。

○水陆神祇，君子宜敬而远之，不应拈香祭祷，动人杀生之想。倘有连名具呈，欲兴崇血食祠庙者，断断不可准。

○诸神诞日，辄有市井小民，成群作会，广杀牲牷（＊纯色的牛），以隆祷祭。祭毕，皆醉酒饱肉，共扛神像，招摇于市，致使老幼男女，纷至遝来，甚可痛恨。所贵严行禁止，勿使恶习成风。

○师巫之流，并星卜之士，往往妄言祸福，判人祷祀，而小民偏信之甚笃，彼所判断，不敢不从，有病者未及痊安，无病者已先冻馁，比比皆是。好生者，宜以法网惩之。

○忠孝廉节男女，建立祠堂，固足奖励风俗，但祠堂一设，即有春秋二祭，杀生无尽，岂爱人以德之意乎？好生者，宜载之简编，不必列之祠庙。
○健讼之家，击鲜烹饪无虚日，讼少则杀业亦少，故好生者，不宜轻准呈状。
○好生者，谢事之日，一应护生之法，皆当勤勤恳恳，以嘱后来官长。
家政部

浊世慈祥门第，天官福祉加临。曾闻一善敌灾星，何况恩施多命？祖父坚持杀戒，子孙方有观型。莫将细物视为轻，试就刍荛（＊指草野之人）一听。
○好生者居家，当以仁道化其门内，使家中长幼尊卑，自然无杀念为第一。
○每遇诞辰、忌辰，宜设定例，买物放之。

○世德之家，苟欲化其同族，莫若于族谱上，立一公约，凡族中贫而谋食者，不得为屠沽、贩肉，酒保、厨夫，网鱼、射猎等一切杀生之人。又复不得造罾网、簖帘、鱼枪、钓钼，蟹簏（＊竹箱）、屠刀、漆胶、弓箭、兽笼、火炮，伤害一切众生者，倘或犯此，凭族长于家庙中，公同合族，治以不孝之罪。
○家中奴仆，有以伤生为业者，谕其速改，如或不从，即行遣逐。
○村民敢于张簖，往往依附大家。大家利其所献，纵彼造孽。好生者，慎勿贪此。
○近海沙镇，田主收租，每亩例取鸡鸭若干，当谕佃户，易他物品。
○鸡、犬、鹰、猫、金鱼、蟋蟀等，伤生之物，宜勿畜。

○米粒未出于谷，经年不改气味，夏秋随碓随食，味同新米，且不生虫，故与其积米，不如积谷。

○米内诸虫，多死于簸量淘煮，宜于两三日前，先量出若干，平铺于器，俟其窜去，然后淘净。其有存者，须投一废器之内。

○米中又有一种极细之虫，如粉如疥者，千万亿数，此因湿柴近米而生，故最燥之薪，方可盖米。仓底所铺砻糠（＊砻：磨物），亦复如是。

○盖米之薪，宜另置一处，即为次年盖米之用，不惟薪内之虫，不遭烈火，且能使米色净白。
○近米之处，不可积薪，缘米中细命甚多，近薪则诸虫皆入故。

○贮麦最易出蛾，须于烈日中暴过三、四日，方可入廒。入廒后切忌见风。若麦，不须廒积，宜和矿灰少许，藏于燥器。
○麦内若出小蛾，须挑动令去，然后淘净。倘麦少蛾多，置废器中，任之可也。

○木柴宜积干燥之处，其下方少湿虫，又须每日暴过一次，然后供爨。若熄灭薪火，不可用有虫之水，亦不可在有虫之地。

○夏月祀灶焚阡（＊阡：墓道，坟墓），享先烧纸，修斋化库，皆伤虫蚁。宜择坚洁之地，扫净一二次，速速燃火于上，则虫蚁不及赴于火所。

○合酱若用梅花水，则味甘而不甚出虫，倘或有之，宜另置一败酱之器，挑出诸虫，皆入其内。醋中若有，亦用其法。（梅花水，即雨水节中所降时雨也。又收贮腊雪，以造酱醋，则不生虫。蒋宾嵎先生订）。
○夏间面粉糕饼，及一切山珍海错，宜不时暴于烈日之下。
○夏日药材内，亦出细虫，炮制者慎之。

○剃下短发，切不可投于河，恐入螺蛳、蚬蛤壳内，即时刺死故。
○奴婢性恶灶蚁，见之必遭毒手。若临晚满贮锅水，则群蚁无由达灶。
○僮仆婢媵，暑夜每有燃火烧帐内之蚊，因而失火者，宜痛惩之。
○浴汤盥水，有热气者，不当即倾于地，因夏月遍地有虫故。
○洗涤腌腊之物，及所弃盐卤，须以淡水解之，然后可倾于地。

庆贺部

○人类欣逢吉事，众生对泣哀鸣。微躯定是享嘉宾，一夜千翻凛凛。谁料业缘会遇，怨家次第相寻。披毛戴角口无声，俯首牵来就刃。
○好生者，位居通显，遇当道吉庆事，可以他物代称觞者，代之。
○远处绅官来访，宜以字画、古玩，及种种善书投赠，必难已于设席，勿害生命。
○官府往来，所具敬仪，不宜将活物备用。
○父母寿诞，亲友敛赀称贺，宜将众分，作一善事，仍列众友芳名。

○祝寿一事，原系末世浇风（＊浇风：浮薄的社会风气）。古者年逾甲子，犹不称贺，况三四旬乎？苟不能违俗，必俟六旬以上，十年而后一庆可也。

○亲友或将应试，或将赴任，或将服贾，不无饯别之义，能以厚赆代宴（＊赆：赠送的路费或钱财），彼此得福。
○遇亲友吉事，在于得已，不必奔走称贺，若吉事属己，亦勿遍扬于外。
○士人应乡会试，多有亲朋敛金，祷于文昌关帝者，明理之士，宜固却之。
○家中遇种种吉事，不得已设酌，宜定于几簋，若适当朔望之辰，概用精洁蔬果。

○江北宴客，席中必有三、四簋蔬，不惟取其惜福，兼之便于持斋亲友，此法最善，好生者，宜仿而行之，以维风俗。
○远地亲友遇吉事，不得已而往贺，勿多随僮仆、舆人、舟子。

○亲友特设相招，当于几日前，先向彼使说明，或托言斋期，或托言止食三簋，或托言特杀不食，亦免无量杀业。
○赴宴他家，若为我广杀物命，好生者，宜投箸而起，一揖而退。

○亲友如遇疾病，好生者，不必作醮（＊凑钱喝酒）敛分，杀生媚神。倘有他友敛分于吾，宜晓之以佛言，示之以因果，惧之以鬼神不享非礼，告以死生各有定分，令彼憬然自返为第一。
○富贵之家纳妾，其往来无耻之徒，渐有设酌称贺者，此风慎不可长。

婚嫁部

两姓因缘乍合，百年偕老兹辰。重重瑞气蔼门庭，鼎镬烹鱼（＊同‘炮’）侈盛。堪叹雄雌物类，亦同夫妇恩情。只缘宿世少慈心，今日双双填命。
○子弟未完姻时，勿轻往外家。

○富家宦室，每遇姻事，必设优觞，致男女混杂，为害非细。独不念婚姻吉礼，于发轫之初，竟作一场戏，何不祥如是，戒之哉！

○娶妇之家，每具牲醴，祷祭五圣等神（＊五圣，即五通，又叫五显灵公、五郎神，鬼神名，明清时江南多祭祀），祷献既毕，然后成婚宴客。作俑者只因五圣有采秀之说，故藉祷祭希免。今好好人家，何得如此？宜痛绝之。
○成婚宴客，礼所难已。但风俗渐浇，故宾筵渐盛，有志维持风化者，宜一以俭约为归。
○亲迎，三朝、弥月、归宁等日，在于得已，不必燕客。
○亲戚故旧，非大不得已，切勿滥招。

○婚妁庖人辈，至男家，则侈陈女家之盛；至女家，又侈陈男家之盛。交煽两家，盛其筵宴，慎勿惑于其说。
○司礼、司乐、司庖辈，宜俭其食，而丰其赐。

丧祭部

笑语音容不再，秋霜春露含悲。击鲜荐俎望魂归，增却重泉孽累。孰若申严佛事，虔修五戒三归。亡亲未度子心亏，此语当铭五内。

○父母没后，即宜不入闺房，并绝荤酒，令家中各持四十九日斋，诵经念佛。至于设祭，止用蔬果。

○缙绅治丧，必有贵客祭奠，所杀牲牷无算，宜先书‘荤祭不领’四字，粘于门首，来者坚意拒之。

○古人居丧，小祥之后（＊小祥：父母死后一周年的祭礼），始食菜、果，期年内，尚不茹蔬食稻，岂得餍饫膏粱？故人子苟念劬劳之恩，宜持长斋三载。

○节日忌日，当虔修福事，或诵经施食，或装塑圣像，或买物放生，须量力行之，慎勿杀生设祭。

○父母虽没，若遇诞期，亦宜修诸善事，以资冥福。
○营建坟墓，其执役诸工，宜厚其犒赏，不可为彼杀生。

○祭扫远祖之墓，但宜用纸帛，不可创祭献之议。盖天子七庙，亲尽犹迁，庶人远祖，因祷祭而杀物命，所谓黩于祭祀矣。又况墓祭之说，古礼所无，今总随俗，何必荐牲，孝子爱亲以德，谅不如是。

营造部

大则城池宫观，小而茅舍竹篱，搬砖运瓦并挑泥，祸及昆虫蝼蚁。切莫杀生犒匠，休将蛰穴抛离。愚人闻此转生疑，智者须培心地。
○修理宫室台观，及民间一切兴作，宜择冬间百虫消灭之时。
○桥梁、寺院，苟非有关于三宝，有益于民生者，不宜兴造修葺。
○凡有兴作，例多酌献土神，宜用蔬果。
○开浚河渠，例应戽干积水，宜于未竭泽之前，预加禁约，不许邻近染指。

○河泥之内，多伏蛑、蚌、蚬蛤，泥一出水，诸命皆枯。故修筑河岸，宜别处取土，如势所不能，随见随放。

○修筑坟墓，宜于穴前埋一大方石，为焚化纸帛之地。因日后遍地皆有干茅，置火其内，瞬息燎原耳。近民房殡棺者，尤宜慎之。
○竹簰（＊筏子）木筏，入水既久，每多螺蛑粘伏，须拂拭之，而后起水。
○毁拆墙垣，及斫砍古树，见有蛇、蝎、蜈蚣等物，宜谕司役纵去。
○拆卸旧屋，栋梁椽柱，有枯朽者，多生蛀虫于内，不宜辄作薪用，竹篱枯者亦然。
○水化石灰，须择无虫之地，宜用长流水，不可用停蓄之水，因停蓄之水多虫故。

○发泥砌壁，泥内虫多者，不可用，视地坚洁处，穿下二尺，则无虫矣。若近井灶泥沟，尤不可用。
○庭中四面，宜多设阴沟，方不积水，水不积，则虫不生。
○砖瓦木石，偶近卑湿之处，辄丛微细昆虫，宜巧作方便以护之。
○作灶之时，其底用七分矿灰，三分沙泥，捣和平铺于地，则灶上永远无蚁。
○旧灶之内，必产灶蚁，修理时，宜将旧灶先拆一夜，俟诸虫遁去，然后兴工。
○檐下盛水竹络，中间曲处，每多积水，夏时经宿即生虫，宜用直竹，低昂钉之。
○近水之地，在于得已，不宜设厕，恐河内细虫，日毙于粪秽故。
○供给匠役，腥酒固不可减，但鱼、肉等类，宜多买腌者备用。

器用部

吾视阎浮器皿，炎天尽伏昆虫。朔风一起转成空，不待严寒冰冻。但是含灵尚在，贪生畏死皆同。莫言救护了无功，大小一般知痛。
○庭中缸甏、酒坛，若无所用，宜倒覆于地，则不至积水生虫。
○灶间多蚁，由于荤腥气味所致，宜令司庖者多方致洁，乃杜杀生之渐。
○杯盘、锅盏，曾贮油腻荤腥者，不宜置之低处。
○酿酒之时，酒工例用沸水泡坛，其中若先积虫水，宜倾之入河。有小蜘蛛者，捞出。
○蚊性嗜酒，往往溺死，故暑月酒壶、酒坛，必须密盖。
○热炉沸罐，不可置有虫之地，茂草之中。
○沸水点茶，须以铜盆木桶等物，盛于壶底，然后沃以沸汤。
○夏间冷炭之上，皆有细虫，宜先期暴之，而后入火。
○坛中汲水之碗，宜用洁白者。

○雨水新入甏，纳以炽炭，不生水蛭。若已经出虫，宜用细密绸绢，蒙于小篮外，轻轻先置水中，汲篮中之水，其虫不至误入茶罐。

○坛水若臭，不堪煮茶，河溪又远，不便输运，宜用绢篮，汲去篮中之水，则有虫者渐少，不难挈之入河。否则，竟置一废坛中，任其化蚊。
○废坛所积水蛭，宜以瓦盖之，并勿置檐水下，恐有暴雨冲出故。
○锡罐磁瓶，若先贮小菜食物，气味未绝者，暑天必有细虫，不可即沃以沸水。
○案头花樽、水盂，夏间若过两日，水中即生细虫，不可倾之于地。

○灯盏之中，夏间多有飞虫扑入，宜置一小木架，丹漆朱其四围，以极轻之纱蒙之，罩于灯外，否则，灯盏上，用一薄铜盖。
○造竹木器皿，须先用川椒、硫黄汁煮之，不蛀。
○新笔用青布裹之，不蛀。
○貂狐裘帽，悬有风之处，不着杨花，不近米麦，不蛀。
○毡衣用生芋擦之，不蛀。
○竹器木器，若浸河中洗濯，宜先拂去其细虫，然后入水。浸时，又不可经宿。
○溺器洗涤后，不得满贮河水于中。

树艺部

灼灼名花遍地，纷纷艳卉盈庭。想来尽是杀生因，时值三秋尤甚。一遇红英烂熳，辄思置酒招宾。贪夫对此且欣欣，物类于斯丧命。

○灌溉田禾，用河泥者居其半，伤生最多。有他物可代者，代之。
○近海之地，蝼蛸最多，彼处每春杀田中，用以肥稻，苟力能禁，禁之可也。

○植竹者每以河泥壅地，取其蕃竹，不知河泥之力，逊于湿灰，以灰能松土，而泥多生蛀耳。
○竹笋新发，掘时亦宜小心，以春日之土，遍处有虫故。迁移花卉，亦然。
○桃、梅、榆、柳，多出蛱毛虫，若清明日夜半时，以稻草缚之，其虫遂少。
○桂树上束芝麻梗，不蛀。

○修去树上繁枝，宜春冬，不宜夏秋。以夏秋花木叶上，背后皆伏细虫。叶生则虫亦生，叶死则虫亦死故。
○树有鸟来巢，苟枝低难以防护，勿使其成。已成，宜加意卫之。
○缸中所植莲花，泥内最多细虫，勿枯竭其水，勿狼藉其泥。
○蔷薇花开后，其叶多生青虫，宜勿植。
○菊花枝上，多生龌虫，触之，其膏如血，宜绝此玩。若蔬果上有，采时留之。
○沟中淤泥，若将灌溉花卉，及堆拥蔸豆、瓜、椒之根，秋间多生龌虫。
○灌溉花木，不宜用有虫之水。
○园圃若近池沼，从池内取水灌溉，须先用水杓搅动一番。

○栽花之家，每渍鸡毛、腐豆之水，逾时用以灌溉。不知其中虫蜡甚多，一近花根，每能引诱群蚁，非惟伤生，又令花枝不茂。宜用小篮一只，将纱绢蒙于外，汲水时埋于水中，则水自然向内灌注，而一虫不入，用过，当即时挂起。
○所积雨水，最多水蛭，若欲灌诸花木，亦宜用绢篮法。烹茶同此。
○名花艳卉，最开赏玩之端，与其植之外庭，无宁植之内室。
卫生部

谷气足以资神，肉味不宜多食。万病原来从口入，此理贪夫不识。但顾舌根三寸，不念身躯七尺。真是堪怜不堪惜，累及妻孥哭泣。

○卫生者（＊卫生：养生），不宜食牛肉，能发旧病故，虐后食之不起故。又不宜与韭薤、白酒、栗子同食，物性相反故。
○犬肉能中毒发疽。怀胎者食之，生子无声。又不宜与羊肠、大小蒜同食。

○孕妇食羊肝者，子多厄，不可与猪及椒同食。又羊肚不可与酸梅、小豆同食。羊肉不可与鱼脍、乳酪同食。

○疟疾后食猪肉，能发旧病。同牛肉、芫荽食之，令人肠胃消烂。同荞麦、面味食之，令人须眉尽脱。
○嗜獐鹿者，多消瘦，胆小易惊。又鹿脂不可与梅李同食。鹿肉不可与鲍鱼及虾同食。

○兔肉能弱阳，孕妇食之，生子缺唇。同鸡食之，成泄泻。同姜食之，成霍乱。同芥菜食之，发旧病。
○鹅肉及卵，能成痼疾。又家鸭与鳖，野鸭与胡桃、云耳、豆豉，皆不可同食。
○鸡发风疾，不宜与葫、芥、柰同食。
○雉能生疮、发痔，有血疾痼疾者，尤宜慎之。又不可与鲫鱼、鲇鱼、麻菰、胡桃同食。

○鸡肉同糯米，孕妇食之，子生寸白虫；鸡子同干鲤食，子多患疮。田鸡同鲜肉食，子多喑哑。又婴儿多食鸭卵者，胫骨渐软，多食虾者，脚屈难行。

○孕妇食雀脑者，生子雀目；和酒食之，子患多淫；和豆酱食之，子多雀斑，又不可与李子同食。

○鳖性多毒，间有赤蛇所化，孕妇食之，生子项短头缩，又不可与鸡肉、鸡子、苋菜同食。
○孕妇食蟹者，子多横生；鳗鱼鳟鳝者，子多难产；鸭卵与桑椹同食者，子多倒生。
○河豚系大毒之物，宜永戒不食。

○多食鲥鱼者，易染瘟疫；多食鲚鱼者，发痰火、疮疥；多食虾者，发疮动风；多食鳝鱼、黄颊鱼者，发病动气。皆水族味之无益者也。

○鲤鱼不可与犬同食，鲤鱼子不可与猪肝同食，青鱼不可与葵菜、大蒜同食，石首鱼不可与荞麦面同食，鲈鱼不可与乳酪同食，鲫鱼不可与猪肝、鸡雉、芥、沙糖同食，皆水族性之相反者也。
方便部

天上人间胜事，勤修方便为先。今年错过待明年，可惜光阴荏苒。日里云为动静，宜思裕后光前。护生之术本无边，惟在随机自勉。
○长途所乘驴马，乡村所驭耕牛，宜节省其劳，察其寒暖饥渴。

○鱼虾跃于水面，每动愚夫结网之思，好生者见之，宜私自驱之入水，如脱眷属难，勿令人知。有人捕鸟，亦复如是。

○秋间田亩既涸，其中深潭，犹有余水，聚集小鱼虾无算，见此涸辙之鳞（＊涸辙：比喻穷困的处境），或出赀唤人，或随力自救，皆可积德。若出门预持一小杓，更善。
○河岸有捞起螺蛳，宜投之中流。
○暑天雨后，庭中倘有积水，宜即时扫去。

○夏月泥沟内，细虫猬聚（＊猬聚：像刺猬毛一样聚集，比喻众多），一经烈日，真有屈伸无路之惨，宜障之。

○夏间若晒有虫之物，宜于太阳初出时，即置庭中，待日光渐渐逼热，诸虫方可逃窜。若弃腐败之物，当投日光不至之所。
○暑月夜饮，烛火之上，多有扑死飞蛾，宜于午后开筵，傍晚彻席（＊彻：同‘撤’）。

○宴会之后，地上所遗残羹剩骨，每能引诱群蚁，故案桌下，宜先置一废炉受之。不然，或于宾将退时，作速扫开，切勿经宿。
○夏间食物果品，其子与壳有甘味者，勿弃于地。
○暑天腌制鱼肉，其盐不可减少。若风蹄腊品，须以火酒制之。
○拾化字纸，宜理去其中细虫。
○行路见聚蚁于道，宜指示人知。若以食物济其饿，须择无碍之所。
○庭中所结蜘网，宜不时捞去。
○真实好生者，见他人帐内饱血蚊虻，往往私自挥去。

○近体衣服，宜不时入水浣濯（＊浣濯：洗涤），乃免生虱之患。又法：用白果肉捣烂，生入面浆内，浆着衣里。又法：收烟叶置席下。
○暑天勿遗大便于干地。

○好生之士，己虽不伤物命，然身没之后，不能必子孙之必从。故年高向善者，宜预立遗嘱一通，戒其断杀行慈，永绝荤祭。
言语部

禽兽临刑片刻，哀号最属堪怜。霜刀沸水在其前，一语无由置辩。想是宿生在世，口中不发嘉言。君今目击此奇冤，启齿须存方便。
○好生者，侍食于主，勿言某味食之有益，某味食之无益，使其主营心于口腹。

○戒杀之人，不应言某处河渠宜浚，某处淫祠宜修（＊淫祠：滥设的祠庙），某处神明宜献，某处官府宜交，某处田园宜改，广开种种杀业。

○明理之士，勿言某人好生，应长寿而反夭亡；某人好杀，应夭亡而反长寿。某人茹荤而色力康强；某人茹蔬，而形容憔悴。
○父母眷属疾病，宜延名医疗治，兼劝以专心念佛，勿创问卜求神之议。
○遇病患之人，宜以正理谕之，勿言某家因祷而生，某家不祷而死。
○疗治诸般杂证，有害于生灵者，勿传其方，栽花种树之法，亦宜然。
○伤生为业之人，纵家道颇丰，但当劝其改业，不应称其营生之善。
○见人放生，宜赞叹以成其美。切勿发阻挠之言，退其善念。
○亲友前，勿言我嗜某物。

○烹饪之节，其职司之膳宰，不应言某物当若何调剂（＊指烹饪方法），某物当若何调剂。
○见闻富家盛馔，勿出欣羡之语。
○途中见水陆异类，但当发救济之心，勿量其轻重美恶，价值贵贱。
○好生者，不应向人言，某处河中有鱼，某物林中有鸟，某处市中有某物。

○高楼废庙之上，见有雀巢生卵，宜方便庇护，勿向儿童言某木上有蝉、蝶、蜻蜓等物，亦如之。
○遇蜈蚣、蜥蜴、蜂、蚕、螈、蛇等物，不当向人言在某处。遇恶蚁者，勿言聚蚁之所。
○毒鱼毒鼠之药，其法慎不可告人，见之即须灭其迹，谤佛之书尤甚。
○好生之士，不应劝人畜养鸡、鸭、羊、豕、鹰、猫、猎犬等伤生之物。
劝戒部

蘧耻独为君子，舜思善与人同。发心度世贵含宏，在在期于感动，若藉一身一口，徒然舌敝耳聋。迭相化导易为功，可与言时休纵。

○好生者，居近君之位，宜以仁慈之理，启沃君心，劝君修文偃武，薄赋轻徭，更诏天下各府州县，皆建放生之所，勒石题铭，永垂不朽。

○亲友赴任，宜劝其方按临时，即禁屠戮犬、牛，若其地有长河大泽，可为放生池者，劝民勒石以垂永远。

○血食神庙，祷祀者所毕集，宜将生死有命之理，鬼神堕落之原，杀业终偿之故，或引佛言，或述因果，勒一碑文于此。

○城门庙寺，及众人属目之所，皆当以戒杀因果粘出。
○亲友诞期，宜乘间劝之放生，且使永为定例。
○求子求名之士，所求既切，宜以戒杀劝之。
○远适他所，至亲友家，不妨先致戒杀文一首。
○人穷反本，理势固然，故有病之人，宜极口劝其戒杀。
○至星卜之家，宜劝其勿判人祷祀。
○遇造伤害物命之器者，宜劝其改业。

神咒语

密语流传东夏，堪称乳酪、醍醐（＊作乳酪时，上一重凝的为酥，酥上加油的为醍醐）。阿伽妙剂疗沈屙，烦恼林中甘露。加持一言半偈，犹能拔济三途，赀财不费救生多，慎勿忘于跬步。

○早起，未举足时，先诵行步不伤虫蚁咒七遍，然后投足于地，则无误伤之患。咒曰：‘从朝寅旦直至暮，一切众生自回护，若于足下误伤时，愿汝即时生净土。唵地利日（音支）利娑婆诃。’

○好生者，称宝胜如来名号，书护生陀罗尼沈于河井，诸虫皆生善趣。咒曰：‘唵缚悉波罗摩尼莎诃。’

○种播五谷，须以谷子一升，加持神咒二十一遍，杂种子中种之，自然不被虫食，无螽蝗之患。咒曰：‘多掷他，娑罗跋题，那□婆题。’

○好生者，志欲持斋，势所不能，食肉时，宜先默持神咒三遍。咒曰：‘多绎他，阿捺摩阿捺摩，阿视婆多阿视婆多，那舍那舍，陀呵陀呵，婆弗婆弗，柯慓多弭，莎呵。’

○见人网鱼、捕鸟，屠割异类，当发大慈心，默念佛、菩萨名号，或持大悲、往生、准提神咒，最有利益。咒繁不录。

强恕部

一指投于沸汤，遍体皆如刀割。从来杀报难逃脱，万劫纷纷酬答。片念杀机微动，勇猛回头止遏。力行善事如饥渴，渐与仁慈符合。

○好生者，欲断杀业，先静念异众类生，当子母相聚之时，彼此依依不舍，与人类子母恩情难割之状，初无少异。如是一想，则慈心发矣。

○静观异类众生，饮食不继，处处求食，困苦万状，当念吾等，或遇饥荒，初无少异。如是一想，则慈心发矣。

○静观异类众生，当被执之时，或惊走，或哀鸣，甚至登屋逾垣，投隙遁野，与吾人类忽遭王难，恐怖惊惶，初无少异。如是一想，则慈心发矣。

○静观异类众生，当临刑之际，或五脏已刳，而双眸犹视；或咽喉初断，而两足犹伸；与吾人类遇病将死，现各种绝命之态，初无少异。如是一想，则慈心发矣。

○静观异类众生，当宰割之后，杀一羊，则众羊落胆；捕一鸟，则群鸟惊飞，与吾人类当劫掠屠城之际，或见父母血肉淋漓，或见妻孥节节支解，初无少异。如是一想，则慈心发矣。

忏悔部

堪骇娑婆浊世，凡夫颠倒昏迷。恶缘日炽善缘微，愁杀眼光落地。今世因循不悔，他生欲忏无期。怨仇迭报不差移，曾见谁人逃避？

○好生者，遇兵戈扰攘之日，见尸骸遍野，当念此是屠戮罪报所致，我等宿世今生，必造此业，将来亦当尔尔。念已，即行忏悔。

○遇饥馑之世，人类相食，当念此是暴殄天物，饥饿众生所致，我等既犯此业，将来亦当尔尔。念已，即行忏悔。

○见人遇火焚、水溺，骨肉分离，当念此是填穴、覆巢、水漂、汤燔所致，我等将来或亦尔尔。念已，即行忏悔。

○见年少妇女，忽遭产难，子母夭亡，当念此是破卵伤胎所致，吾等宿业因缘，或当尔尔。念已，即行忏悔。

○见病者万苦缠身，脓血被体，当念此是鞭挞众生所致，吾等业报忽来，他年或当尔尔。念已，即行忏悔。

○见重囚身陷牢狱，经年枷锁，当念是笼系众生所致，吾等若曾犯此，报至定当尔尔。念已，即行忏悔。

○见人遇虎啖蛇伤，悬梁服鸩，当念此是刀杖毒药，枉害众生所致，我等他日保不尔尔。念已，即行忏悔。

发心部

杳杳十方国土，无非性量包涵。众生未度我之愆，手握乾坤八面。要与人天大众，多生多劫周旋，发心二字广无边，佛佛于中显现。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处于母胎，受大苦恼，母被杀时，子亦堕毙。当作宿生眷属想，发广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众生，皆莲花化生，不受胞胎种种苦楚。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戴角披毛，背负天日，当发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众生，皆具三十二相，八十随形好，威德巍巍，光照无边国土。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幽闭牢笼，不得自由，当发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众生，有大威力，飞行自在，遍游十方而无所畏。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坐卧粪秽，甘之如饴，糟糠水草而外，余无所食，当发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众生，皆以禅悦为食，诸天妙膳，随意充满，自然生于七宝楼阁之内，万福庄严不可具说。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相食相诛，常怀恐怖，当发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众生，各各和悦，各各爱敬，乃至梦中不生嫌隙。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负重宾士，偿他宿债，当发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众生，多生重罪，尽得消除。债主怨家，同于眷属。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有声无语，就死之际，但能哀鸣，不能控告，当发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众生，皆得智慧辩才，善能分别世出世间之道。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在锋刃之下，此也啼唤哀哀，彼也血声咯咯，当发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众生，凡受刀兵之苦者，尽行度脱，得无量寿，耳中不闻生死之名。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子母抛离，雄雌分散，当发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众生，母子处处团圆，夫妇人人偕老，了悟恩爱犹如桎梏。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鼎镬煎熬，供人口腹，当发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众生，四大调适，无诸痛苦，永不乐世间血肉之味，究竟成佛。

万善先资集卷四终

《万善先资》集，吾先曾祖怀西公之所述也。（蕙）幼时阅先曾祖着书目录，劝善集中，有《万善先资》、《欲海回狂》二种。版本久失，印本亦无存，求之不得见者，三十余年矣。甲寅冬，得《欲海回狂》集，若获珍璧。程子南村，见而重梓之，以广其传。犹以未得《万善先资》，为戚戚也。乙丑春，夏子墨、林鉴堂昆仲，以是书见遗，如亲佛面。念先人之手泽，于焉尽得之，其忻慰何如也！夫戒杀虽为大雄氏之教，然与吾儒不忍之心，无异源也。是集劝戒昭然，辨惑谨微。更极详至，苟能充之，直与天地之大德，有同体焉。苟能人人充之，即与古来鸟兽鱼鳖咸若之化，有同用焉。即不然，诚以是书朝夕观省之，而恻隐之心，有不怦怦欲动者乎？是亦存仁之一助矣。虽然，尤愿阅是书者，一返观焉。悯物类之贪生畏死，而人情之好恶趋避，更可知已。吾既不忍一物之伤生，而与吾同类者，忍使之不得其所乎？利济苍生之愿，不以穷达而或殊也，是又在乎善会是书者。今年秋，同志见之，欣然集金，以付剞劂氏，三阅月而刊成。是足见诸君子之好善，而先曾祖亦含笑于西方净土也。

嘉庆十三年戊辰，嘉平月既望，曾孙蕙田，百拜谨跋。

戒杀放生文序（附）

莲池上人，少通六艺，文成而纸贵洛城。长练三车，忍证而宗超葱岭。勇披毗黎之铠，莹握摩尼之珠。当经禅暇，愍切迷流，于尸罗中，特申杀戒。盖以血气之属，莫不有知；蜎蠕之伦，无非同与。充吾恶死之心，岂宜戕物；体帝好生之德，用导昏衢。夫恻隐之心，人所同具；刲燔之惨，世所易明。绸缪种族，古今之致常然；蹄躅丧群，禽鸟之情何异。乃蚊蚋嚽（＊叮）肤而生烦，砧刀加物而靡恤。刳彼膏臀，充兹口腹，反之于心，予仁安在？推之于报，怨对奚辞？既随强弱而递相吞食，遂缘偿负而长历轮回。于是如来然（＊同‘燃’）慧炬于重幽，拯群苦于八难，令断杀因，不缠恶果。当兹末法，久昧微言，而禅师涤五欲之泥，释三有之纲，于音声海，鼓智愿船，济彼胥溺，臻于一真，猗欤旨哉！法无分于顿渐，入皆不二；道靡间于圣凡，信为第一。苟能循师不杀之戒，而谛观吾起杀之因，为生于灵知之心，为发于肤骨之体，心本慈悲，何因残害？体无觉识，宁具贪嗔？心忘则声臭有所不知，是嗜味者不由于体；体寂则爱憎无以自起，是好杀者不由于心；二既无有，中何从来？故知身心本净，习惑妄缠。得本净之妙，则此戒不由于外铄；解妄缠之蔽，则大悲莫遏于中心。入三摩提，成等正觉，由于是矣。余少闻子舆远庖之训，已深爱物之慈。兹览禅师戒杀之篇，益重护生之念。遂命儿摹刻，广世持流云。赐进士出身光禄大夫太子太保吏部尚书武英殿大学士知制诰国史典志总裁官海虞严讷撰。

戒杀放生文
明古杭云栖寺沙门袾宏撰并注
戒杀文

‘世人食肉，咸谓理所应然，乃恣意杀生，广积怨业，相习成俗，不自觉知。昔人有言，可为痛哭流涕长太息者是也。计其迷执，略有七条，开列如左，余可例推云。’

［说明］凡有知者必同体。人之食肉，大是怪事。然不以为怪者，良由家世袭而为常，邻里比而成俗。习行既久，不觉其非，反以为是，又奚怪乎？今有杀人而食者，人必大骇而亟诛之，何也？不习行故也。使杀人无禁，行之数年，以人肉而供庖厨者遍于天下矣。故曰：举世习行而不觉其非，可为痛哭流涕长太息者是也。

‘一曰生日不宜杀生。哀哀父母，生我劬劳，己身始诞之辰，乃父母垂亡之日也。是日也，正宜戒杀持斋，广行善事。庶使先亡考妣，早获超升，现在椿萱，增延福寿。何得顿忘母难，杀害生灵，上贻累于亲，下不利于己？此举世习行而不觉其非，可为痛哭流涕长太息者一也。’

［说明］唐太宗万乘之主，生日尚不为乐。田舍翁多收十斛粟，乃贺客盈门，欢宴累日，不知其可也。今世有生日饭僧、诵经，修诸善事者，其贤乎哉！

‘二曰生子不宜杀生。凡人无子则悲，有子则喜。不思一切禽畜，亦各爱其子。庆我子生，令他子死，于心安乎？夫婴孩始生，不为积福，而反杀生造业，亦太愚矣。此举世习行而不觉其非，可为痛哭流涕长太息者二也。’

［说明］一猎人暮夜大醉，视其幼子为獐，斫刃将杀之。妻泣谏不听。竟剖其腹，出其肠，已而安寝。天明呼其子与入市鬻獐肉，妻哭曰：昨汝所杀者子也。其人举身自掷，五内崩裂。噫！人畜虽殊，爱子之心一也，安可杀欤？

‘三曰祭先不宜杀生。亡者忌辰，及春秋祭扫，俱当戒杀，以资冥福。杀生以祭，徒增业耳。夫八珍罗于前，安能起九泉之遗骨，而使之食乎？无益而有害，智者不为矣。此举世习行而不觉其非，可为痛哭流涕长太息者三也。’

［说明］或曰梁武帝以面为牺牲，世讥其使祖宗不血食。噫！血食未必珍，蔬食未必恶。为人子者，贵乎慎修其身，而不覆先宗祀，斯善矣，奚取于祀之必用血也？禴祭胜于杀牛，《易》垂明训；牲养犹为不孝，圣有嘉谟；奚取于祀之必用血也？

‘四曰婚礼不宜杀生。世间婚礼，自问名纳采以至成婚，杀生不知其几。夫婚者生人之始也，生之始而行杀，理既逆矣。又婚礼吉礼也，吉日而用凶事，不亦惨乎？此举世习行而不觉其非，可为痛哭流涕长太息者四也。’

［说明］凡人结婚，必祝愿夫妻偕老。尔愿偕老，禽兽愿先亡乎？嫁女之家，三日不息烛，思相离也。尔以相离为苦，禽兽以相离为乐乎？信乎婚之不宜杀矣！

‘五曰宴客不宜杀生。良辰美景，贤主佳宾，蔬食菜羹，不妨清致。何须广杀生命，穷极肥甘，笙歌餍饫于杯盘，宰割怨号于砧几。嗟乎！有人心者能不悲乎？此举世习行而不觉其非，可为痛哭流涕长太息者五也。’

［说明］若知盘中之物，从砧几怨号中来，则以彼极苦为我极欢，虽食亦不下咽矣。可不悲乎？

‘六曰祈禳不宜杀生。世人有疾，杀生祀神以祈福佑，不思己之祀神，欲免死而求生也。杀他命而延我命，逆天悖理，莫甚于此矣！夫正直者为神，神其有私乎？命不可延，而杀业具在。种种淫祀，亦复类是。此举世习行而不觉其非，可为痛哭流涕长太息者六也。’

［说明］《药师经》云：杀种种众生，解奏神明，呼诸魍魉，请乞福佑，欲冀延年，终不可得。所谓命不可延，杀业具在也。种种淫祀，如杀生求子，杀生求财，杀生求官等，及其得子得财得官，皆本人分定，非鬼神所为也。偶尔满愿，遽谓有灵，信之弥坚，行之愈笃，邪见炽然，莫可救疗。悲夫！

‘七曰营生不宜杀生。世人为衣食故，或畋猎，或渔捕，或屠宰牛羊猪犬等，以资生计。而我观不作此业者，亦衣亦食，未必其冻馁而死也。杀生营生，神明所殛，以杀昌裕，百无一人。种地狱之深因，受来生之恶报，莫斯为甚矣，何苦而不别求生计乎？此举世习行而不觉其非，可为痛哭流涕长太息者七也。’

［说明］亲见屠羊者垂死而口作羊鸣，卖鳝者将亡而头如鳝啮。此二事近在邻居，即非传说。我劝世人，若无生计，宁丐食耳。造杀而生，不如忍饥而死也。吁，可不戒哉！

如上所列，甚拂常情，达人览之，必以为确论。倘能全戒，善莫加焉，其或不然，量力除减。或去四五，或去二三，除一事则消一业，减一杀则杜一怨。若未能断绝腥膻，且先应市买现物，不加亲杀，亦免大愆。积养慈心，渐入佳境。得斯文者，更望展转流通，递相劝化，能劝一

人不杀，如救百万生灵，劝至十人百人以及千万亿众，阴功浩大，善果无穷。但肯信行，决不相赚。

每年写十二月分，黏贴屋壁。一月不杀，则于月下书‘不杀’二字。一月不杀，下善也；一年不杀，中善也；一生不杀，上善也；世代不杀，善之又善者也。愿人人戒杀，户户持斋，则诸佛生欢，万神加护；干戈由是永息，刑罚可以无施；地狱为之顿空，苦海因而长别矣。

戒杀祝愿

若能一月不杀，至月尽夜，或次月朔旦，对佛像前，至心礼拜，白言：‘弟子（某甲）一心归命西方极乐世界阿弥陀佛，我遵先佛明诲，今行不杀，已及一月，以此功德，愿我罪业消除，怨愆解释；所修善根，日益增长；命终之际，身心安隐（隐者安也），正念分明；蒙佛接引，生极乐国七宝池内莲华之中；花开见佛，得无生忍，具足佛慧；以大神力，凡我旷劫所杀怨命，以及十方被杀众生，悉得度脱，成无上道。愿佛慈悲，哀怜摄受。’发愿已，念佛或百声千声万声，随意多少。

放生文

‘盖闻世间至重者生命，天下最惨者杀伤。’

[说明] 至重有二：一者世人于金宝官爵妻子，以至己身，皆其所重，然不可得兼，则重之中必取其尤重者。是以为救己身，不吝金宝；为救己身，不惜官爵；为救己身，不顾妻子；故云至重。二者，凡厥有生，皆能作佛，则生为佛种，故云至重。最惨者，如捶打等，虽皆苦事，未至断命，惟杀最惨。

‘是故逢擒则奔，虮虱犹知避死；将雨而徙，蝼蚁尚且贪生。’

[说明] 因命至重，为全命故；因杀至惨，为逃杀故。是以虮虱蝼蚁，皆知避死贪生。微命尚然，大者可知也。

‘何乃网于山、罟于渊，多方掩取；曲而钩、直而矢，百计搜罗。’

[说明] 一切众生，既皆避死贪生，何以昧此良心，行诸毒事？网擒山兽，罟觅渊鱼；俯水垂钩，仰空发矢；以至暗施陷阱，密设牢笼，百计多方，莫能尽举。良可叹也。

‘使其胆落魂飞，母离子散。’

[说明] 如上网罟钩矢，见之惊怖，则魂胆飞扬；中之丧亡，则母儿离散；如人遭乱世，兵火临身，一何异乎？

‘或囚笼槛，则如处囹圄；或被刀砧，则若临剐戮。’

[说明] 幽系之，则禁锢不异囹圄；宰割之，则痛苦同于剐戮。设以身处，当何如其为情也！

‘怜儿之鹿，舐疮痕而寸断柔肠；畏死之猿，望弓影而双垂悲泪。’

[说明] 怜儿之鹿者：许真君少时好畋猎，一日射中一鹿，鹿母为舐疮痕，良久不活，鹿母亦死。真君剖其腹视之，肠寸寸断，盖为怜子死，悲伤过甚，至于断肠。真君大恨，悔过，折弓矢，入山修道，后证仙品，拔宅飞升。此证上文母子离散意。
畏死之猿者：楚王与养由基出猎，遇猿，令射之，猿望见由基，即泪下。盖猿臂柔捷，能接飞矢，由基神射，矢到之处，臂不及接，知其必死而悲也。此证上文魂胆飞扬意。

‘恃我强而凌彼弱，理恐非宜；食他肉而补己身，心将安忍？’

[说明] 观上二事，则知杀生甚所不应。且世人谓禽兽之肉，人所应食，不知皆是强凌弱耳。不然，猛虎食人，亦将曰：人之肉，虎所应食乎。螳螂食蝉，雀食螳螂，鹰鹞食雀，弱之肉，强之食，此理甚明，当不疑也。又世人谓蔬食者瘠，肉食者肥。为肥己身，不念他苦，人心安在哉？

‘由是昊天垂悯，古圣行仁。’

[说明] 由世迷故，杀气动天。而天本好生，常示下民，下民不知。是以杀生太重，则雨旸不时，刀兵灾起；人修善事，则年岁丰登，海宇宁谧。世人杀生，是逆天也。古之圣人，因此上顺天心，下悲物命，行仁救济。事见下文。

‘解网着于成汤，畜鱼兴于子产。’

[说明] 解网者：商王成汤出遇猎人布四面网，祝曰：从天来者，从地来者，从四方来者，皆入吾网。汤为解三面，止留其一，改祝曰：欲左者左，欲右者右，欲上者上，欲下者下，不用命者，乃入吾网。
畜鱼者：郑大夫子产，人有馈之生鱼者，子产不食，令校人畜之池中。观此二事，则知放生，非独佛教，儒中君子无不奉行。

‘圣哉流水！润枯槁以曩泉。悲矣释迦！代危亡而割肉。’

[说明] 曩泉者：《金光明经》，流水长者，出见十千游鱼，困涸水中，将欲危毙，用象曩水倾注，得全。复我说法，鱼命过，皆生天上。
割肉者：释迦牟尼佛，往昔为菩萨时，遇见鹰逐鸽。鸽见菩萨，投身避难。鹰语菩萨：尔欲救鸽，奈何令我饥饿而死？菩萨问鹰：汝须何食？鹰答：食肉。菩萨割臂肉偿之。鹰欲肉与鸽等，菩萨割肉，弥割弥轻，至肉将尽，不能等鸽。鹰问：升悔恨否？菩萨答言：吾无一念悔恨，若此语不虚，当令吾肉生长如故。立誓愿已，身肉如故。鹰化天帝身，空中礼拜赞叹。

‘天台智者，凿放生之池；大树仙人，护栖身之鸟。’

[说明] 凿池者：天台智者大师，讳智顗，隋炀帝号为智者，曾凿池劝人放生。又不但智者，古来多有此事，今西湖亦古放生池也，世远人亡，时更法坏，渔火星飞于水面矣，悲夫！
护鸟者：古有仙人，常坐一大树下，思禅入定，有鸟栖其怀中，恐惊鸟故，跏趺不动，候鸟别栖，然后出定。慈物之心，一至于是！
‘赎鳞虫而得度，寿禅师之遗爱犹存；救龙子而传方，孙真人之慈风未泯。’

[说明] 赎鳞虫者：永明大师，讳延寿。吴越王镇杭，师为余杭县库吏，屡以库钱买鱼虾等物放之。后坐监守自盗，法当弃市。王颇知其放生也，谕行刑者观其辞色以复。师临死地，面无戚容，人怪之，师曰：‘吾于库钱，毫无私用，尽买放生命，莫知其数，今死径生西方极乐世界，不亦乐乎？’王闻而释之，乃出家为僧，修禅礼忏，得无碍辩才。师涅盘后，有僧入冥，见阎罗王时时出坐礼一僧像，问之，则阳间永明寿禅师也。已生西方，上品上生，王敬其德，故时礼耳。
救龙子者：孙真人未得仙时，出遇村童擒一蛇，困惫将死，真人买放水中。后默坐间，一青衣来请，随而赴之，至一公府，则世所谓水晶宫也。王者延置上座，曰：‘小儿昨者出游，非先生则几死矣。’设宴毕，出种种珍宝为谢，真人辞不受，曰：‘吾闻龙宫多秘方，传吾救世，贤于金玉多矣。’王遂出玉笈三十六方，真人由此医术弥精，后证仙品。

‘一活蚁也，沙弥易短命为长年，书生易卑名为上第；一放龟也，毛宝以临危而脱难，孔愉以微职而封侯。’

[说明] 活蚁二事，一短命长年者：昔有沙弥侍一尊宿，尊宿知沙弥七日命尽，令还家省母，嘱云八日当返，欲其终于家也。八日返，师怪之，入三昧勘其事，乃还家时路见群蚁困水，作桥渡之，蚁得不死，由此高寿。
二卑名上第者：宋郊、宋祁兄弟也，俱应试。郊尝见蚁为水所浸，编竹桥渡之，时有胡僧睹其貌，惊曰：‘公似曾活数百万命者。’郊对：‘贫儒何力致此？’僧云：‘不然，凡有生者皆命也。’郊以活蚁对，僧云：‘是已。公弟当大魁多士，然公亦不出弟下。’后唱名，祁果首选，朝廷谓不可以弟先兄，改祁第十，以郊为第一，僧言果验。

放龟二事，一临危脱难者：毛宝微时，路遇人携一龟，买而放之。后为将，战败赴水，觉水中有物承足，遂得不溺。及登岸，则承足者，前所放龟也。
二微职封侯者：孔愉本一卑官，亦曾放龟，龟浮水中，频回首望愉，然后长逝。后愉以功当侯，铸印时，印上龟纽，其首回顾，毁而更铸，铸之数四，模直首偏，回顾如旧。铸者大怪，以告愉。愉忆放龟时，龟首回顾，恍然悟封侯者，放龟之报也。
‘屈师纵鲤于元村，寿增一纪；随侯济蛇于齐野，珠报千金。’

[说明] 纵鲤者：屈师于元村一赤鲤，买而放之，后梦龙王延至宫中，谓曰：‘君本寿尽，以君救龙，增寿一纪。’
济蛇者：随侯往齐国，路见一蛇，困于沙碛，首有血出，以杖挑放水中而去。后回至蛇所，蛇衔一珠向侯，侯不敢取。夜梦脚踏一蛇，惊觉，乃得双珠。
‘拯已溺之蝇，酒匠之死刑免矣；舍将烹之鳖，厨婢之笃疾疗焉。’

[说明] 拯蝇者：一酒匠见苍蝇投酒瓮，即取放干地，以灰拥其体，水从灰拔，蝇命得活。如此日久，救蝇数多。后为盗诬，无能自白，狱将成，主刑者援笔欲判决，蝇辄集笔尖，挥去复集，判之莫得。因疑其冤，详问之，则诬也。呼盗一讯而服，遂得释归。噫，亦异矣哉！
舍鳖者：程氏夫妇性嗜鳖，一日偶得巨鳖，嘱婢修事，时暂出外。婢念手所杀鳖不知其几，今此巨鳖，心欲释之，吾甘受棰挞耳。遂放池中。主回索鳖，对以走失，遂遭痛打。后感疫疾将死，家人舁至水阁，以俟尽命。夜忽有物从池中出，身负湿泥，涂于婢身，热得凉解，疾乃苏愈。主怪不死，讶之，具以实对。主不信，至夜潜窥，则向所失鳖也。阖门惊叹，永不食鳖。
‘贸死命于屠家，张提刑魂超天界；易余生于钓艇，李景文毒解丹砂。’

[说明] 贸命屠家者：张提刑常诣屠肆，以钱赎物放之，后临终时，语家人言：‘吾以放生，积德深厚，今天宫来迎，当上生矣。’安然而逝。
易生钓艇者：李景文常就渔人货其所获，仍放水中。景文素好服食，常火炼丹砂饵之，积热成疾，疽发于背，药莫能疗，昏寐之中，似有群鱼，涛沫其毒，清凉快人，疾遂得瘥。亦鳖报厨婢之类也。
‘孙良嗣解矰缴之危，卜葬而羽虫交助；潘县令设江湖之禁，去任而水族悲号。’

[说明] 解矰缴之危者：孙良嗣遇禽鸟被获，辄买纵之。后死欲葬，贫莫能措，有鸟数百衔泥叠叠，观辄惊叹，以为慈感所致。
设江湖之禁者：县令潘公，禁百姓不得入江湖渔捕，犯者加罪。后去任，水中大作呼号之声，如丧考妣，人共闻之，莫不叹异。
‘信老免愚民之牲，祥符甘雨；曹溪守猎人之网，道播神州。’

[说明] 免牲者：信大师遇时亢旱，民杀牲请雨，师悯其愚，谓曰：‘汝能去牲勿用，吾为汝请。’民允之。师乃精诚以祷，甘雨骤降，远近多感化者。
守网者：六祖既佩黄梅心印，以俗服隐于猎人，猎人令守网，祖瞰其亡也，獐兔之类，可放者辄放之，如是一十六年。后坐曹溪道场，广度群品，灯分五宗，泽垂万世焉。

‘雀解衔环报恩，狐能临井授术。’

[说明] 雀衔环者：杨宝幼时，见黄雀为枭搏坠地，复为蝼蚁所困，取而畜诸笥中，给以黄花，痊乃放去。夜梦黄衣童子拜谢，赠玉环四枚，曰：‘我王母使者，荷君济命，愿君子孙洁白，位列三公，亦如此环矣。’后四世贵显。
狐临井者：一僧素无赖，闻黄精能驻年，欲试其验，置黄精于枯井，诱人入井，覆以磨盘。其人在井，惶迫无计，忽一狐临井，语其人言：‘君无忧，当教汝术。我狐之通天者，穴于冢上，卧其下，目注穴中，久之则飞出。仙经所谓神能飞形者是也，君其注视磨盘之孔乎。吾昔为猎夫所获，赖君赎命，故来报恩也。’人用其计，旬余从井飞出。僧大喜，以为黄精之验。乃别众负黄精入井，约一月开视。至期视之，死矣。僧盖不知前人得出者，狐之力也。悲夫！
‘乃至残躯得命，垂白壁以闻经；难地求生，现黄衣而入梦。’

[说明] 白壁闻经者：予挂搭一庵，有人擒蜈蚣数条，以竹弓弓其首尾，予赎放之。余俱半死，惟一全活，急走而去。后共一友夜坐，壁有蜈蚣焉，以木尺从傍极力敲振，驱之使去，竟不去。予曰：‘昔所放得非尔耶？尔其来谢予耶？果尔，吾当为汝说法，尔谛听毋动。’乃告之曰：‘一切有情，惟心所造，心狠者化为虎狼，心毒者化为蛇蝎。尔除毒心，此形可脱也。’言毕令去，则不待驱逐，徐徐出窗外。友人在座，惊叹希有，时隆庆四年事也。
黄衣入梦者：杭州湖墅干氏者，有邻家被盗，女送鳝鱼十尾，为母问安，畜瓮中，忘之矣。一夕梦黄衣尖帽者十人，长跪乞命，觉而疑之，卜诸术人，曰‘当有生物求放耳’。遍索室内，则瓮有巨鳝在焉，数之，正十。大惊，放之。时万历九年事也。
‘施皆有报，事匪无征。’

[说明] 诸放生者，或增福，或延寿，或免难，或去病，或生天，或证果，随施获报，皆有征据。然作善致祥，修士之心，岂望报乎？不望报而报自至，此因果之理，放生者宜知之。
‘载在简编，昭乎耳目。’

[说明] 如上所录，远则载在简编，有典有据；近则昭乎耳目，共见共闻。考古验今，定非虚谬。
‘普愿随所见物，发慈悲心，捐不坚财，行方便事。’

[说明] 此下普劝世人，发慈悲心，捐舍世财，方便救济。财不坚者，谓水得漂，火得焚，官得取，盗得劫，危脆无常，非坚物也。捐此作福，所谓以不坚财易坚财也。若无财者，只发慈悲心，亦是福德；或劝他人放生，或见人放生，赞叹随喜，增其善念，亦是福德。
‘或恩周多命，则大积阴功。若惠及一虫，亦何非善事？’

[说明] 有力者恩周多命，固阴功也；无力者，惠及一虫，亦善事也。毋曰小善为无益而勿为也。世有不明此理者，必择身细数多之生，方肯买放；路遇大生，目视而过，此则惟贪自己之福，非悯众生之苦也。其福甚少，戒之戒之。
‘苟日增而月累，自行广而福崇。’
[说明] 善无大小，惟贵久长，日日增之，月月累之，善多则行广，行广则福崇矣。
‘慈满人寰，名通天府。’

[说明] 慈功久积，遍满寰区，人情既孚，天心必眷。或谓苍穹渺邈，何得相通？不知天王以六斋之日，巡狩人间，有善必知，无恶不察。又人行十善则天胜，人行十恶则修罗胜，故天帝时时欲人为善。一人为善，飞天神王报达天京，经有明文，非臆说也。
‘荡空怨障，多祉萃于今生；培渍善根，余庆及于他世。’

[说明] 放而不杀，与物无怨。非惟安乐今生，以此善根，当来之世，长寿永福，乃至成佛，万类有情倾心归附，皆余庆也。
‘傥更助称佛号，加讽经文。’

[说明] 遇生能放，虽是善功，但济色身，未资慧命，更当称扬阿弥陀佛万德洪名，讽诵大乘诸品经典。然虽如是，但凡买生，火急须放，讽经不便，只以念佛相资。若隔宿买而来朝始放，或清晨买而午后犹存，必待陈设道场，会集男女，迁延时久，半致死亡。如是放生，虚文而已。
‘为其回向西方，令彼永离恶道。’

[说明] 念佛功德，愿诸生命尽此报身，往生西方极乐世界，莲花化生，入不退地，永离恶道，长息苦轮。恶道者，六道之中，三道为恶，地狱、饿鬼、畜生是也。
‘则存心愈大，植德弥深。’

[说明] 见苦放生，所存者善心也，今则是大菩提心矣，故云‘愈大’。放生得福，所植者世间之德也，今则是出世之德矣，故云‘弥深’。
‘道业资之速成，莲台生其胜品矣。’

[说明] 心大德深，其事何验？盖利他者菩萨之行也，以此行门助修道业，譬如船得顺风，必能速到涅盘彼岸矣。净业三福，慈心不杀，实居其一。今能不杀，又放其生，既能放生，又以法济令生净土，如是用心，报满之时，九品莲台高步无疑矣。普劝世人，幸勿以我德薄人微，而不信其语也。

放生祝愿

放生已，对佛像前，至心礼拜，白言：‘弟子（某甲）一心归命西方极乐世界阿弥陀佛。我遵先佛明诲，今行放生，已得若干。以此功德，愿我罪业消除，怨愆解释；所修善根，日益增长；命终之际，身心安隐，正念分明，蒙佛接引，生极乐国，七宝池内，莲花之中；花开见佛，得无生忍，具足佛慧；以大神力，凡我所放生一切生命，以及十方无尽有情，尽得度脱，成无上道。愿佛慈悲，哀怜摄受。’发愿已，念佛或百声千声万声，随意多少。

放生仪

［说明］按四明礼法师旧文，稍为参酌，使简便易行，后增代彼求愿往生，又增华严回向品文结之。意取先生阿弥陀佛极乐世界，后入毗卢遮那华藏玄门也。又暑天，初次生到，照此式念诵，即放；后续至者，续放。但念《大悲咒》一遍，《往生咒》三遍，称念阿弥陀佛放之。不必等齐，久久迟延，以致损坏生命。后更有续至者，亦复如是。

于放生处，铺设香案，杨枝净水。众等以慈眼视诸众生，念其沉沦，深生哀悯；复念三宝有大威力，能救拔之。作是观已，手执水盂，默念想云：一心奉请
十方慈父广大灵感观世音菩萨，降临道场，加持此水，具大功勋，洒沾异类，令彼身心清净，堪闻妙法。即诵《大悲神咒》一遍，再三洒之，然后执手炉白云：
（仰白）十方三宝，释迦本师，弥陀慈父，宝胜如来，观音菩萨，流水长者子，天台永明诸大士等，唯愿慈悲，证知护念。

今有飞空水陆诸众生等，为他网捕，将入死门，（比丘某甲、信士某甲）等，于是修菩萨行，发慈悲心，作长寿因，行放生业，赎其身命，放使逍遥。仍顺大乘方等经典，授与三归，称扬十号，复为宣说十二因缘。但以此类众生，罪障深重，神识昏迷。
（仰乞）三宝威德冥加，哀怜摄受。　（白云）

现前异类诸众生等，归依佛、归依法、归依僧（三说）。现前异类诸众生等，归依佛竟，归依法竟，归依僧竟（三说）。从今已往，称佛为师，更不归依邪魔外道（三说）。

诸佛子等，归依三宝已，今当为汝称扬
宝胜如来十号功德，令汝得闻，如彼十千游鱼，即得生天，等无有异。

南无宝胜如来、应供、正遍知、明行足、善逝、世间解、无上士、调御丈夫、天人师、佛、世尊。（三说）诸佛子，我今更为说十二因缘，生相灭相，令汝了知生灭之法，悟不生灭，同于诸佛，证大涅盘。所谓无明缘行、行缘识、识缘名色、名色缘六入、六入缘触、触缘受、受缘爱、爱缘取、取缘有、有缘生、生缘老死忧悲苦恼。

所谓无明灭则行灭，行灭则识灭，识灭则名色灭，名色灭则六入灭，六入灭则触灭，触灭则受灭，受灭则爱灭，爱灭则取灭，取灭则有灭，有灭则生灭，生灭则老死忧悲苦恼灭。

诸佛子我今依大乘经，授汝三归、十号、十二因缘已竟，今当为汝对三宝前，发露罪愆，求哀忏悔，愿汝罪业，一念消除，得生善处，近佛授记。汝当至心，随我忏悔：

‘我昔所造诸恶业，皆由无始贪嗔痴，从身语意之所生，一切我今皆忏悔。’（三说）清凉地菩萨摩诃萨。（三说）

唯愿放生以后，永不遭遇恶魔，吞啖网捕，优游自在，获尽天年；命终之后，乘三宝力，宝胜如来本愿慈力，或生忉利，或生人间，持戒修行，不复造恶，信心念佛，随愿往生。更冀放生弟子（某甲）等，从今日后，菩提行愿，念念增明，救苦众生，当如己想；以是因缘，得生安养，见阿弥陀佛，及诸圣众，证无生忍，分身尘刹，广度有情，俱成正觉。现前大众，齐声诵念华严回向妙章，往生净土神咒。

大方广佛华严经，十回向品，随顺坚固一切善根回向。
佛子、菩萨摩诃萨作大国王，于法自在，普行教命，令除杀业。阎浮提内，城邑聚落，一切屠杀，皆令禁断。无足二足四足多足，种种生类，普施无畏、无欲奋心，广修一切菩萨诸行，仁慈莅物，不行侵恼，发妙宝心，安隐众生，于诸佛所，立深志乐，常自安住三种净戒，亦令众生如是安住，菩萨摩诃萨。令诸众生住于五戒，永断杀业，以此善根，如是回向。所谓愿一切众生发菩提心，具足智慧，永保寿命，无有终尽；愿一切众生住无量劫，供一切佛，恭敬勤修，更增寿命；愿一切众生具足修行离老死法，一切灾毒不害其命；愿一切众生具足成就无病恼身，寿命自在，能随意住；愿一切众生得无尽命，穷未来劫，住菩萨行，教化调伏一切众生；愿一切众生为寿命门，十力善根于中增长；愿一切众生善根具足，得无尽命，成满大愿；愿一切众生悉见诸佛，供养承事，住无尽寿，修习善根；愿一切众生于如来处，善学所学，得圣法喜，无尽寿命；愿一切众生得不老不病常住命根，勇猛精进入佛智慧。是为菩萨摩诃萨住三聚净戒，永断杀业，善根回向，为令众生得佛十力圆满智故。

次诵往生咒三遍诵毕白言：

上来放生功德，四恩普报，三有均资，法界众生，同圆种智。十方三世一切佛，一切菩萨摩诃萨，摩诃般若波罗蜜。

宋慈云忏主遵式《戒酒肉慈慧法门偈》（并序）斯偈者，出《楞伽经》、《央掘经》、《涅盘经》、《萨遮尼干经》、《阿含经》、《正法念经》、《华严十住经》，诸大小乘典，因看读

时，录之成偈一百首，目为《戒酒肉慈慧法门》。遍示未闻，足以为戒。幸愿信者，迟回细读，深思现业，大惧来报，铜铁火汤，岂易胜受也。

南无佛法僧，大慈三宝海；我今欲依教，普劝诸众生；莫杀莫食肉，同蕴仁慈行；无病保长龄，未来成佛道。诸佛大菩萨，常为救众生，舍头目身命，不计河沙数。代鸽弃王身，全蚁委龙命；流水济枯鱼，萨埵充饥虎；历劫遍行慈，慈善力成就。佛无一切心，惟有慈心在；若有行慈者，不杀不食肉；仰愿佛威神，世世常加护。

杀生佛所说，即杀自父母，亦杀自妻女，兄弟及姊妹。一切男女摄，皆曾为父母；生生所受胎，从之禀遗体；受一畜生形，骨血如山海；一一类中身，生生不可计；轮回六道间，展转为亲属；故食诸众生，名食父母肉。

又观一切身，悉是我本体；自肉及他肉，其实是一肉。如舍前后住，亦名为我舍；当知食肉人，即食自身肉。佛观如来藏，佛界众生界，一界无二界，一切肉一肉；伎儿暂变易，元是一人身。

若欲杀众生，当起诸佛想；猎师屠儿辈，及捕鱼鸟人；众生遥见者，皆生必死怖；谓此恶心人，贪利及肉味，手持利刀箭，念欲杀我身，飞翔及潜鼠，惊怖而远避。

常与诸众生，起大怨对想，一切惜身命，人畜等无殊。若欲食众生，先试割身肉，死是极大苦，谁能不畏之。但当自观身，云何食他肉，为利杀众生，以财网诸肉，二俱得杀业，死堕叫唤狱。

汝听杀生者，死堕地狱处，铁城高八万，四千由旬量，长广亦复然。满中猛火炎，表里皆洞赤；獝狗守四门，狱卒声雷震；两眼如电光，驱汝杀生人。入中而受苦，力士执铁矛，矛身长一丈，利刃阔八寸；望胸撞罪人，胸入背上出；苦痛不堪闻，千万亿岁中，受斯极大苦。

汝听食肉人，死堕阿鼻狱，铁屋亦高广，八万由旬量。四门猛火炎，南北皆交彻；铁墙铁罗网，铁枷铁杻械；一一火烧之，皆令其洞赤；食肉受斯苦，亿百千万岁。

汝听煮肉人，堕镬汤地狱，一万有二千，深广由旬量。昼夜猛火燃，涌涌汤常沸；于中受大苦，一万七千岁。

汝听炙肉人，堕热铁床狱，其狱有八千，纵广由旬量。床下猛火烧，罪人卧其上，心肝肉焦烂，一万二千岁。

汝听切肉人，死堕斫剉狱；五百大力士，利刀斩罪人；万段至微尘，业风吹更活；如是终复始，一万二千岁。

汝听养群鸡，为贪肥肉者；一鸡于一日，计食五百虫；主人当半罪，同鸡堕地狱；其狱盛热粪，八万由旬量；人鸡俱入中，满五千万岁。

汝听捕猎人，安锅及设□；罥索安陷阱，利刃放鹰犬；四边竞围合，逼逐杀众生。死堕铁轴狱，方丈一万钉；驱上轮一匝，遍体万钉刺，举身悉交彻，苦痛不可忍；百千万岁中，受斯对报苦。

杀生食肉者，从诸地狱出，受饿罗刹身；狮子豺虎狼，猫狸鵄枭鹫，唯捕新血肉；众生各藏镬，不令其得便。饥火常烧心，念念思他肉；由是恶熏习，大慈种永断。设得生人中，残疾命短促；愚痴谤因果，死还堕地狱。佛说此语时，无量诸罗刹，悲号誓断肉，及护断肉人。汝今闻此经，云何不改过，徒劳生为人，不及食人鬼。慎莫烧山野，慎莫破堤塘；莫伐有巢树，莫烧含蠹薪；若见杀众生，方便常救护。

南无十方佛，大智德世尊；我欲劝众生，舍酒求明慧。如佛之所说，饮酒多过患，八万尘劳门，三十五种失，悉以酒为本，汝等应谛观，酒酣心眩乱，六识尽昏迷；君臣乖仪节，父子绝尊卑，母女乱其风，礼检不能制。如舍婆提国，有鸯掘摩罗，酒罪淫泆母，因兹杀其父，母复通外情，将刀复害之。亦如莎伽陀，神通大罗汉，因游支提国，渐到跋陀村；彼有大毒龙，字庵婆罗提，其龙甚暴恶，侵害彼村人；罗汉神通力，降伏毒龙已，村人思报恩，多设酥乳糜；有女设糜已，忧其发冷病，遂取水色酒，奉上大罗汉；罗汉谓是水，饮已酒力发，迷乱倒寺门，衣钵弃余处；醒时用神力，能伏大毒龙，醉后如死人，不能伏虾蟆；世尊命罗汉，及诸比丘众，至彼罗汉所，因兹制酒戒，正法念经说。

阎罗责罪人，将驱入地狱，先说如是偈，酒能乱人心，令人如羊等，不知作不作，如是应舍酒，若酒醉之人，如死人无异。若欲常不死，彼人应舍酒，酒是诸过处，常能不饶益。一切恶道阶，黑暗所在处，饮酒到地狱，亦到饿鬼处，行于畜生业，是酒过所诳。酒为毒中毒，地狱中地狱，病中之大病，是佛之所说。

若人饮酒者，无因缘欢喜，无因缘而嗔，无因缘作恶。于佛所生疑，坏世出世事，烧解脱如火。

所谓酒一法，若人能舍酒，正行于法戒，彼到第一处，无死无生处。

莫饮无明酒，能为众苦因，声闻住明脱，犹是醉归人。

若是病苦时，应当观病本；从痴有爱生，习业招病果；耆婆尽道术，尚不能救疗，岂有世药酒，而能瘥我病。

酒为放逸根，不饮闭恶道；宁舍百千身，不毁犯酒戒；宁使身干枯，终不饮此酒。假使毁犯戒，寿命满百年，不如护禁戒，即时身磨灭。决定能使瘥，我犹故不饮，况今不定知，为瘥为不瘥。作是决定心，心生大欢喜，即获见真谛，所患即消除。
汝听酿酒家，死堕碱糟狱，亦堕沸灰中，一万八千岁。
汝听沽清酒，死堕酒池狱，满中如洋铜，入其中受苦。
汝听饮酒人，死堕灌口狱，手自酌铜汁，昼夜灌其口。

汝听人将酒，逼劝持戒人，死入冰池狱，八千万岁苦；皮肉皆破裂，日夜百死生；然后五百生，生辄无两臂。

汝听或强力，或时因戏笑，持酒与僧尼，强伏令其饮，死堕截膝狱。六百万岁中，五百大力士，常截其两膝。乃至过酒器，五百世无手；常作蚁虱形，曲蛆及蝇蚋，痴执无知虫，一一五百世。

汝听吉陀婆，沽酒倏堕井，罗汉饮其水，八万圣皆醉。由是恼圣人，死堕锯床狱，八万大劫中，常受锯解苦。后出得为人，其身长三尺，颜貌青黑色，耳鼻孔闭塞，无眼唇褰缩，手足无十指。

何况破戒心，持酒逼他饮。多见世愚人，逼他食酒肉；自不能清净，都无羞耻心，复将不净食，凌逼破他戒。宁可断人命，莫破他善心；杀命一死生，未必至三趣；破戒失人天，及失解脱法。

汝听断酒肉，所得福德利；有人持七宝，国城妻子施，不如断酒肉，千万分之一；乃至满大千，七宝持布施，不如断酒肉，千万分之一。假使为求福，锻金以为人，其数百千万，持用广布施，不如断酒肉，千万分之一。假使有佛子，造幡华宝盖，满三千大千，持用供养佛，不如断酒肉，千万分之一。

犯之罪即重，持之福亦深；善恶长形对，苦乐镇相寻；及健速回首，早计各悛心；莫待无常到，如瓶满自沈；勉哉须努力，同侍七宝林。
此偈并出诸经，凡读诵者常须保护，若有轻慢，即是轻慢诸大乘等经，得罪非少。
明曾大奇端甫居士护生篇

[客问] 经言：人食羊，羊食人，生生世世，互来相啖；以是因缘，历千百劫，长在生死；推之他物，亦莫不然。如是则人之涉世，触手成罪，亦可惧矣，将诚然乎？ [通曰] 夫圣言如实，经旨不虚，轮回之说，报应之谈，据事似诞，寻理必然。夫人之力，莫大于心；心力所牵，形勿能抗。故心悲则貌皱，心喜则貌舒。暂情犹且役貌，全力固宜易形。孟子：‘人之异于禽兽者几希，庶民去之，君子存之。’几希既去，同体禽兽。与禽兽同体，则形逐神迁，力猛则迁于生前，力缓则迁于死后。淹速少异，究竟理齐。若画师之为马，靳尚之为蟒，死后之变也；封邵之为虎，明琛之为蛇，生前之变也。明琛化理，与画师同，一以艺故，纡神情于騄（*良马）耳；一以论故，寄观想于率然。神往则形随，想成则我易，蛇马嬗矣。然或速化而或徐受，则猛缓异也。封邵化理，与靳尚同，一以暴故，情同於菟（*虎之别称）；一以忮（*恨）故，理均于毒蟒。情同则形符，理均则事等，蟒虎肖矣。然或速化而或徐受，亦猛缓异也。

资此而言，则轮回之说，事在不疑。轮回无疑，则我之为我，亦将不免，何则？善境难攀，恶途易涉，即今贪心、嗔心、毒心、胜心、憎人心、忌人心、爱恋心、骄慢心、妄想心、贡高心、名心、利心、杀心、淫心，触事现行，流注不断。谁非蛇蟒之相，并是马虎之因。然则四肢九窍，暂时人体；爱子艳妻，刹那眷属。一息不还，人物谁辨？如此而犹恬心伊公之鼎，快意朱亥之门；殚四海于宾筵，耗万钱于食品；效秦宫之连骑，美晋国之如坻。吾恐伤心之惨，行将自及。周颙所云，不亦悲乎？

夫人与物无异，而人之所以不杀人者，其途有三：一曰不敢，二曰不忍，三曰积习。横目之民，游侠之家，莫不欲推锋异己，剚（*刺）刃仇胸；然而敛手莫施，怀恶不展者，徒以竹书可畏，刑鼎是虞，此之谓不敢。司命之君，专杀之长，势堪逞暴，力可快心。然而一夫之狱，迟回不上；一人之死，惨戚不宁。徒以圆颅方趾，同体触怀；寡妻孤儿，伶俜可念；此之谓不忍。既以不敢而又不忍，则杀人之事，世间全稀。渭水之血，或终身而未睹；河南之屠，或卒岁而不闻。家习为俗，世酿为风。虽或药崧之徒，横触躁君；吉项之党，误抵鸷后。而犹执杖莫下，持匕不前；意怯于临杀，手柔于濒死；此之谓积习。三事交持，而苍苍之民，得寄命于其中矣。

若夫物则不然，屠佥之业，不施禁于皋苏之年；鲜食之民，不抵偿于尧舜之日。杀心炽于异体，爱念伏于分形，声缘业而殊裸，故似惨似舒而闻之者不怜。肉偿负而非参，故不臊不腥而食之者甚旨。彼命乍酬，则因已往而难见；我仇方结，则果未来而谁知？因果双泯，砧刃交施，而又见杀闻杀，不绝于耳目；自杀教杀，无间于岁时。漉虫护草之慈，僧既寡二；高柴幸灵之善，俗亦无双。而近儒节用时取之说，吾道中正之语，又薰蒸于其耳，浸灌于其心。于是千生

入箸，曾无动容；百品充庖，略不关念。万方逞暴，四虫亡诉。强者则搏人以争一旦之命，弱者则吞声以填万民之腹。不依人而食者，则匿于山林，宁受大兽之噬，犹十二之可逃；必依人而食者，则豢于牢筴，以待不时之需，无万一之能免。呜呼！唐人有云：生也何恩，杀之何咎，奈何令至此极乎？

然如前所称，则幽冥报对，何异王法！为日差缓，酷逾万倍，岂以口故而甘斯苦？纵谓不然，犹当宝慈止杀，抑嗜全仁，观同形于异形之中，想共体于殊体之外。观念既久，慈力自成。正不作子肉之想，亦何有人物之分？

若夫习心所使，尤须推破。夫薄恶之俗，生女不举，羌胡之民，男亦如之，积习使然，无分骨肉。然则以不杀习心，虽物可不杀，何况于子？以心习杀，虽子可杀，何有于物？此之习心，缔业之本。将欲去杀，先须照习、照心，一起积习自蠲。

至于近儒之谬，则隐心而求，良亦易知。夫孟子言‘仁民而爱物’，谓其爱有缓急耳。若杀之食之而犹为爱，则与佛经所说罗刹女事何异？罗刹女食人，曰：‘我念汝，食汝。’夫食人而曰念人，与食物而曰爱物者，同乎不同乎？中正之义，缘督为经，逐事而求，失之已远，而况少杀为中，征何典文？有识闻之，只足莞尔。子路鼓瑟，杀心在弦，孔子斥之，门人辍敬。开辟以来，宁有杀心未尽之圣？而邪说横兴，锢我华夏，大雄尝言：末法之中，魔道炽盛。以魔力故，令人不觉今之邪说，亦自易晓。而地横万里，时历千年，聪明智达，雷同莫悟。吾佛之言，信不我欺。昔陶隐居修习求仙，多历年所，而鸾鹤杳然，心甚疑之，他日其徒先得飞升者来告曰：‘上帝以子注《本草》，用水蛭为药，杀命良多，故他行虽满，以是为谪。’隐居乃悟，改用他药方。

近儒笺书，不幸无天人之告，遂使世安其说，万物并命，号天不闻，入地无隙。世鲜孟孙之传，谁动孤兽之悲？旁无介氏之君，孰解三牲之恨？母视子死，子视母亡，或鞭皮而即下，或洒乳而方终，或临危而护孕，或貌死以随儿，见之惨目，言则伤心。又公子打围之后，将军射猎之余，万肉登俎，百族失群。孤雌夜啅，如抱黄鹄之哀；独雉朝鸣，似写商陵之恨；啁啁哳哳，踽踽茕茕，固知七情非独人钟，蠢蠢之物亦尔。五常宁惟我有，林林之生皆然。念至于此，则万劫习心，一念可灰，习心既灰，忍敢俱消，三途并宏，物如人矣。而又大乘为心，急人犹己。一人告百，百人告千，转转相告，至于无算。大慈之说，晓然于世，而后排虚无坠，跖实不僵，虽复咸若世远，攀巢俗邈，而物之免者，良亦多矣。呜呼！彼既有必酬之果，此又有必造之因，吾言虽苦，或可回虑。

夫近儒之说，毋论异于孔孟，即孔孟实然，而吾佛如此，孔孟如彼，一泾一渭，较然自分。尧武并世，人必归尧；孔佛并生，得不归佛？此其所以王于三界，奄有大千为众父父，为众母母者也。昔墨子兼爱，或人病之，墨子曰：‘今有兼士于此，兼士视人之父母，若己之父母；视人之妻子，若己之妻子；别士则反是。请问子有远行，当托妻子。将托之于兼者乎？抑托之于别者乎？’其人曰：‘吾托之于兼也。’墨子笑曰：‘子方托妻子于兼，言而非兼，何也？’今之谓杀为中正，谓不杀为过当者，亦幸然为人耳，使其戴角而居，衣毛而处；悬命于郁厨之下，游魂于羿彀之中；羲罟前施，孔弋后逐。成汤虽仁，犹然结网；子舆诚爱，曾不闻声。于斯时也，大觉垂悯，倏然而现，则夫夫也。必将悲喜交怀，旁皇归命，若抱怖之鸽，荫影而息机；濒死之羊，衔刀而祈客。又何暇持前人之余论，较孔佛之胜劣哉？

释圣量南浔极乐寺重修放生池疏

戒杀放生之事，浅而易见；戒杀放生之理，深而难明。若不明其理，纵能行其事，其心决不能至诚恻怛，其福田利益，亦随其心量而致成微浅。倘遇不知者阻诽，遂可被彼所转，而一腔善心，随即消灭者有之。以故不避繁词，用申其义。俾物类同沐慈恩，人伦各培福祉。以恳到之深仁，灭自他之杀报，同臻寿域，共乐天年。尚祈以此功德，回向西方，则永出轮回，高超三界，为弥陀之弟子，作海众之良朋矣。阅者幸注意焉，原水陆众生，一念心性，直下与三世诸佛，无二无别，但以宿恶业力，障蔽妙明，不能显现，沦于异类。遂致知识陋劣，除求食避死之外，了无所知。譬如大宝铜镜，经劫蒙尘，不唯毫无光明，即彼铜体，亦不显现，直同废物；忽遇智人，知是宝镜，具有照天照地无边光明，遂日事磨砻，初则略露镜体，次则渐发光明。及乎磨之至极，则照天照地之光，全体显现。无智之人，方始贵重，视为至宝。须知此光，镜本自具，非从磨得。虽复自具，倘无磨砻之缘，从劫至劫，亦无发光之日。一切人天六道众生心性，悉皆如是。由无始来，惑业障蔽，不能显发本具妙明，迷背真性，造生死业。大觉世尊，知诸众生一念心性，与佛同俦。因兹种种方便，随机说法，普令修习戒定慧道，以期断惑业而复本有，圆福慧以证法身。又令世人发慈悲心，戒杀放生。良以我与一切众生，皆在轮回之中。从无始来展转相生，展转相杀。彼固各各皆为我之父母兄弟姊妹儿女，我亦各各皆为彼之父母兄弟姊妹儿女。彼固频频由恶业力，或于人中，或于异类，受我杀戮。我亦频频由恶业力，或于人中，或于异类，受彼杀戮。久经长劫，相生相杀，了无底止。凡夫不知，如来洞见。不思则已，思之则不胜惭愧悲悯矣。我今幸承宿世福善，生于人道。固宜解怨释结，戒杀放生。令彼一切有生命者，各得其所。又为念佛回向净土，令得度脱。纵彼业重，未能即生，我当仗此慈善功德，决祈临终往生西方。既往生已，即得超凡入圣，了生脱死，永出轮回，渐证佛果矣。

且爱物放生，古圣先贤，皆行此事。故《书》有‘鸟兽鱼鳖咸若’之文，而文王泽及枯骨，况有知觉之物哉？至于简子放鸠，子产畜鱼，随侯济蛇，杨宝救雀。此固圣贤一视同仁之心，尚不知其蠢动含灵，皆具佛性；展转升沈，互为怨亲；及将来决定成佛等义。迨至大教东来，三世因果，及生佛心性平等无二之理，大明于世。凡大圣大贤，无不以戒杀放生，为挽杀劫以培

福果，息刀兵而乐天年之基址。古云：欲知世上刀兵劫，须听屠门半夜声。又云：欲得世间无兵劫，除非众生不食肉。是知戒杀放生，乃拔本塞源之济世良谟也。故陈智者大师，买临海江沪溪梁六十余所，亘四百余里为放生池。请敕立碑，禁止渔捕。有偷捕者，动辄得祸。直至唐贞观中，犹然如是。唐肃宗乾元二年，诏天下诸州各立放生池，敕颜真卿撰碑文，并书丹。有云：我皇举天下以为池，罄域中而蒙福，承陀罗尼加持之力，竭烦恼海生死之津，揆之前古，曾何仿佛？宋真宗天禧元年，诏天下立放生池，而杭州西湖，亦宋之放生池也。明莲池大师立放生池于上方、长寿二处。其戒杀放生文，流通天下。迄今三百余年以来，景仰高风，慈济物类之缁素通人，何可胜数？

或曰：鳏寡孤独，贫穷患难，所在皆有，何不周济，而乃汲汲于不相关涉之异类，其缓急轻重，不亦倒置乎哉？答曰：子未知如来教人戒杀放生之所以也。夫人物虽异，佛性原同。彼以恶业沦于异类，我以善业幸得人身。若不加悯恤，恣情食啖。一旦我福或尽，彼罪或毕，难免从头偿还，充彼口腹。须知刀兵大劫，皆宿世之杀业所感。若无杀业，纵身遇贼寇，当起善心，不加诛戮。又况瘟疫水火诸灾横事，戒杀放生者绝少遭逢。是知护生，原属护自，戒杀可免天杀、鬼神杀、盗贼杀、未来怨怨相报杀。鳏寡孤独，贫穷患难，亦当随分随力以行周济，岂戒杀放生之人，绝不作此项功德乎？然鳏寡等虽深可矜悯，尚未至于死地。物则不行救赎，立见登鼎俎以充口腹矣。

又曰：物类无尽，能放几何？答曰：须知放生一事，实为发起同人，普护物命之最胜善心。企其体贴放之之意，中心恻然，不忍食啖。既不食啖，则捕者便息。庶水陆空行一切物类，自在飞走游泳于自所行境，则成不放之普放，非所谓以天下而为池乎？纵不能人各如是，而一人不忍食肉，则无量水陆生命，得免杀戮，况不止一人乎？又为现在未来一切同人，断鳏寡孤独贫穷患难之因，作长寿无病，富贵安乐父子团圞，夫妻偕老之缘。正所以预行周济，令未来生生世世永不遭鳏寡等苦，长享受寿富等乐，非所谓罄域中而蒙福乎？何可漠然置之？子审思之，戒杀放生，毕竟是汲汲为人，抑止汲汲为物，而缓急轻重倒置乎？

南浔极乐寺外，向有放生池，以砌未全砌，遂致坍塌兼复多年未浚，淤泥充满。每有善士就河放生，虽发善心，生难获益。其旦蒙放而暮复遭捕者，当居多半。若近大江，则固宜放之江中，小河则断非所宜。园林大师，心有不忍，拟欲深浚其池，外筑围墙以为防护，俾放生有地，而盗捕无由，其意亦良厚矣。尚未开工，适普陀觉三大师至，一见即志道相契。旋以寺事付托，而已则放下万缘，专修净业焉。觉师缵承旧绪，即欲速成其事，但以工程浩大，独力难成，拟募阖镇善信人等，共襄胜事。祈予作序。予常痛念近世杀劫之惨，欲挽无力，因彼之请，触动予怀，遂将吾人与物类之本具真心，及随业升沈，并杀生护生之现未果报，撮略言之。冀诸檀越，同发善念，同捐净资，俾此举速得成功，庶物类悉皆得所。其功德利益，无量无边，岂特现世，万祸冰消，千祥云集，而未来世之衔恩报德者，正不知其几千万亿也。
南无阿弥陀佛

师兄，末学来推荐一个文档，里面集合了很多传统文化、戒淫修福、中医养生、净土宗念佛等善书、经论，希望能够帮助到您和您身边的人！
http://pan.baidu.com/s/1kTunurP
善书合集,请下载后，随缘流通！
南无阿弥陀佛 南无阿弥陀佛 南无阿弥陀佛

弘愿寺，为纯依善导大师之教、专修净土的念佛道场；寺名「弘愿」，典出善导大师《观经疏》「别意之弘愿」，意为：乘弥陀弘誓大愿力，一切众生得生净土。弘愿寺殿堂建制、本尊安奉、牌匾楹联、念诵仪规，皆完全依善导大师「五正行」为标准，唯突出一个「专」字——专净土，专念佛，专善导。
http://fabao.hongyuansi.com/
以善导大师的净土思想为弘法理念，所有法宝均为免费结缘，免费邮寄。欢迎索请！
净土宗(上面有很多TXT格式经论)
http://www.pureland-buddhism.org/
净宗讲堂 在线观看
http://www.hongyuansi.com/3490.html
弘愿寺网站
http://www.hongyuansi.com/
南无阿弥陀佛

http://pan.baidu.com/share/link?shareid=643608&uk=2701938221这个网盘内储存的是净土宗经论（104本）！请下载、解压后，随缘流通！
佛教音乐(一心念佛)
http://pan.baidu.com/s/1zi1rh
净土宗法义开示（MP3）
http://pan.baidu.com/s/1vdSQ8
弘愿寺最新版电子书
http://pan.baidu.com/s/1sjpo0Fj#dir
超级QQ群：
北京善导念佛群 100713565
善导专修念佛群二 59659710
善导专修念佛群三 151654835

一心专念弥陀名号，行住坐卧，不问时节久近，念念不舍者，是名正定之业。顺彼佛愿故。
http://hi.baidu.com/new/980798565
我的百度空间，欢迎来做客！
东方人生智慧珍品系列丛书（共10册）已绝版
http://pan.baidu.com/s/1tJAWi
戒色百科全书

http://pan.baidu.com/share/link?shareid=617125&uk=2701938221请勿堕胎反堕胎宣传单和书籍（请转发，功德无量，利益无量）http://pan.baidu.com/s/1EaNq6
般若文海txt
http://pan.baidu.com/s/1xM8Ou
念佛群：189181812 49181252 65904156 186655372 28338746 164106671 21565225 169232847 11218660 109133876 161774032 212248265